

股票代號：6438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度年報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十一日刊印

本公司年報資料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

發 言 人：黃發保

職 稱：營運長

聯絡電話：(03)435-6870

電子郵件信箱：Kris.Huang@saa-symtek.com

代理發言人：江明昇

職 稱：SBU業務部經理

聯絡電話：(03)435-6870

電子郵件信箱：johnson.chiang@saa-symtek.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桃園市中壢區榮民路421號

電 話：(03)435-6870

分公司：無

工 廠：桃園市中壢區榮民路421號

桃園市楊梅區和平路236巷31弄1號

電 話：(03)435-6870

三、股票過戶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96號B1

網 址：www.taishinbank.com.tw

電 話：(02) 2504-812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楊靜婷、楊清鎮

事務所：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網 址：www.deloitte.com.tw

電 話：(02)272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www.saa-symtek.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56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58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59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9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之關係資訊	60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61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6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6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7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7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7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7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7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6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8
三、從業員工	84
四、環保支出資訊	84
五、勞資關係	84
六、重要契約	85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8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9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9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69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39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239
二、經營結果	240
三、現金流量	24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41
五、轉投資政策	241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242
七、其他重要事項	243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4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4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4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45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45

壹、致股東報告書

回顧 108 年，在中美貿易爭端的不確定性因素下，迅得集團依照既定政策目標，全力朝向半導體產業 AMHS 設備供應商及印刷電路板客戶智慧工廠的方向前進，在全體同仁共同努力，致力於產品的研發創新，持續開發新客戶，新產品及新應用，並擲節支出，繳出如下的全年營運成果。

一、108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108年全年合併營收新台幣 2,967,728 仟元，稅後盈餘 67,813 千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為 1.17 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

108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53.72	53.83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307.30	560.8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07.98	172.27
	速動比率(%)	162.09	122.33
	利息保障倍數	3.02	13.3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53	6.82
	股東權益報酬率(%)	3.95	14.39
	佔實收資本	營業利益	43.32
	比率(%)	稅前純益	44.42
	純益率(%)	2.28	6.19
	每股盈餘(元)	1.17	4.04

(四)研究發展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投入研發費用	254,446	235,554
營業收入淨額	2,967,728	3,753,387
研發費用占營收淨額比率(%)	8.57	6.27

二、民國109年度營業計畫概要及發展策略

- 1.智慧工廠：以設備智能化，產品智能化，生產方式智能化，服務智能化，管理智能化彙整為智能製造，為印刷電路板(PCB)客戶提供全方位的全廠自動化解決方案。
- 2.半導體產業：歷經長時間的研發投入及客戶端的多次驗證測試，本公司投入研發多時的線邊倉(Mini Stocker)，終於通過客戶端的承認，開始下單給迅得，108年開發了更多自動化設備，如載具及光罩之倉儲、製程設備銜接機…等，未來迅得仍將持續在半導體晶圓廠設備的研發投入。
- 3.深耕技術：持續引進研發人才，與學校及研究機構合作引進關鍵技術；研發知識數位化管理平臺優化：開發設計文件標準化、流程化、模塊化、數位化、科學化管理；人員專業訓練效率化、知識交流普及化、核心技術活用最大化。
4. 提升毛利：109年在半導體產品比重提升的策略上，持續執行，以實現毛利提升。
- 5.為確保研發及軟體人才的來源，參加經濟部工業局【年度智慧機械人才培育計畫】，分別與台北科技大學、元智大學、中原大學及龍華科技大學等校機械系簽訂產學合作計畫；並與健行科大及明新科大機械及電機相關科系提出產學合作計畫，提供學期或學年實習機會，確保人力資源來源。
- 6.積極在公司內部推廣企業社會責任，於107年6月主動自行提出CSR報告書。

三、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環境之影響

根據台灣經濟研究院對 109 年的總體經濟預測：展望 2020 年台灣經濟，近期美中雙方已達成初步貿易協議，使得美中貿易緊張情勢獲得緩解，加以美國預防性降息及各主要國家紛紛推出財政刺激政策，配合低基期因素，國際主要預測機構皆認為 2020 年全球經貿成長將優於 2019 年表現。受到美中貿易戰可能緩解、部分生產線轉移回台、5G 基礎建設加速、國際原物料價格續跌空間有限影響，使得台灣出口將有正面表現。其次，半導體廠商持續投資先進製程，加上受美中貿易衝擊的台商及在台加碼投資的廠商可以加速回台或在台投資，將使得台灣整體就業環境更加穩定，均有助於帶動內需，預期 2020 全年經濟成

長幅度較 2019 年為高。根據台經院於 2019 年 11 月公布的最新預測，2020 年 GDP 成長率為 2.45%，較 2019 年修正後 2.40%增加 0.05 個百分點。

今年一、二月因受新型冠狀病毒快速傳播的影響，迅得集團面對此一突發狀況，除了做好各項防疫措施，確保同仁健康無虞，以維持良好的生產力，並降低客戶對迅得疫情控制的疑慮，迅得仍將保持審慎的態度樂觀面對外部經濟環境及各項不確定情況的變化，對內以提毛利並持續以創新求變的精神，認真踏實的做好每項產品，提升產品的附加價值，讓客戶的生產效率提升，加大對迅得集團設備的黏著度，提高同業的進入門檻，為全體股東、員工及客戶，創造最大的價值。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官錦堃



總經理：王年清



中 華 民 國 一〇九 年 三 月 六 日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十月二十八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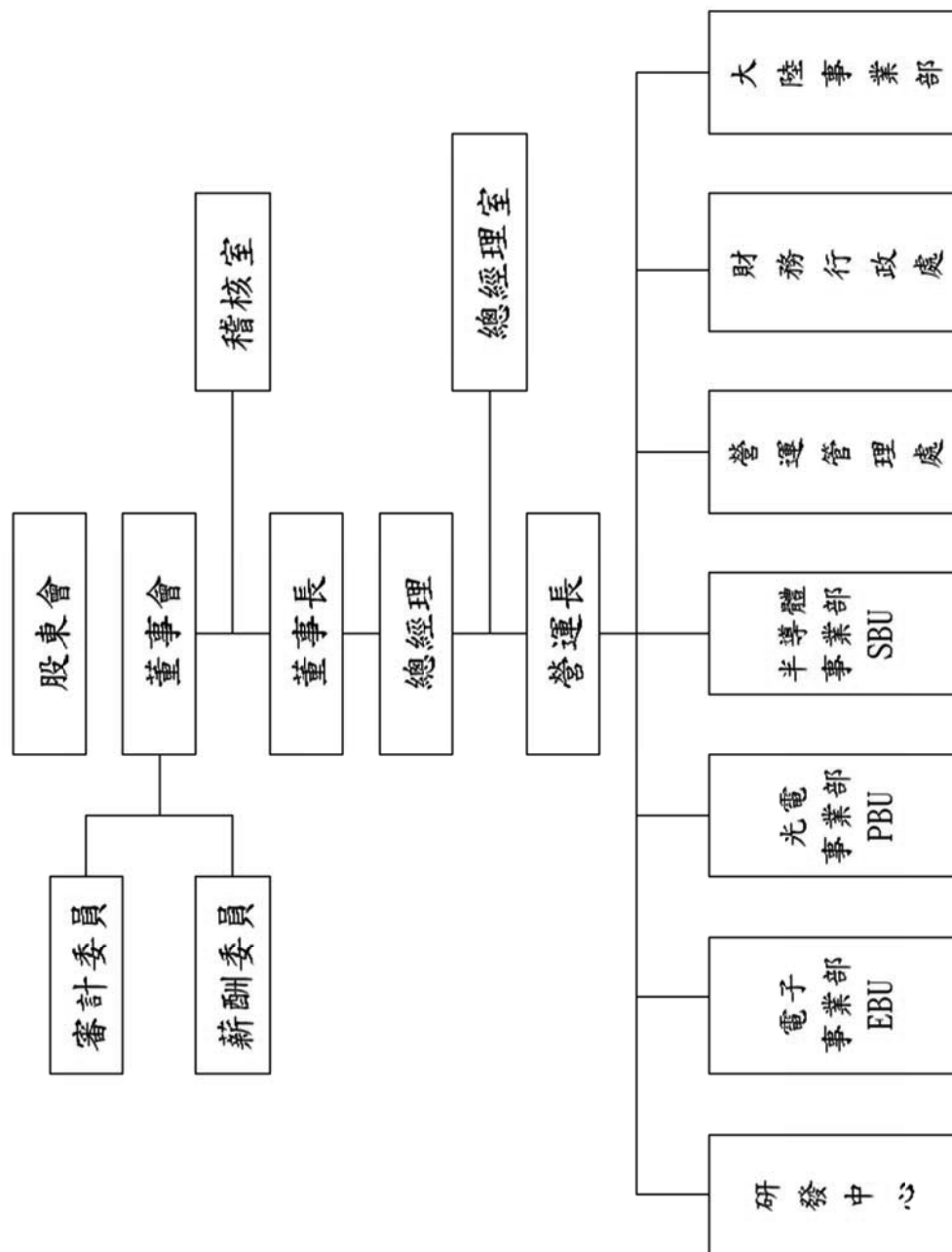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民國 88 年 10 月	公司成立，資本額 100,000 千元；德國 SCHMID 公司持股 70%。
民國 89 年 10 月	廠房落成，土地 813 坪，廠房 1500 坪
民國 90 年 7 月	增資至 150,000 仟元、通過 ISO 9001:1994 品質認證
民國 92 年 7 月	通過 ISO9001:2000 品質認證
民國 93 年 7 月	增資至 180,000 千元、336 m ² 無塵組裝室完工
民國 93 年 10 月	東莞廠落成
民國 93 年 8 月	榮獲經濟部創新研究獎、跨入平面顯示器產業設備
民國 94 年 3 月	與德國 SCHMID 公司合作開發太陽能產業設備
民國 94 年 10 月	榮獲第 12 屆創新研究獎
民國 95 年 6 月	增資至 300,000 千元
民國 95 年 1 月	成立 FPD 光電事業部及 PV 太陽能專案事業部
民國 95 年 8 月	榮獲經濟部頒發第 9 屆小巨人獎
民國 96 年 6 月	增資至 400,000 千元、東莞新廠完工
民國 96 年 10 月	榮獲經濟部頒發第 16 屆國家磐石獎
民國 97 年 10 月	榮獲第 15 屆創新研究獎
民國 98 年 6 月	增資至 440,000 千元
民國 99 年 1 月	通過 ISO9001:2008 品質認證
民國 100 年 7 月	成立加工課
民國 101 年 3 月	開始導入 SAP 系統，更新全廠伺服器與電腦硬體
民國 102 年 1 月	SAP 系統正式上線
民國 102 年 10 月	補辦股票公開發行
民國 102 年 11 月	核准登錄興櫃交易
民國 103 年 6 月	德國 SCHMID 公司出售所有持股(42.49%)，英文名稱修改為 Symtek Automation Asia Co.,Ltd.
民國 103 年 7 月	成為經濟部合格自動化供應商
民國 103 年 8 月	成立審計委員會
民國 104 年 1 月	將能源事業部改為半導體事業部 正式進入半導體產業定位為工業 4.0 概念供應廠商
民國 104 年 8 月	盈餘轉增資 22,000 千元，實收股本 462,000 千元
民國 105 年 7 月	成立智慧製造研發中心(IMR)
民國 106 年 4 月	增資至 5.28 億，上櫃掛牌
民國 106 年 5 月	中壢廠房擴建動土，榮獲經濟部潛力中堅企業
民國 106 年 7 月	在經濟部工業局支持下與研華、欣興及敬鵬等廠商合組「PCB

	智慧製造國家聯盟」
民國 106 年 8 月	成立精密定位軟體開發研發中心
民國 107 年 2 月	現金增資 5 千萬，實收股本至 5.78 億
民國 108 年 1 月	經濟部核准「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
民國 108 年 4 月	楊梅廠區正式啟用
民國 109 年 2 月	現金增資 2 千 5 佰萬，實收股本至 6 億 3 佰萬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職 掌 業 務
薪酬委員會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審計委員會	1. 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2. 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 3. 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4. 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5. 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總經理室	1. 負責規劃公司長短期經營策略。 2. 依公司各項內部管理規章定期或不定期就各單位經營績效予以評核。 3. 確保公司財產之安全及業務之有效推展。 4. CSR 專案推行。
稽核室	1. 協助各部門隨時調整及導正公司於規章制度之執行偏差。 2. 建立系統化及制度化的方法、評估及查核公司各種營運活動的風險及缺失。 3. 執行定期及不定期的稽核活動，並確認各種營運循環的運轉績效及改善的進展。 4. 執行內部控制各項檢查作業及上級交辦的查核事項。
研發中心	1. 擬定與修正年度技術規劃、核心技術、研發目標、效益與預算。 2. 援業務執行智慧製造相關技術與半導體 AMHS 開發項目。 3. 協助推廣與登載業務相關之公開資訊。 4. 管理與整理技術檔案、專利、報表。 5. 撰寫年度研發成果與研發專項收支。 6. 與 IO 廠商技術合作開發軟體之服務。 7. 協助年度計畫之綜合業務。 8. 支援其他事業部之軟體技術。
營運管理處	1. 固定資產管理。 2. 採購管理 3. 庫房管理 4. 生管排程(生產中心) 5. 加工課管理 6. 品保課(進料/製程/成品之品質管理)
財務行政處	1. 人力資源規劃與發展及教育訓練。 2. 人員晉升管理、福利制度制訂及考勤管理。 3. 資訊系統管理。 4. 資金規劃、資金調度控管及資產與風險管理。 5. 股務作業及出納。 6. 會計帳務、稅務作業與管理及成本分析及管理。

部 門	職 掌 業 務
	7. 預算編製及客戶信用管理。
海外事業部 SAC	統籌海外工廠之生產管理、研究發展及製造等事宜。 負責當地銷售市場之拓展，客戶溝通及售後服務。
電子(EBU) 事業部	與電子產業相關之： 1. 年度銷貨計畫之擬定與執行。 2. 即時採取有效之行銷策略，以因應市場變化。 3. 報價、信用額度申請及應收帳款跟催等例行性銷售作業執行。 4. 新產品開發及市場開發案之擬定與執行。 5. 市場情報之蒐集、開發新客戶。 6. 成本管理與控制。 7. 產品保固期內的維護。 8. 產品非保固期內之維修。 9. 客訴之理賠處理。 10. 客戶教育訓練。
光電(PBU) 事業部	與光電產業相關之： 1. 年度銷貨計畫之擬定與執行。 2. 即時採取有效之行銷策略，以因應市場變化。 3. 報價、信用額度申請及應收帳款跟催等例行性銷售作業執行。 4. 新產品開發及市場開發案之擬定與執行。 5. 市場情報之蒐集、開發新客戶。 6. 成本管理與控制。 7. 產品保固期內的維護。 8. 產品非保固期內之維修。 9. 客訴之理賠處理。 10. 客戶教育訓練。
半導體 (SBU) 事業部	與半導體及能源產業相關之： 1. 年度銷貨計畫之擬定與執行。 2. 即時採取有效之行銷策略，以因應市場變化。 3. 報價、信用額度申請及應收帳款跟催等例行性銷售作業執行。 4. 新產品開發及市場開發案之擬定與執行。 5. 市場情報之蒐集、開發新客戶。 6. 成本管理與控制。 7. 產品保固期內的維護。 8. 產品非保固期內之維修。 9. 客訴之理賠處理。 10. 客戶教育訓練。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監察人資料

1.董事選(就)任日期、持股、主要學(經)歷及兼任他公司情形

資料日期：109年03月31日；單位：股/%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香港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就)任日 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註4}		現在持有股份 (109/03/31) ^{註5}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 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官錦堃	男	108.05.29	3年	103.08.13 (註1)	0	0	100,000	0.17%	-	-	-	-	國立台灣大學化學工學士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長	-	董事	官天佑	父子
董事	香港	致盛控股 有限公司	-				4,273,974	7.39%	4,161,270	6.90%	-	-	-	-	香港保德德科技有 限公司總經理 東莞堡德機械有 限公司總經理 廣州緯邦科技有 限公司總經理 廣東思沃精密機 械有限公司監 事		董事長-	官錦堃	父子
	中華民國	代表人： 官天佑	男	108.05.29	3年	108.05.29	-	-	-	-	-	-	-	-	香港中文大學 EMBA				
董事	中華民國	王年清	男	108.05.29	3年	88.10.25	782,314	1.35%	912,691	1.51%	54,467	0.09%	-	-	龍華工專電機工程 科 國立政治大學商學 院碩士 私立元智大學管研 所碩士 迅得機械股份有 限公司總 經理	迅得機械(東莞) 有限公司 董事長	-	-	-
董事	中華民國	周青麟	男	105.12.30	3年	103.01.07	-	-	-	-	-	-	-	-	明新科技大學(原 明新工專) 機械科 國立政治大學商學 院碩士 迅得機械股份有 限公司獨立 董事	邑昇實業(股)公 司董事 東浦精密光電股 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 飛象資訊(股)公 司董事 日寶投資有限公 司董事 聯寶電子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曲崇福	男	108.05.29	3年	108.05.29	101,000	0.17%	105,000	0.17%	-	-	-	-	美國西堤大學 企 管碩士	富緯科技(股)有 限公司董事長	-	-	-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香港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就)任日 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註4} (108/05/29)		現在持有股份 ^{註5} (109/03/31)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 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何建德	男	108.05.29	3年	108.05.29	-	-	-	-	-	-	-	-	美國波特蘭州立大學科技管理博士 元智大學管理學院 教授兼 院長 鑫創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顧問	萬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簡榮坤	男	108.05.29	3年	108.05.29	-	-	-	5,162	0.01%	-	-	-	政大EMBA	邑昇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雷笛克光學(股)公司獨立董事 威鈺(股)公司董事 EISUN Enterprise Co., Ltd. 董事長 先明遠大國際(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長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寶雅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劉致宏	男	108.05.29	3年	108.05.29	-	-	-	-	-	-	-	-	波士頓大學碩士 國立台灣大學會計碩士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系學士 會計師高考及格				

註 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 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 3：與擔任目前職但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4：選任時持有股份比率以增資前(資本額 578,000,000)計算。1080529 董事改選

註 5：現在持有股份比率以增資後(資本額 603,000,000)計算。

註 6：原為獨立董事於 1080529 董事改選,選舉通過就任為董事。

2.監察人：無；本公司於103/8/13成立審計委員會。

3.法人股東資料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董事名稱 ^{註1}	法人董事之主要股東 ^{註2}
致盛控股有限公司	官天佑(60%)；官慧珊(20%)；官慧琛(20%)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股東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註2}
N.A.	N.A.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4.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姓名 (註 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系 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 有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官錦堃	-	-	✓	✓	✓	✓	✓	✓	✓	✓		✓	✓	✓	✓	-	
致盛控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官天佑			✓	✓	✓	✓	✓	-		✓		✓	-	✓	✓		
王年清	-	-	✓	-	-	-	✓	✓	✓	✓	✓	✓	✓	✓	✓		
周青麟	-	-	✓	✓	✓	✓	✓	✓	✓	✓	✓	✓	✓	✓	✓	-	
曲榮福	-	-	✓	✓	✓	✓	✓	✓	✓	✓	✓	✓	✓	✓	✓	-	
何建德	✓	-	-	✓	✓	✓	✓	✓	✓	✓	✓	✓	✓	✓	✓	-	
簡榮坤	-	-	✓	✓	✓	✓	✓	✓	✓	✓	✓	✓	✓	✓	✓	-	
劉致宏	-	-	✓	✓	✓	✓	✓	✓	✓	✓	✓	✓	✓	✓	✓	2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 (11)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資料日期：109年03月31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年清	男	88.10.28	912,691	1.51%	54,467	0.09%	-	-	龍華工專電機工程科技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 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碩士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仲倍企業有限公司總經理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營運管理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肇德	男	88.10.28	735,110	1.22%	-	-	-	-	省立龍潭農工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部門副總經理 仲倍企業有限公司總經理	Symtek Automation Trading Ltd. 董事 Symtek Automation Ltd. 董事	-	-	-
營運長兼半導體(SBU)事業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發保	男	109.03.07	160,086	0.27%	2,371	0.00%	-	-	國立聯合工專機械系 台北科技大學工管系碩士 翔鈺企業有限公司工程師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半導體(SBU)事業部副總經理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	-	-
財務行政處副總經理會計主管	香港	邱慶祥	男	105.09.24	128,220	0.21%	-	-	-	-	紐西蘭奧克蘭大學商學系學士 迅得機械(亞洲)有限公司/ 迅得機械(中國)有限公司財務副總裁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財務副總經理	-	-	-
電子(EBU)事業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梁忠誠	男	88.10.28	755,554	1.25%	-	-	-	-	南臺技術學院電機系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電子(EBU)事業部副總經理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	-	-
光電(PBU)事業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平堯	男	88.10.28	870,499	1.44%	-	-	-	-	私立健行工專電機系 中原大學工學院光機電及資電控產業研發碩士專班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光電(PBU)事業部副總經理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SAC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羅錦堃	男	109.03.7	43,496	0.07%	-	-	-	-	逢甲大學電子系 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碩士 致伸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	-	-	-
SAC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謝建平	男	089.03.01	104,001	0.17%	-	-	-	-	內思高工電機科 朝陽科技大學自動控制科 世新大學傳播管理碩士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總經理	-	-	-
技術長	中華民國	呂文斌	男	109.03.07	105,000	0.17%	-	-	-	-	私立中原大學機械工程系博士 工研院研究員 鴻海科技技術經理	-	-	-	-
稽核主管	中華民國	張媛貞	女	100.06.07	7,341	0.01%	-	-	-	-	文藻外語學院英文系 中國工商專科學校會計科 旭能光電(股)公司會計部 東元電機(股)公司經營企劃師 浩瀚數位(股)公司會計部分析師 光寶科技(股)公司經營企劃師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孫淑景	男	100.06.01	9,156	0.02%	1,000	0.00%	-	-	文化大學經濟系 中原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國立中央大學管理學碩士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會計部經理 探微科技(股)公司會計部經理 華新麗華(股)公司會計經理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協理	中華民國	張彩慧	女	88.10.28	1,252	0.00%	-	-	-	-	空中商專國貿系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財務主管 仲信企業有限公司財務主管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張永安	男	94.07.02	7,284	0.01%	-	-	-	-	淡江大學機械系 亞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師 瞬茂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師	-	-	-	-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 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三) 最近年度(108)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註1)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現金金額	
董事長	官錦望															
董事	致盛控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官錦望															
董事	京達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代表人：梁忠誠															
	家登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代表人：邱銘乾	0	0	0	900	392	392	12,775	13,785	0	0	36	0	18.89%	20.38%	0
董事	王年清															
董事	周青麟															
獨立董事	蕭國慶															
獨立董事	周青麟															
獨立董事	何建德															
獨立董事	簡榮坤															
獨立董事	劉致宏															
獨立董事	徐宗甫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於108年5月9日股東會選舉案，有兩屆董事及獨立董事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於108年股東會選舉案，有兩屆董事及獨立董事*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I
低於2,000,000元	邱銘乾、蕭國慶、周青麟、官錦堃 王年清、梁忠誠、簡榮坤、徐宗甫 曲榮福、何建德、劉致宏、官天佑	同左	邱銘乾、蕭國慶、周青麟、官錦堃 王年清、梁忠誠、簡榮坤、徐宗甫 曲榮福、何建德、劉致宏、官天佑	同左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同左	梁忠誠	同左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同左	王年清	同左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	-
100,000,000元以上	-	-	-	-
總計	12人	~	12人	同左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

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則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之表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依法不設置及選任監察人，故不適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08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8)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酬金 (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註5)	現金金額股票 金額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5)	
總經理	王年清												
副總經理	林肇德												
副總經理	黃平堯												
副總經理	梁忠誠	19,094	21,738	0	0	9,227	10,098	145	0	145	41.98%	47.16%	無
營運長	黃發保												
技術長	呂文斌												
副總經理	邱慶祥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6)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7) E
低於2,000,000元	-	-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黃平堯、梁忠誠、林肇德、邱慶祥、黃發保、呂文斌	黃平堯、梁忠誠、林肇德、邱慶祥、黃發保、呂文斌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王年清	王年清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	-
100,000,000元（含）以上	-	-
總計	6人	6人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

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配發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8年3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註1)	姓名(註2)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註)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王年清	-	253		0.37%
	副總經理	林肇德				
	副總經理	黃平堯				
	副總經理	梁忠誠				
	營運長	黃發保				
	副總經理	邱慶祥				
	技術長	呂文斌				
	協理	孫淑景				
	協理	張彩慧				
	協理	張永安				

註：108年度分派107年員工酬勞經股東會通過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名稱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107度	108年度	107度	108年度
董事	14.20%	45.13%	15.82%	50.49%
經營階層				

- (1) 本公司董事之酬金係依本公司章程所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108年度董事酬勞係經由薪酬委員會審核並通過之) 由股東常會通過配發之年度盈餘分配之；董事年度執行業務費及獨立董薪酬採月定額制及車馬費採實際出席次數領取定額制。
 -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則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係依本公司章程所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108年度經薪酬委員會審核通過)，員工酬勞則由股東常會通過配發之年度盈餘分配之員工酬勞中，依該年度之績效表現核發。
- (二) 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及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具有正向關聯性，並依據法令規定揭露給付金額，未來風險應屬有限。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最近(108)年度董事會開會 7(A)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備註
第七屆108年5月29日 任期提前終止					
董事長	官錦堃	1	1	100%	舊任、致盛控股有限公司
董 事	王年清	2	-	100%	舊任
董 事	梁忠誠	2	-	100%	舊任、京達投資有限公司
董 事	邱銘乾	1	-	100%	舊任、家登精密工業(股)公司 108年4月7日辭任董事
獨立董事	蕭國慶	2	-	100%	舊任
獨立董事	周青麟	2	-	100%	舊任
獨立董事	徐宗甫	-	2	100%	舊任
第八屆 108 年 5 月 29 日新任					
董事長	官錦堃	5	-	100%	108年5月29日 連任
董 事	王年清	5	-	100%	108年5月29日 連任
董 事	官天佑	4	1	100%	108年5月29日 新任 致盛控股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董 事	周青麟	5	-	100%	108年5月29日 改任董事
董 事	曲榮福	5	-	100%	108年5月29日 新任
董 事	邱銘乾	-	-	-	家登精密工業(股)公司 法人代表 於就任前已轉讓超過選任當時所持有之公司股份數額二分之一，108年5月29日股東會之當選失其效力。
獨立董事	簡榮坤	5	-	100%	108年5月29日 新任
獨立董事	劉致宏	5	-	100%	108年5月29日 新任
獨立董事	何建德	5	-	100%	108年5月29日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如下表所示。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有

董事會 日期	期別	證交法第14條之3 議案內容及決議結果	獨立董事 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 意見之處理	獨立董事 反對或保 留意見且 有紀錄或 書面聲明
108/03/07	第七屆 第十七次	第五案：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六案：修訂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七案：本公司對子公司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SAC)背書保證額度 NTD 500,000 仟元 (CNY 100,000 仟元)之實際動支金額。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十案：為強化管理機能，本公司與子公司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SAC)高階主管人事新任命案。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十一案：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十二案：提名第八屆董事暨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108/05/07	第七屆第十八次	第二案：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三案：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四案：本公司擬申請對最終孫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擴大投資總額和註冊資本。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因獨立董事徐宗甫先生不克出席，於出席委託書第四案、第五案中陳述： 因無足夠資訊及討論，而出具保留意見。	財務行政處 邱慶祥副總說明： 因迅得機械(東莞)公司現有資金需求，故在 2019 年 4 月 16 日董事會提議，並通過增資和盈利轉增資議案，尚待母公司迅得機械(股)公司董事會通過。 本案係為改善迅得機械(東莞)公司借款利息負擔及財務結構，僅此特提供相關文件與口頭說明，以利如實揭露此一資金需求，敬供與會董事與獨立董事了解。	
		第五案：本公司擬增資全資直屬子公司(英屬維爾京群島)迅得自動化有限公司，再由迅得自動化有限公司，以相同金額轉增資孫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獨立董事 周青麟發言： 徐獨董有表示無足夠資訊，麻煩請再次對董事會成員說明，以供判斷。		
108/05/29	第八屆第一次	選舉案：選舉第八屆董事長案。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一案：委任本公司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資格案。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二案：委任本公司第三屆【審計委員會】委員資格案。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四案：本公司 108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續約事宜，提請 決議。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108/08/12	第八屆 第二次	選舉案：選舉本公司副董事長案。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二案：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暨委任案，提請討論。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三案：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四案：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一覽表」。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五案：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六案：增訂本公司「收入認列作業辦法」。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108/09/19	第八屆 第三次	第一案：本公司取消資金貸與子公司額度案。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二案：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108/11/12	第八屆 第四次	第二案：擬辦理 109 年年度稽核計畫公告作業。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三案：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四案：修訂本公司「生產循環-委外組裝與加工作業」。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108/12/17	第八屆 第五次	無 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註 1)	評估期間 (註 2)	評估範圍 (註 3)	評估方式 (註 4)	評估內容 (註 5)
每年執行一次	108 年度。 已於 109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	董事會績效評估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108年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

考核項目	考核結果	備註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1. 各董事平均實際出席董事會情形（不含委託出席）良好（例如：出席率達 80%者為 3 中等）	1 2 3 4 5	108 年共舉行 7 次，平均出席率達 90%以上。
2. 董事出席股東會之情形良好（例如：出席率達 1/2 者為 3 中等）	1 2 3 4 5	108 年 4 月法人董事辭任，故總席次為 6 席。108 年共有 3 席董事出席股東會。
3. 董事於董事會前有事先閱讀及瞭解會議資料	1 2 3 4 5	
4. 董事會與經營團隊有良好的互動情形	1 2 3 4 5	
5. 董事會有確實督導公司遵循法令及實務守則情形	1 2 3 4 5	
6. 公司之所有的董事都在董事會上做出有效的貢獻	1 2 3 4 5	
7. 董事會持續推動訂定公司治理相關辦法、支持公司參與公司評量、充分保障股東權益等，以提升公司治理	1 2 3 4 5	
8. 董事會成員對公司、公司經營團隊及公司所屬產業有足夠之瞭解	1 2 3 4 5	
9. 董事能確實評估、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之各種風險，且對內控制度之執行與追蹤狀態予以討論	1 2 3 4 5	
10. 董事有與簽證會計師進行充分溝通及交流（如遇有會計新公報實施或財報有重大調整事項時，需開會討論。每年至少兩次董事會邀請會計師列席，針對年報及半年報討論，以充分了解公司財務狀況）	1 2 3 4 5	
11. 董事會有定期且徹底的檢視經營團隊的管理績效，並及時給予獎懲	1 2 3 4 5	
12. 董事會能充分且及時的取得企業營運的績效報告，並快速掌握各項不利趨勢	1 2 3 4 5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13. 董事會有建置公司的核心價值觀(紀律、使命、榮譽、願景等理念)，且能明確地設定公司所有策略性目標	1 2 3 4 5	
14. 公司有適當討論且訂定策略計畫及年度預算流程	1 2 3 4 5	
15. 董事會召開頻率適當（例如：每年至少召開六次者為 3 中等）	1 2 3 4 5	108 年共舉行 7 次，平均出席率達 90%以上。

16. 公司提供予董事會的資訊完整、及時，且具一定品質，使董事會(包含獨立董事)能夠順利履行其職責	1 2 3 4 5	配合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2修正
17. 董事會之會議紀錄適當地記錄討論內容，以及適當的記錄個人或集體的保留意見或關切	1 2 3 4 5	
18. 董事會安排的議程中，各項議案皆分配適當的討論時間，以利董事有充分時間討論	1 2 3 4 5	
19. 公司提交到董事會決議的討論議案適當	1 2 3 4 5	
20. 董事會議案中依法應提董事會討論事項已由全體獨立董事出席	1 2 3 4 5	配合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第7條修正
21. 董事會提供良好的溝通管道，能適當的與獨立董事溝通	1 2 3 4 5	
22. 各項董事會會議決議，有適當的執行後續追蹤	1 2 3 4 5	
23. 相關議案若遇有需董事利益迴避者，董事均自行迴避或主席已確實要求該董事予以迴避，並作成會議紀錄	1 2 3 4 5	108年無此議案
24. 董事會、董事成員、各功能性委員會有定期且有效率的執行績效評估	1 2 3 4 5	未含功能性委員會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25. 董事會已設置足夠的獨立董事席次，且其人數符合相關規定 (例如：董事長或總經理及相當層級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宜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且過半數董事未兼具員工或經理人身分)	1 2 3 4 5	新版公司治理藍圖策略目標四
26. 公司之獨立董事具備應有之專業知識，且於任職期間內確實維持其獨立性	1 2 3 4 5	
27. 董事會建置適當且足夠的功能性委員會	1 2 3 4 5	法令規定之功能性委員會：薪酬、審計委員會
28. 現有的各項功能性委員會，有能力履行董事會委任之職責	1 2 3 4 5	
29. 公司依據公司發展需求制定並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	1 2 3 4 5	
30. 公司之董事間不超過二人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使董事會成員能客觀獨立運作	1 2 3 4 5	
31. 董事會成員組成適當並已具備決策過程所需專業	1 2 3 4 5	
D.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32. 公司制定有嚴謹與透明之選任董事程序及接班人計畫	1 2 3 4 5	

33. 董事會成員選任程序，係依據公司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衡量標準來進行	1 2 3 4 5	
34. 董事會成員選任程序，係將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納入考量	1 2 3 4 5	新版公司治理藍圖策略目標五
35. 董事會成員選任程序，依公司實際需求，充分考量董事成員之各項技能、知識和經歷範疇；獨立董事任期已連續三屆者，應考量是否損及其獨立性	1 2 3 4 5	配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5條修正
36. 董事會對於新任董事有適當的就任說明，使新任董事了解其職責及熟悉公司運作及環境	1 2 3 4 5	
37. 董事已在各自專業能力以外之範圍進修多元化之課程，於每年進行適當之進修時數	1 2 3 4 5	符合法定規定時數
38. 公司有一個正式董事培訓時數的紀錄與持續性的專業發展計畫，讓董事可以強化其知識與技能	1 2 3 4 5	
E. 內部控制		
39. 董事會確實將對管理階層的風險評估與控制融入企業的決策過程	1 2 3 4 5	
40. 董事會能有效的評估與監督各項內部控制制度及風險管理的有效性	1 2 3 4 5	
41. 董事會通過之內部控制制度有包含五大要素/原則，且涵蓋所有營運活動及交易循環之控制作業	1 2 3 4 5	
42. 公司之稽核主管/總稽核列席董事會並提出內部稽核業務報告，且將稽核報告（含追蹤報告）依規定交付或通知各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及獨立董事	1 2 3 4 5	
43. 內部稽核人員之任免、考核、薪酬應提報董事會或由稽核主管簽報董事長認定	1 2 3 4 5	新版公司治理藍圖策略目標七
44. 會計師有提供非審計服務時，各項安排適當以確保會計師的客觀性與獨立性	1 2 3 4 5	
45. 董事會的董事針對公司會計制度、財務狀況與財務報告、稽核報告及其追蹤情形予以了解及監督	1 2 3 4 5	
F. 其他項目(請自行評估訂定)		
其他補充說明 (例如對董事會運作之改善建議等)	無	
綜合評語	董事會整體運作流暢，溝通無礙，並能稱職發揮董事督導之責。經全體董事會成員簽名同意	

108 年董事會成員考核自評問卷

考核項目	考核結果	備註
A.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1. 董事確實了解公司的核心價值觀(如紀律、使命、榮譽、願景等理念)	1 2 3 4 5	
2. 董事對於董事會設定之公司所有策略性目標有明確的了解	1 2 3 4 5	
3. 董事明確了解公司所處產業之特性及風險	1 2 3 4 5	
B. 董事職責認知		
4. 董事已充分了解董事的法定義務	1 2 3 4 5	
5. 新任董事已了解其職責及熟悉公司運作及環境	1 2 3 4 5	
6. 董事對於執行董事職務時所獲取的公司內部相關資訊，確實遵守保密義務	1 2 3 4 5	
C.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7. 董事實際出席董事會情形（不含委託出席） (例如：出席率達 80%者為 3 中等)	1 2 3 4 5	僅官天佑先生 =3 其餘董事 =5
8. 董事於董事會前已閱讀及瞭解會議資料，以利董事會議時能夠充分履行其職責	1 2 3 4 5	
9. 董事投入於董事會相關事務之時間足夠	1 2 3 4 5	
10. 董事在董事會上做出有效的貢獻，例如對於議案提出具體建議等	1 2 3 4 5	
11. 董事收受會議紀錄時，詳細閱讀紀錄內容，並確認其已適當地記錄討論內容及個人或集體的保留意見或關切	1 2 3 4 5	
12. 董事對公司、公司經營團隊及公司所屬產業有清楚瞭解，以進行專業且適當之判斷	1 2 3 4 5	
13. 董事已確實評估、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之各種風險，且對內控制度之執行與追蹤情形予以討論	1 2 3 4 5	
14. 董事未兼任多家公司的董監事職務	3 4 5	劉、簡、周兼任多家=3 其餘董事未兼任=5
D.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15. 董事與經營團隊的互動情形良好	1 2 3 4 5	
16. 董事與其他董事成員有良好的溝通	1 2 3 4 5	
17. 董事與簽證會計師已進行充分溝通及交流	1 2 3 4 5	
E.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18. 董事具備董事會決策執行所需的專業	1 2 3 4 5	
19. 董事已在各自專業能力以外之範圍進修多元化之課程，於每年進行適當之進修時數	1 2 3 4 5	優於法令規定時數： 劉進修 9 小時 = 5
20. 董事有持續強化其專業知識與技能	1 2 3 4 5	

考核項目	考核結果	備註
F. 內部控制		
21. 相關議案若遇有需董事利益迴避者，董事已確實予以迴避	1 2 3 4 5	108 年無此議案
22. 董事已有效的評估與監督各項內部控制制度及風險管理的有效性	1 2 3 4 5	
23. 董事針對公司會計制度、財務狀況與財務報告、稽核報告及其追蹤情形能予以了解及監督	1 2 3 4 5	
G. 其他項目(請自行評估訂定)		
其他補充說明 (例如對董事會運作之改善建議等)		
綜合評語	董事會整體運作流暢，溝通無礙，並能稱職發揮董事督導之責。 董事會成員依據個別考核結果簽名同意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執行情形評估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1. 108 年共舉行 7 次董事會，平均出席率達 90%以上 2. 108 年股東會共有 3 席董事出席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1. 每年召開董事會之頻率適當 2. 董事會之會議錄正確及適當的記錄 3. 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1. 公司之獨立董事未同時兼任超過三家上市(櫃)公司之董事(含獨立董事) 2. 薪酬委員會成員共三人，皆由獨立董事擔任 3. 審計委員會成員共三人，皆由獨立董事擔任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1. 108 年 5 月 29 日提前改選第八屆董事會 2. 每位董事皆達成受評年度應進修時數(每人至少六小時) 3. 每年執行一次董事會與董事成員的績效評估
內部控制	1. 公司每年自行檢查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董事會未出具內部控制制度有重大缺失之聲明書 2. 公司稽核主管列席董事會，並提出內部稽核業務報告，且將稽核報告(含追蹤報告)依規交付或通知審計委員會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 (108)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A)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第七屆 108 年 5 月 29 日 任期提前終止					
獨立董事	蕭國慶	2	-	100%	舊任
獨立董事	周青麟	2	-	100%	舊任
獨立董事	徐宗甫	-	2	100%	舊任
第八屆 108 年 5 月 29 日新任					
獨立董事	簡榮坤	4	-	100%	108 年 5 月 29 日新任
獨立董事	劉致宏	4	-	100%	108 年 5 月 29 日新任
獨立董事	何建德	4	-	100%	108 年 5 月 29 日新任 召集人及主席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交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如下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及簽證會計師之間具有直接聯繫之管道，溝通情形良好。稽核主管每月向獨立董事呈核稽核報告，讓獨立董事能掌握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狀況；每次召開審計委員會均會邀請財會主管、稽核主管等人員列席，因此獨立董事可利用董事會召開機會，就財務報表、業務狀況、內部稽核運作、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法令遵循等相關事項與公司充分溝通。					

審計委員會 日期	期別	證交法第14條之5 議案內容及決議結果	獨立董事 意見	公司對獨立 董事 意見之處理	獨立董事反對或保 留意見且有紀錄或 書面聲明
108/03/07	第二屆 第十二次	第二案：107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三案：107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四案：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五案：修訂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六案：為強化管理機能，本公司與子公司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SAC)高階主管人事新任命案。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108/05/07	第二屆 第十三次	第二案：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三案：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四案：本公司擬申請對最終孫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擴大投資總額和註冊資本。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因獨立董事徐宗甫先生不克出席，於出席委託書第四案、第五案中	財務行政處 邱慶祥副總說明： 因迅得機械(東莞)公司現有資金需求，故在 2019 年 4 月 16 日董事會提議，並通過增資和盈利轉增資議案，尚待母公司迅得機械(股)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陳述：	公司董事會通過。	
		第五案：本公司擬增資全資直屬子公司(英屬維爾京群島)迅得自動化有限公司，再由 迅得自動化有限公司，以相同金額轉增資孫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因無足夠資訊及討論，而出具保留意見。 獨立董事 周青麟發言： 徐獨董有表示無足夠資訊，麻煩請再次對董事會成員說明，以供判斷。	本案係為改善迅得機械(東莞)公司借款利息負擔及財務結構，僅此特提供相關文件與口頭說明，以利如實揭露此一資金需求，敬供與會董事與獨立董事了解。	
108/08/12	第三屆 第一次	第二案：承認本公司 108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三案：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暨委任案。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四案：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五案：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一覽表」。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六案：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七案：增訂本公司「收入認列作業辦法」。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108/09/19	第三屆 第二次	第一案：本公司取消資金貸與子公司額度案。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二案：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108/11/12	第三屆 第三次	第二案：擬辦理 109 年年度稽核計畫公告作業。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第三案：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	無	無	無

		作業程序」。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第四案：修訂本公司「生產循環-委外組裝與加工作業」，提請討論。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108/12/17	第三屆第四次	無 證交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103年8月13日成立審計委員會，故已無監察人。

--依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摘要第六條，本委員會之職權事項如下：

1.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3.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5.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6.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7.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8.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9.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10. 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11.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摘要說明如下：

*審閱財務報告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楊靜婷會計師、楊清鎮會計師查核。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

*評估內部控制系統之有效性

審計委員會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以確認公司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架構為有效。

*評估簽證會計師的獨立性及適任性。

本公司每年評估簽證會計師的獨立性及適任性，及有無連續七年未更換會計師(請詳下表)、或委任之會計師受有處分、或有損及獨立性之情事。

經評估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非本公司之關係人。均符合本公司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公司治運作情形之註 1)，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擬委楊靜婷會計師、楊清鎮會計師為本公司108年度財務報表之簽證會計師。並呈送108年8月12日審計委員會、董事會決議通過。

年 度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姓 名	查 核 意 見
101 年	勤業眾信 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水恩、楊靜婷	無保留意見
102 年		劉水恩、楊靜婷	無保留意見
103 年		劉水恩、楊靜婷	無保留意見
104 年		劉水恩、楊靜婷	無保留意見
105 年		劉水恩、楊靜婷	無保留意見
106 年		劉水恩、楊清鎮	無保留意見
107 年		楊靜婷、楊清鎮	無保留意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108年5月7日董事會中報告運作情形。敬請參閱本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公司治理。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其代理人制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發言人連絡電話做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之管道，以確保股東權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本公司日常股東業務委由專業之股務代理機構辦理，同時有專人負責處理相關事務，並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最終控制者名單。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有業務往來者，均依公平合理原則明訂價格條件與支付方式，本公司已訂定「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辦法」，與關係企業間之財務、業務往來均有明確規範。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訂有「內部人資料申報管理作業」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1.本公司於103年10月6日第六屆第八次董事會通過增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其中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即詳加描述多元化方針。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於108年5月29日全面改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外，另遵守「董事會議事規範」、「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獨立董事設置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應遵循事項辦法」等。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 2.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成員共有 8 位，超過半數之席次，無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依據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本公司擬倚重之能力，分別為經營業務專業（何建德）、財務專業（劉致宏）、危機處理與領導決策（簡榮坤、周青麟、曲榮福）、法人代表董事 1 席、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致盛控股、官天佑）、內部董事兩席、產業知識、營運判斷與領導決策（官錦堃董事長、王年清總經理）。其中王年清總經理為公司經理人（董事 1 席占比為 12.5%），符合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占比為 33.3%）之規定。 原第九位法人代表董事 1 席：經營業務與危機處理（家登精密、邱銘乾）於就任前已轉讓超過選任當時所持有之公司股份數額二分之一，108 年 5 月 29 日股東會之當選失其效力。 3.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共 8 席，含獨立董事 3 席，獨立董事占比為 37.5%。其中 2 席獨立董事為首次新任於本公司。全數為男性董事，年紀分別為：70 歲以上有 1 位、50 歲到 60 歲之間有 6 位、40 歲以下有 1 位。其中 2 位董事為香港籍。 4.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本公司業於公司章程第十三條之一明訂董事會得因業務運作之需要，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且針對各該委員會訂定相關組織規程，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惟本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公司目前除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外，尚未有因業務運作及法令需要而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發展評估設置之。 本公司於107年3月9日董事會通過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訂定每年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內部評估期間為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 108年度董事會及董事成員績效考核自評問卷已於最近一次召開之董事會前完成。並已列為109年3月6日董事會之報告事項。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包括五大衡量項目：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六大面向：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本公司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執行單位為董事會議事單位，執行單位收集董事會活動相關資訊，並填寫「董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暨「董事成員考核自評問卷」，最後由執行單位將資料統一回收後，針對問卷之評估指標，記錄評估結果報告，送交董事會報告檢討、改進。董事會考核自評問卷之綜合評語為：「董事會整體運作流暢，溝通無礙，並能稱職發揮董事督導之責。」 兩份紙本問卷並由本公司八位董事會成員親簽備查。本公司每年評估簽證會計師的獨立性及適任性。及有無連續七年未更換會計師、或委任之會計師受有處分、或有損及獨立性之情形。 經評估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非本公司之關係人。均符合本公司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註1)，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擬委楊靜婷會計師、楊清鎮會計師為本公司108年度財務報表之簽證會計師。並呈送108年8月12日審計委員會、董事會決議通過。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尚未指定公司治理主管。 有關公司治理相關事務，目前由總經理室與行政財務處辦理。 1. 總經理室為議事單位，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會前規劃及擬訂議程，並至少會議前7日通知所有董事出席，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相關會議資料。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新任及持續進修等公司治理相關事項。 2. 財務行政處每年在法令定期限前登記股東會日期，製作並依法申報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及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改選董事後辦理變更登記。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 公司網站已設置投資人服務專區，揭露本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及公司治理資訊，以利股東及利害關係人等參考。 未來將視需要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留言區，並由專人負責回應相關問題。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日常股東業務委已由台新證券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股東及投資人可查詢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www.saa-symtek.com)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本公司自公開發行以來，依循主管機關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各項資訊之公告及申報；股東均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或本公司網站查詢及知悉公司各項訊息及重大事項。 本公司並確實落實發言人及其代理人制度。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本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每會計年度每一季終了後45日內，完成公告並申報，雖未提早公告，但仍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能夠及時允當揭露。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 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本公司以人為本，一向重視勞資關係，並以誠信對待員工，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並透過員工福利制度及良好的教育訓練制度，讓員工能在工作崗位上貢獻一己之力。 2.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應保障股東權益，並公平對待所有股東，除依相關規定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有關財務、業務、內部人持股異動情形等公司重大訊息，本公司網站亦架設投資人專區隨時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本公司股東常會議事錄皆依照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記載，股東常會議事錄已公布於公司網站，並於本公司永久保存。 3.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以雙贏的原則與供應商建立長期緊密關係，期能互信互利共同追求永續成長。 4.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 5. 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均具備相關專業知識，並依相關法令規範進修證券法規研習等課程，並符合進修時數之規定。 6.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以穩健的原則進行相關之風險管理，訂有適當的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及不定期的查核內控制度的有效性，同時亦投保財產保險。 7.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並秉持以客為尊、彈性機動之政策，以創造公司利潤。 8. 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任保險，以強化股東權益之保障。首次投保年度為105年，最近續保期間為108年4月17日至109年4月17日，並於108年5月29日董事會中報告。 9. 法人董事因公司營運策略考量，第七屆法人代表董事：家登精密邱銘乾於108年4月7日辭任董事職務。第七屆董事會席次從7席減至6席。 10. 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於108年5月29日提前改選。 11. 108年5月29日股東會第七屆出席董事有官錦堃、王年清、周青麟(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等3席，出席率為50%。 12. 董事進修之情形請詳(註2)表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V		參考108年公司治理評鑑指標，並考量公司實際運作後，摘要重點說明如下： 已改善情形： 於年報詳實揭露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詳實揭露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程序與具體評估指標 尚未改善者，預計優先改善之事項：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設置法定以外之功能性委員會、受邀(自行)召開至少二次法人說明會等、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計畫。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 1)：會計師獨立性評估項目

會計師獨立性評估項目	會計師法 第 47 條	評估結果 是/否	是否違反 獨立性
1.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一	否	否
2.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兩年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二	否	否
3.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三	否	否
4.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四	否	否
5.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五	否	否
6. 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六	否	否
7. 本公司是否連續七年未更換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或簽證會計師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性之情事	七	否	否
8. 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否
9. 會計師是否有擔任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否	否
10.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否	否

(註 2)：本年度董事及獨立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獨立董事	簡榮坤	108.05.29	108.03.25	全國創新創業總會	併購前與併購後	6 小時
獨立董事	劉致宏	108.05.29	108.04.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風險管控	6 小時
董事	曲榮福	108.05.29	108.07.3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小時
獨立董事	何建德	108.05.29				3 小時
董事長	官錦堃	108.05.29	108.08.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義務與責任 三大守則及實務案例	6 小時
董事	王年清	108.05.29				6 小時
致盛控股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	官天佑	108.05.29				6 小時
董事	周青麟	108.05.29				6 小時
董事	曲榮福	108.05.29				6 小時
獨立董事	何建德	108.05.29				6 小時
董事	曲榮福	108.05.29	108.09.03	台灣	企業永續發展新焦點	3 小時

獨立董事	何建德	108.05.29		電路板協會		3 小時
致盛控股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	官天佑	108.05.29	108.11.07	財團法人 中華民國 會計研究 發展基金會	金融科技時代「電子商務」 營利模式趨勢及內稽內控 應注意思維	6 小時
獨立董事	劉致宏	108.05.29	108.11.06	社團法人 中華民國 會計師公會 全國聯合會	EAS 與 IFRSs 差異解析	3 小時

(四)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註2)
		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需相關科 系之公私立大專 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 務、財務、會 計或公司業務 所需之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 董事	簡榮坤			✓	✓	✓	✓	✓	✓	✓	✓	✓	✓	✓	1	主席
獨立 董事	劉致宏		✓	✓	✓	✓	✓	✓	✓	✓	✓	✓	✓	✓	2	
獨立 董事	何建德	✓			✓	✓	✓	✓	✓	✓	✓	✓	✓	✓	0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8年5月29日至111年5月28日，最近年度(108)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第七屆 108 年 5 月 29 日 任期提前終止-					
獨立董事	蕭國慶	1	-	100%	召集人 及 主席
獨立董事	周青麟	1	-	100%	委員
獨立董事	徐宗甫	0	1	0%	委員
第八屆 108 年 5 月 29 日 新任					
獨立董事	簡榮坤	2	-	100%	召集人 及 主席
獨立董事	劉致宏	2	-	100%	委員
獨立董事	何建德	2	-	100%	委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無此情形，請詳下表摘要。					

3.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日期 與期別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董事會決議結果
108/3/7 (第三屆 第七次)	第一案：107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案。 第二案：修訂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全體委員無異議 照案通過	全體董事無異議 照案通過
108/9/19 (第四屆 第一次)	第一案：推舉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及會議主席，與任期說明。 第二案：本公司員工認購 108 年現金增資案。	全體委員無異議 照案通過	全體董事無異議 照案通過
108/12/17 (第四屆 第二次)	第一案：審議本公司 108 年度董事、經理人薪酬之政策、標準及結構。 第二案：審議本公司108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及績效獎金。	全體委員無異議 照案通過	全體董事無異議 照案通過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3)	V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於108年5月7日董事會中報告運作情形。敬請參閱本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公司治理。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本公司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由總經理室、人資部、營運管理處兼職，並定期於董事會中報告運作情形。 1. 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訂定之社會責任願景為：以智慧製造的核心技術為主軸，把教育人才當成企業的責任，並肩負學校技職教育與產學的責任，結合公協會與研究機構之能量，將智慧製造落實於產業與生活中，並以智慧製造創造人才就業、提升產業競爭力、改善環境永續為己任。 2. 實務上已由各部門依據業務職掌，分別歸屬於公司治理小組、環境/產品小組、及社會/員工小組，透過整合各部門現有資源與管理系統，建構公司實踐企業社會責任的推動模組與盤點績效的流程架構。 3. 未來也將企業社會責任納入員工教育訓練的一環，以使各部門經理人能帶領全體員工充分認識公司的永續經營理念。 4. 協助本公司重要供應商，提出包含社會責任項目之供應商承諾書。例如：反歧視、反制勞動、禁用童工、反貪賄賂、環境保護等。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本公司基於永續發展的理念，在產品設計與開發製造的過程中，與供應商、客戶、產學機構等夥伴攜手合作創新研發，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本公司的自動化設備能協助客戶提升良率與品質，進而減少製造過程中不必要的原物料及能源浪費，間接地推動高科技產業的營運成長與資源使用強度脫鉤，為環境永續性盡一份心力。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本公司從事電子、光電、太陽能廠之機器自動化設備組裝，營運過程中不會產生空氣、水、有害物質等重重大環境污染物質，而日常營運及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廢棄物也均妥善處理。我們除了在辦公廠區內設置資源回收桶，並向同仁宣導資源分類回收的重要性外，生產類材料如鋁、鐵、線材等剩餘材料亦收集後委託專業廠商回收，讓具有再利用價值的材料再次投入生產循環，以及，員工考勤系統全面電子化，減少大量紙張使用。以善盡環境保護與提升資源效率的企業責任。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三)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評估中。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	V		(四)本公司因產業特性之緣故，外購電力為主要溫室氣體排放源。已依據不同季節進行空調溫度控制，以有效利用能源以達成節能減碳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政策？			的目標。將持續統計營運範圍內的能源耗用情形，追蹤自身溫室氣體排放變化，並於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中公開發露，以落實節能減碳的企業公民責任。 http://www.saa-symtek.com/zh_tw/CSR/csr.html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薪酬。 (三)本公司提供安全舒適的工作環境予員工，並提供所需之安全防護設備，制訂安全工作守則，共同防範各種意外事故發生，主管及管理單位亦定期檢視工作環境。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工廠安全衛生工作，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從業人員安全與健康。對從業人員辦理從事工作所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及預防災害之訓練、健康檢查等措施。 對危險性機械或設備(起重機等)操作人員及對有害物質作業管理人員、或其他特殊作業人員，必須經政府認可訓練機構受訓合格。 所訂之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並報請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北區勞動檢查所核備公告實施。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本公司針對同仁之需求並配合相關規定，舉辦員工教育訓練、專業技術訓練、品質管制訓練、員工成長相關訓練及勞工安全衛生講習等各類教育訓練，提供員工完整的專業技能養成與自我成長。 教育訓練包含內訓及外訓，按職務功能屬性之專業領域區分課程。目前已送超過 20 位主管與研發人員至中原大學、元智大學機研所就讀，及補助主管至元智大學管研所進修，為未來企業擴充奠定基礎。 (五)妥善處理客訴案件為提升客戶滿意度重點工作之一。面對客戶顧客抱怨事件，本公司訂有「客訴處理流程」，明訂客戶對產品申訴、	無重大差異。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	V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訴程序？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抱怨、提案或不滿意之處理流程。發生抱怨時，我們會知會研發、品保或製造等相關部門，分析原因，研擬改善對策，並將結果回報予客戶，以確保客戶獲得滿意的售後服務。另外 本公司對行銷及標示，皆遵循相關法規與國際準則，未有欺騙、誤導、詐欺或任何其他破壞消費者信任、損害消費者權益之行為。 (六)本公司在「供應商承諾書」中要求供應商應恪守尊重基本人權與勞動權，提供良好的勞動環境，並重視員工薪資福利的公平對待。此外基於保護兒童成長，所有供應商都不應雇用童工。同時所有供應商均應遵守環境法規，不得有嚴重環境危害而受主管機關開罰的行為。 本公司嚴禁供應商涉入賄賂或贈與迅得員工及其親友等不當行為，並應遵循智慧財產權與保密條款，以保障商業競爭的公平性與誠信經營。此外，採購人員在與供應商合作時也以口頭溝通強調反貪腐原則。若發現合作的供應商有嚴重違反公司政策，或對環境社會造成顯著負面衝擊時，我們亦得終止或解除採購契約。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	V	本公司自願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http://www.saa-symtek.com/zh_tw/CSR/csr.html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均有明確規範。將視企業資源盡力為之，故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 捐贈鄰近國小營養午餐餐費照顧弱勢學童，每年30萬元，至今已累計超過300萬元。 2. 捐贈鄰近大學機械手臂或其他公協會之技術支援，使學術單位更貼近實務操作，培育相關工業4.0人才，提升未來從業人員的核心技術能力。投入相關產學合作專案至今已累計超過400萬元。 3. 提供多年豐富的自動化設備製造與開發經驗，參與通訊協定與PCB國家隊，促進產業智慧化轉型。 4. 自願發行CSR(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在公司治理、經濟、環境與社會面向的永續貢獻與表現。 5. 打造「公平友善」的工作環境，不因男女而有所差異，並提供身心障礙弱勢族群更多工作機會。遵守法令，不雇用未滿十五歲之員工。 6. 制訂安全守則並定期檢視工作環境，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上所需之安全防護設備。 7. 透過員工福利制度及良好的教育訓練制度，讓員工可以在工作的同時，創造屬於自己的生活，並發揮人生價值。 8. 除符合法規之假別外，員工每年可得生日假一天。員工任職滿一年可依規定，於子女滿三歲前申請育嬰留職停薪，最多不超過兩年。 9. 成立員工福利信託計畫委員會，以取得員工為會員，自薪資所得中提存一定金額，共同長期投資取得股票，為全體會員之利益管理及運用信託財產，以達到累積本會會員財富並保障未來生活。 10. 遵守相關勞動法規規定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本公司除依勞工保險條例之規定，員工一律規定參加勞工保與全民健保外，並另一律參加團體保險及職災保險。 11. 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員工福利事項。例如：員工旅遊活動、提供制服、生日、結婚、生育、喪葬等各項補助、年度尾牙活動。 12. 定期提供免費健檢及每月一次駐廠醫師提供健康諮詢。協助員工進行自我健康關照，以提供周全的照顧與保障，確保公司人才資產之健全。 13. 鼓勵員工自備環保餐具到餐廳用餐，公司內部減少使用紙杯。定期檢查飲用水、免費員工午餐、茶、研磨咖啡等。 14. 能源消耗以機器組裝作業及辦公區域所需的電力使用為主，其餘如公務車、緊急供電設備的用油量占比甚低，為落實節能減碳，陸續導入各種節電與替代性能源方案，如辦公室照明燈具汰換成LED燈管、自動化照明設備及裝設太陽能發電裝置，以減少日常營運的電力使用量。 15. 提升各項資源的利用效率，例如廢紙回收再利用、原物料再回收利用，實施垃圾分類，維護公司環境之整潔。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健全經營環境，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指南」，並揭露「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揭露於公司網站。明確規範本公司董事、經理人與員工不得謀取非分利益或不當圖利他人。董事會與管理層等積極落實誠信經營之承諾，並於內部管理及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二)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確規範適用對象、定義不誠信行為與利益樣態類別，並指定人資部為專責單位，監督及執行本作業程序。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三)本公司確實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及「誠信經營守則」等相關法令。並承諾秉持誠信從事所有營運活動，同時在公可網站設有違反職業道德申訴管道，提供獨立董事信箱，以檢舉任何形式之舞弊行為，並善盡保密之責。最近一次送審計委員會、董事會修訂通過「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日期為108年8月12日。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一)本公司簽訂合約時，充分瞭解對方之誠信經營狀況，並將遵守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納入契約條款。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		V	(二)本公司推動企業誠信經營由董事長擔任召集	無設置隸屬董事會之專責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人，相關宣導及執行由人資部負責。並於108年5月7日董事會中報告運作情形。 (三)本公司在公司網站設有違反職業道德申訴管道，提供獨立董事信箱，以檢舉任何形式之舞弊行為，並善盡保密之責。 (四)本公司均依照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運作，內部稽核人員每年訂定年度稽核計畫提報董事會通過後，定期查核公司內控制度執行之情形，並出具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以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執行。惟，尚未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 (五)本公司並無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教育訓練。	單位 無重大差異。 視實際情況評估中。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置於公司內部網站，以供員工隨時查閱。同時在公司網站設有違反職業道德申訴管道，提供獨立董事信箱，以檢舉任何形式之舞弊行為，善盡保密之責，並指定人資部為專責單位，監督及執行本作業程序。 (二)同上。 (三)同上。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一) 公司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但公司網站尚未揭露其推動成效。由人資單位公布員工工作規則，隨時提醒員工注意自己行為道德。	視實際需要評估中。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將適時修訂誠信政策、制度或有關管理系統，修正後送審計委員會、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故無重大差異。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 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其查詢方式：

公司網站 <http://www.saa-symtek.com>

查詢路徑：投資人服務/公司治理/公司治理相關辦法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mops/web/t100sb04_1

查詢路徑：公司治理/公司治理結構/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市場別：上櫃/公司代號6438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之重要資訊：

1. 揭露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進修時數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會計主管	邱慶祥	108.03.07	108.07.08~07.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初任進修班(會計 12 小時、審計 3 小時、財務 3 小時、金融法令 3 小時、公司治理 3 小時、職道法責 6 小時)	30 小時
會計主管代理人	吳曉紅	108.08.16	108.10.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現金流量表編製實務研習班	3 小時
			108.12.18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實務研習班	6 小時
			109.01.17		最新IFRS問答集與財報常見缺失解析	3 小時
稽核主管	張媛貞	102.08.13	108.06.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內稽人員應瞭解之「證券交易法」規範要點與 重大違法案例解析	6 小時
		102.08.13	108.07.19		企業員工獎酬制度之內稽內控實務	6 小時
稽核代理人	湯子瑩	106.04.28	108.09.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成本節約」與「競爭策略」之稽核管控實務	6 小時
		106.04.28	108.09.17		內稽人員對「資訊安全」與「個人隱私」之法遵防弊實務議題解析	6 小時

2. 請參閱(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第八項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敬請參閱53頁。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此情形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〇九年三月六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六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8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官錦堃



簽章

總經理：王年清



簽章



(十) 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董事會/股東會 重要決議案	
108/03/07	第七屆 第十七次 董事會	第一案：107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案。
		第二案：本公司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動更換會計師案。
		第三案：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第四案：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第五案：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
		第六案：修訂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第七案：本公司對子公司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SAC)背書保證額度 NTD 500,000 仟元(CNY 100,000 仟元)之實際動支金額。
		第八案：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第九案：本公司與往來銀行 108 年續約及新增往來銀行額度申請案。
		第十案：為強化管理機能，本公司與子公司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SAC)高階主管人事新任命案，提請 討論。
		第十一案：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第十二案：提名第八屆董事暨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第十三案：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
		第十四案：召開本公司 108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108/05/07	第七屆 第十八次 董事會	第一案：本公司 108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第二案：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第三案：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第四案：本公司擬申請對最終孫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擴大投資總額和註冊資本。
		第五案：本公司擬增資全資直屬子公司(英屬維爾京群島) 迅得自動化有限公司，再由 迅得自動化有限公司，以相同金額轉增資孫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108/5/29	股東 常會	(一)報告事項 1. 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 2.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3. 本公司 107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執行情形：董事酬勞 2,800,000 元，員工酬勞 9,000,000 元，已於 108 年 7 月 31 全數發放完畢。
		(二)承認事項 1. 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訂定 108 年 7 月 10 日為除息基準日，已於 108 年 7 月 31 日全數發放完畢。(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2.8 元)。

		(三)討論事項 1. 修訂「公司章程」案。 執行情形：於 108 年 6 月獲經濟部准予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2. 修訂「取得及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執行情形：於 108 年 6 月公告於公司網站並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四)選舉事項: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董事當選名單： (1)致盛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人 官天佑、官錦堃、王年清、周青麟、曲榮福、家登精密工業(股)公司 法人代表邱銘乾 (2)家登精密工業(股)公司 法人代表邱銘乾，於就任前已轉讓超過選任當時所持有之公司股份數額二分之一，108 年 5 月 29 日股東會之當選失其效力。 -獨立董事當選名單：簡榮坤、劉致宏、何建德 執行情形：於 108 年 8 月 26 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五)其他議案: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 (六)臨時動議
108/05/29	第八屆第一次董事會	選舉案：選舉第八屆董事長案，敬請 選舉。 第一案：委任本公司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資格案。 第二案：委任本公司第三屆【審計委員會】委員資格案。 第三案：本公司 107 年度現金股利發放之除息基準日及發放日。 第四案：本公司 108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續約事宜 (108/4/17 到期)。 第五案：本公司擬修改楊梅廠不動產之華南商業銀行內壢分行融資方案。
108/08/12	第八屆第二次董事會	選舉案：選舉本公司副董事長案。 第一案：承認本公司 108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第二案：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暨委任案。 第三案：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第四案：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一覽表」。 第五案：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第六案：增訂本公司「收入認列作業辦法」。
108/9/19	第八屆第三次董事會	第一案：本公司取消資金貸與子公司額度案。 第二案：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第三案：本公司員工認購 108 年現金增資案。
108/11/12	第八屆第四次董事會	第一案：承認本公司 108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第二案：擬辦理 109 年年度稽核計畫公告作業。 第三案：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第四案：修訂本公司「生產循環-委外組裝與加工作業」。
108/12/17	第八屆第五次董事會	第一案：審議本公司 108 年度董事、經理人薪酬之政策、標準及結構。 第二案：審議本公司 108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及績效獎金。 第三案：訂定本公司 108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價格案。

		第四案：本公司辦理子公司 Symtek Automation Trading Ltd. (BVI) 解散清算案。
		第五案：審議本公司民國 109 年年度營運計畫。
		第六案：審議本公司民國 109 年年度預算。
109/03/06	第八屆第六次董事會	第一案：108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案。
		第二案：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第三案：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第四案：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
		第五案：本公司與往來銀行 109 年續約及新增往來銀行額度申請案。
		第六案：本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
		第七案：召開本公司 109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第八案：本公司對子公司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SAC)背書保證額度 NTD 500,000 仟元(CNY 100,000 仟元)之實際動支金額。
109/03/18	第八屆第七次董事會	第一案：擬實施第一次買回普通股案。
		第二案：擬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之規定出具董事會聲明書。
		第三案：增訂本公司「庫藏股轉讓員工辦法」。
109/04/07	第八屆第八次董事會	第一案：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第七屆第十八次董事會第四案和第五案：徐獨董表示因無足夠資訊及討論，而出具保留意見，另請公司針對第四案、第五案提供相關文件或口頭說明，以供判斷。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靜婷	楊清鎮	108.1.1~108.12.31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		✓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註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靜婷	4,260	-	90	-	660	750	10801~10812	
	楊清鎮								

註：非審計公費其他：係辦理105年度移轉訂價報告。

註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8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相關法令規定及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動之需求，自 107 年第 4 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由舊任主辦劉水恩會計師更換為新任主辦楊靜婷會計師，會簽會計師繼續由楊清鎮會計師擔任。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十條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楊靜婷、楊清鎮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08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繼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停過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基準日：109年03月31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8年度		當年度截至03月30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致盛控股有限公司	(509,000)	0	130,747	0
董事長	官錦堃	0	0	100,000	0
董事	官天佑	0	0	0	0
董事 ^註	京達投資有限公司	(149,000)	0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註	梁忠誠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王年清	0	0	130,377	0
董事 ^註	家登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17,000	(1,7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註	邱銘乾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周青麟	0	0	0	0
董事	曲榮福	4,000	0	0	0
獨立董事 ^註	蕭國慶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董事 ^註	周青麟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董事 ^註	徐宗甫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董事	簡榮坤	0	0	0	0
獨立董事	何建德	0	0	0	0
獨立董事	劉致宏	0	0	0	0
經理人	林肇德	(76,000)	0	122,861	0
經理人	黃平堯	(45,000)	0	82,000	0
經理人	梁忠誠	0	0	125,440	0
經理人	黃發保	(9,000)	0	100,000	0
經理人	邱慶祥	0	0	105,729	0
經理人	呂文斌	0	0	105,000	0

註：108年董事改選，未連任。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股權移轉資訊

單位：股

姓 名 (註 1)	股權移轉原因 (註 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價格
-	-	-	-	-	-	-

註1:系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系填列取得或處分。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資訊

109年3月31日；單位：股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致盛控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官天佑	4,161,270 0	6.90% 0%	0 0	0% 0%	0 0	0 0	-	-	
李國豐	1,590,000	2.64%	0	0%	0	0	-	-	
速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乃為	1,491,577 0	2.47% 0%	0 0	0% 0%	0 0	0 0	-	-	
黃苾忻	1,230,000	2.04%	0 0	0% 0%	0 0	0 0	-	-	
王祥宇	1,045,637	1.73%	0	0%	0	0	-	-	
徐美鈺	997,659	1.65%	0	0%	0	0	-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 保管歐洲瑞士信貸證券公司投資專戶	991,000	1.64%	0	0%	0	0	-	-	
花旗託管大華繼顯(香港)－客 戶帳戶專戶	979,195	1.62%	0	0%	0	0	-	-	
王年清	912,691	1.51%	54,467	0%	0	0	-	-	
黃平堯	870,499	1.44%	0	0%	0	0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9年3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投資事業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Symtek Automation Ltd.	21,631,842	100%	—	—	21,631,842	100%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0	100%	—	—	0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

1. 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60,300,000	19,700,000	80,000,000	上櫃股票

2.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3.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88.10	10	1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	創立	無	88.10.28 經八八商號 139472 號
90.07	12	12,500,000	125,000,000	12,500,000	125,000,000	現金增資 25,000,000 元	無	90.08.29 經(090)商 09001342750 號
90.07	10	15,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	150,000,000	盈餘轉增資 25,000,000 元	無	90.08.29 經(090)商 09001342750 號
92.12	10	15,100,000	151,000,000	15,100,000	151,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 元	無	92.12.17 經授中字第 09233125780 號
93.07	10	18,000,000	180,000,000	18,000,000	180,000,000	盈餘轉增資 29,000,000 元	無	93.08.12 經授中字第 09332562410 號
94.11	10	18,020,000	180,200,000	18,020,000	180,200,000	現金增資 200,000 元	無	94.12.14 經授中字第 09433351470 號
95.02	10	23,000,000	230,000,000	23,000,000	230,000,000	現金增資 49,800,000 元	無	95.04.17 經授中字第 09532017390 號
95.06	10	3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0	盈餘轉增資 70,000,000 元	無	95.08.15 經授中字第 09532663490 號
96.06	10	4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0	盈餘轉增資 100,000,000 元	無	96.08.23 經授中字第 09632655140 號
98.06	10	44,000,000	440,000,000	44,000,000	440,000,000	盈餘轉增資 40,000,000 元	無	98.08.03 經授中字第 09832777780 號
102.09	10	80,000,000	800,000,000	44,000,000	440,000,000	—	無	102.09.18 經授中字第 10233900390 號
104.08	10	80,000,000	800,000,000	46,200,000	462,000,000	盈餘轉增資 22,000,000 元	無	104.8.10 經授中字第 10433626720 號
106.04	10	80,000,000	800,000,000	52,800,000	528,000,000	初次上櫃現增 66,000,000 元	無	106.5.11 經授商字第 10601061290 號
107.02	10	80,000,000	800,000,000	57,800,000	578,000,000	現金增資 50,000,000 元	無	107.02.06 經授商字第 10701013830 號
109.03	10	80,000,000	800,000,000	60,300,000	603,000,000	現金增資 25,000,000 元	無	108.03.06 經授商字第 10901030780 號

(二)、股東結構

基準日:109年03月31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13	116	11,400	25	11,554
持有股數	0	1,886,214	4,943,927	43,834,438	9,635,421	60,300,000
持股比例	0.00%	3.13%	8.20%	72.69%	15.98%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單位：人/股；基準日：109年03月31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999	5,605	160,625	0.27%
1,000~ 5,000	4,650	9,166,953	15.20%
5,001~ 10,000	625	4,779,234	7.93%
10,001~ 15,000	217	2,748,713	4.56%
15,001~ 20,000	123	2,217,116	3.68%
20,001~ 30,000	95	2,401,482	3.98%
30,001~ 40,000	53	1,856,486	3.08%
40,001~ 50,000	45	2,038,380	3.38%
50,001~ 100,000	71	5,295,783	8.78%
100,001~ 200,000	39	5,044,307	8.37%
200,001~ 400,000	10	3,096,108	5.13%
400,001~ 600,000	3	1,515,904	2.51%
600,001~ 800,000	7	4,871,056	8.08%
800,001~1,000,000	6	5,589,369	9.27%
1,000,001以上	5	9,518,484	15.78%
合 計	11,554	60,300,00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冊:持有股份達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

單位：股；基準日：109年03月31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股數	持股比率
致盛控股有限公司	4,161,270	6.90%
李國豐	1,590,000	2.64%
速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91,577	2.47%
黃苾忻	1,230,000	2.04%
王祥宇	1,045,637	1.73%
徐美鈺	997,659	1.65%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歐洲瑞士信貸證券公司投資專戶	991,000	1.64%
花旗託管大華繼顯（香港）－客戶帳戶專戶	979,195	1.62%
王年清	912,691	1.51%
黃平堯	870,499	1.44%
合計	14,269,528	23.64%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元/仟股

項 目 \ 年 度		107年	108年	當年度截至 ^{註8} 109年3月31日
每 股 市 價 ^{註1}	最 高	91.9	86.3	83.1
	最 低	42.3	47.7	39.8
	平 均	64.6	69.89	61.0
每股淨值 ^{註2}	分 配 前	30.64	28.73	29.24
	分 配 後	27.84	27.23	27.74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56,411	57,800
	每股盈餘 ^{註3}	調整前	4.04	1.17
		調整後	—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2.8	1.5 ^{註9}
	無 償 配 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註4}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註5}		15.99	59.73
	本利比 ^{註6}		23.07	46.59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7}		4.33	2.15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派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派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5%時，得不予分派；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50%。

2.本年度股東會擬議之股利分派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219,070,820
本期淨利	67,812,566
可供分配盈餘	286,883,386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6,781,257)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1,819,112)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248,283,017
分配項目	
股東現金股利（1.5 元/股）	90,450,0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157,833,017

(七)、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及董監酬勞

1.本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監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3%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並依員工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如嗣後股東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財務報表估列數有差異時，差異數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之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本公司於109年3月6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議配發之員工酬勞-現金為新台幣3,000,000元，董監酬勞-現金為新台幣900,000元，前述配發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本公司108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情形，已於109年3月6日董事會通過；尚待109年5月28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5.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107年實際配發員工酬勞-現金9,000,000元及董監酬勞實際配發現金2,800,000元均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配發情形相同，與認列數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9 年 5 月 10 日止

買回期次	109 年第一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股份之種類	普通股
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上限	150,000 千元
預定買回之期間	109/03/19~109/05/18
預定買回之數量	2,000,000 股
買回之區間價格	35.00~75.00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437,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 21,555,400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	0.7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民國108年9月19日	
面額	新台幣100,000元	
發行價格	新台幣100,000元	
總額	新台幣400,000,000元	
利率	0%	
期限	發行期間三年，到期日：111年11月25日	
保證機構	不適用	
受託人	不適用	
承銷機構	台新證券	
簽證律師	洋華法律事務所 蘇文生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靜婷會計師、楊清鎮會計師	
償還方式	除依轉換辦法轉換、贖回或收回者外，到期時以現金一次還本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0元	
贖回或提前償之條款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 其 他 權 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普通股之金額	無
	發行及轉換辦法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以最新轉換價格新台幣 72.5 元計算，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對原有股權稀釋比例為 9.45%，其稀釋效果尚不大。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二)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 司 債 種 類		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項目	年度	108 年	截至 109 年 4 月 15 日止
	最高	128	107.8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低	110	105
	平均	123.25	106.72
轉 換 價 格		72.5	72.5
發行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108 年 11 月 25 日 發行時轉換價格：72.9 元； 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調整轉換價格為 72.5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108年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增資計劃說明如下：

(一)計劃內容

-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08年10月21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金管證發字第10803328681號核准。
- 2.本次計劃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400,000 千元。
- 3.本次募資計劃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4,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400,000 千元，依票面金額之103.5%發行，發行期間三年。
- 4.資金用途：用以償還銀行借款新台幣400,000 千元。
- 5.計劃項目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計劃	預計 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8 年度
			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8 年第四季	400,000	400,000
合 計		400,000	400,00

(二)執行情形：

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 108年12月募集完成，其執行計畫於 108 年第四季業已全部執行完畢。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劃項目	執行情形		108 年 第四季	合計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 及改進計劃
償還銀行 借款	支用金額	預 定	400,000	400,000	已於 108 年第四季執行完畢。
		實 際	400,000	400,000	
	執行進度	預 定	100.00%	100.00%	
		實 際	100.00%	100.00%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客戶最佳自動化解決方案，主要從事產業自動化之規劃、設計、研發、生產及安裝與售後服務，因應產業特性分為三個事業部，以提供客戶最專業快速的服務：

- 電子(EBU)事業部

包含印刷電路板、軟板、IC 載板與封裝、HDI、陶瓷基板...等電子產業自動化設備與整廠物流規劃與服務。

- 光電(PBU)事業部

包含雷射技術應用設備與 TFT-LCD、LED、Touch Panel、導光板...等產業之自動化與整廠物流、資訊整合之規劃與服務。

- 半導體(SBU)事業部

包含半導體、IC 封測、半導體晶圓廠...等產業之智能自動化、整廠物流、資訊整合之規劃與服務。

包括包含晶圓廠自動化物流系統，自動倉儲系統、智能軌道車系統、自走車系統、移動式機器人...等之物流整合規劃與服務等自動化設備之整合規劃與服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主要產品類別	107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收入 淨額	佔營收 比重(%)	營業收入 淨額	佔營收 比重(%)
電子(EBU)事業部	3,010,439	80.20	2,193,674	73.9%
光電(PBU)事業部	479,601	12.78	459,753	15.5%
半導體(SBU)事業部	263,347	7.02	314,301	10.6%
合計	3,753,387	100.00	2,967,728	100.0%

3.公司目前之主要商品(服務)項目

主要產業類別	重要用途或功能
電子(EBU)事業部	包含印刷電路板、軟板、IC 載板與封裝、HDI、陶瓷基板...等電子產業自動化收放板機與整廠物流與智慧工廠規劃與服務。
光電(PBU)事業部	包含 TFT-LCD、LED、Touch Panel、導光板...等產業之自動化與整廠物流、資訊整合之規劃與服務。
半導體(SBU)事業部	包括包含晶圓廠自動化物流系統，自動倉儲系統、智能軌道車系統、自走車系統、移動式機器人...等之物流整合規劃與服務等自動化設備整合規劃與服務。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A. 優化硬板收放板機

開發重板與多孔板取放應用技術，減少人員手動調整率，簡化機構配置，降低發塵設計，符合高潔淨需求以提昇客戶端之生產良率。

B. 優化軟板收放板機

搭配 ESI 雷射鑽孔機應用，捲對捲(RTR)設備連結 ESI 雷鑽機連鎖作業，可高速控制板件往覆運動之張力穩定，並提升產速擴大運用。

C. 工業 4.0 規劃服務追加設備故障預防診斷技術:

因應智慧製造趨勢發展需求，機台健康度自我檢測智慧化功能已成為未來智慧機械市場趨勢，機台內植入不同物理訊號感測器及分析軟體，可提早預警機台健康信息進行控管，避免故障所造成的生產損失，並且縮短設備故障所耗損的停機時間。

D. 多段式長行程搬運升降模組：

迅得機械將自家產品 ZIP STK 功能再優化，應用多段式長行程搬運升降模組，在有限的廠地空間，建立分段架構及延伸層儲架結構，以提高設備靈活應用和儲存容量。

E. 開發半導體晶圓廠 AMHS 相關產品

微型線上倉、物流系統、高無塵等級自動化設備，持續開發晶圓廠各世代適用之產品。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 電子產業

臺灣面臨就業人口減縮壓力、產業受國際競爭前後夾擊雙重挑戰，在接踵而來的第四次工業革命，如何促進國內產業創新轉型、掌握關鍵技術自主能力、維持國際競爭力及提供就業機會是未來產業發展之重要課題。

資策會 MIC 觀察，此次 MWC19 大展當中，共有十項可能促使產業改變的重要新

科技領域趨勢值得關注，包括 5G、智慧型手機、汽車、AI 人工智慧、工業 4.0、消費性電子、智慧城市、智慧家庭、數位應用安全與新型態關鍵零組件。

2019 年將是 5G 邁向商用重要的一年，而最受矚目的 5G 智慧型手機將由主要品牌廠商 Samsung、Huawei 與小米等領軍，於 2019 年年中接續出貨量產，台灣作為全球經濟市場一角，經濟發展與國際連接程度高；同時受限本身地小人稠的天然因素，國內經濟狀況為淺碟市場，台灣 PCB 產業前景可依全球終端應用市場及對外出口狀況兩方面來分析。綜觀台灣電路板產業終端應用，依應用比重依序是行動通訊、電腦平板、半導體封裝、消費電子、車用電子等。

面對未來成長性不強勁的困境，產品的創新能力是推動產業升級與成長的重要因素，台商 PCB 亦開發新的 PCB 應用領域，加重以往投入比重較少的領域，如生醫、汽車電子...等，來為公司開創出新的營收來源，以避免公司陷入此全球困境當中。鑒於電子產業的日新月異與快速競爭，高階板廠必須致力於提升高難度產品的品質與良率，對於自動化設備的需求提高，製造自動化與工廠智慧化，已是不得不走的路。

迅得機械因應行政院提出的智慧機械政策，積極佈局工業 4.0 自動化系統整合應用，並與研華科技策略合作，提供製造業者從設備物連、資訊流收集與整合、大數據分析結合資訊軟體之管理應用之產品服務，提供了高階板廠最佳自動化方案，106 年迅得機械在經濟部的倡導下與工研院、資策會、研華、鼎新電腦、欣興電子、敬鵬工業、耀華電子、共創智慧製造聯盟，選定 PCB 產業作為首要智慧工廠解決方案導入對象，成立 PCB 國家隊，成為 PCB 智慧製造示範廠域，將以智慧製造提升台灣產業競爭力。

B. 光電與半導體

光電與綠能結合已經是產業發展的大趨勢，在「Living Green」的基礎上，光電科技蓬勃發展，新應用迭起，包括 3D 列印、生醫光電、植物工廠、大尺寸電視，以及 LED 照明產品，成為整體市場產值大幅成長的新領域。

關鍵零組件包括面板與半導體材料製程的突破，賦予資通訊產品有新型態的樣貌。首先，在面板部分，隨著 OLED 面板良率與產能持續提升，柔性面板已進入量產階段，除了在手機上以可摺疊形式大放異彩，亦已可導入智慧手錶與各式的消費性產品，釋放用戶介面／體驗設計空間。在材料部份，石墨烯主要因其快充與散熱優勢而被應用於資通訊產品，今年展會可觀察到此項材料已被運用於微型感測晶片，貼附在手機甚至是人體皮膚上，協助各式感測機能的穿戴化，也為智慧醫療與健康等應用創造出龐大潛在商機。(資策會 MIC)

觀察半導體市場，由強勁的 7 奈米製程技術所帶動，半導體製造資本支出在 2019 年呈現維持穩定的態勢。然而，到了 2019 年，記憶體資本支出將下降，但邏輯和晶圓代工預期將會彌補一些投資市場的損失。而從區域來觀察，近 5 年來的晶圓廠設備投資，南韓從 2017 到 2019 年這段期間的投資最多，但 2019 年由於主要

支撐南韓半導體產業的記憶體需求不如預期，而台灣由於龍頭廠商持續投資先進製程，預期 2019 年成長幅度會最大，達到 20 個百分點，以晶圓代工及邏輯 IC 的投資為主，投資前景相當看好。另外，中國效應將在 2020 年對整體半導體市場起顯著影響。

根據 GSMA 調查，全球 AI 服務應用的收入至 2025 年可望達到 900 億美元，觀察 MWC 在 AI 應用的熱潮依然不減，朝向生活 AI 化發展，走入人們食醫住行日常生活。零售領域方面，不僅 AI 結合服務機器人與感測技術，電信商更展示 5G 連線技術做為賣點、打造新體驗；醫療部分主要聚焦於 AI 數據判讀分析，運用更精準影像與語音雙感測技術，及 AR/VR 成像在醫學培訓及手術應用；以家居而言，產品朝向人機互動介面轉變、家用終端整合、以使用者習慣數據為基礎，實現以人為中心服務應用；在交通方面，業者持續研發 AI 晶片、多元感測器蒐集交通數據，聚焦影像辨識技術，視覺型 AI 交通解決方案正當紅。(資策會 MIC)

目前台灣的產業以半導體業最具競爭優勢，尤其以晶圓代工和封測，其產值位居全球第一，再者以 IC 設計為全球第二，且附加價值率近 50%，對經濟貢獻大。因此迅得機械未來必須提升企業能耐，在半導體產業占有一席之地，發揮迅得機械核心能力的附加價值極大化。

C. 物聯網商機

根據美國聯邦貿易委員會指出，2015 年已連網的裝置預估達 250 億個，到 2020 年預估達 500 億個，屆時 90% 民眾的汽車都將與網路連接。除了汽車市場將快速起飛之外，其他主要裝置的機會還包括手錶、電燈開關、揚聲器、醫療設備和氣候感測器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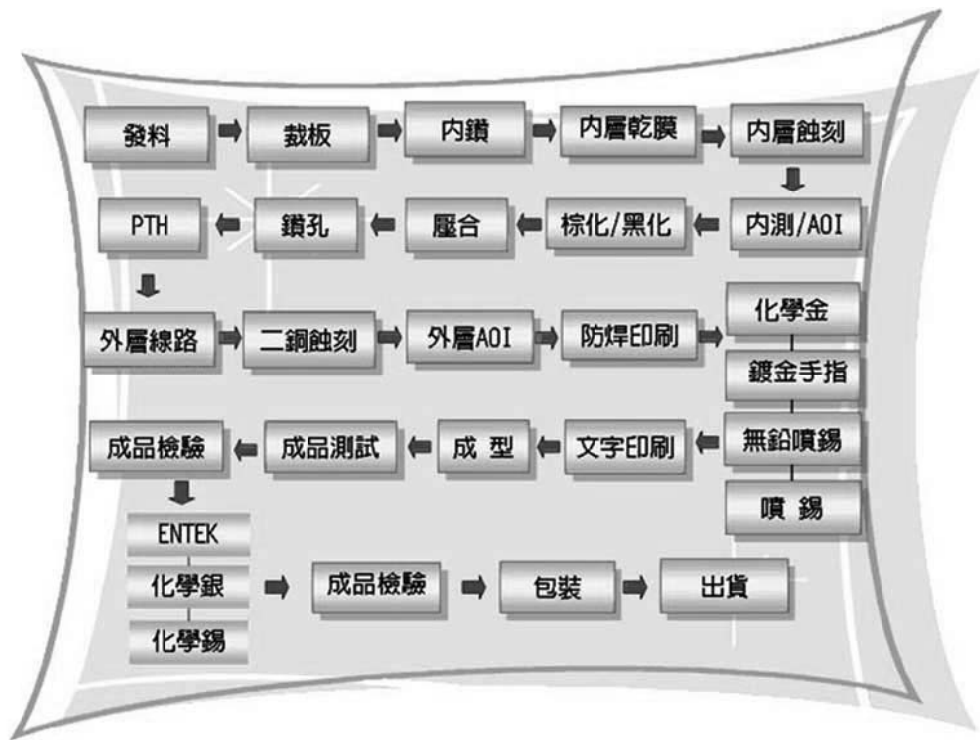
迅得機械因應行政院提出的生產力 4.0 方案，積極佈局生產力 4.0 智動化系統整合應用，將於 2016 年協助台灣電路板協會完成 PCB 產業通訊協定，做為設備物聯之基礎架構，迅得機械與大廠合作搭配課製化的自動化設備、資訊流收集與整合、大數據分析結合資訊軟體之管理應用之產品服務，提供了高階板廠邁向工業 4.0 產業升級之整合服務；106 年迅得機械偕同工研院、資策會、研華、鼎新電腦、欣興電子、敬鵬工業、耀華電子、共創智慧製造聯盟，選定 PCB 產業作為首要智慧工廠解決方案導入對象，成立 PCB 國家隊。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印刷電路板大致可區分為傳統硬板、軟板、與IC載板，由於印刷電路板製程長(如下圖)，受限於廠房空間及各段製程產速等因素，需將製程分段，因此對於收放板與物流系統之自動化需求十分重要、且不可或缺，再者由於高階板廠線路十分精密，對於板面之保護與潔淨之要求越來越嚴格，因此自動化系統不僅提高生產效率，也是提升良率的必要條件。



本公司總是走在同業前面，尤其制力耕耘於高階板廠(如HDI、IC載板的市佔約達70%)，與客戶的關係更深深結為共同開發更新的製程與技術，未來更朝向智能工廠的規劃邁進，2015年TPCA SHOW迅得機械展出整合視覺機器人、智能軌道車(RGV)、自走車(AGV)、RFID系統與自動倉儲系統，將PCB製造業轉型為下一世代智能工廠，在提升高階PCB產業競爭力上，2017年成功開發具備通訊能力與資料分析之IEM(聰明盒)智慧單機，為提供PCB產業智慧製造整廠連線能力之智能單機。為產業智慧製造提供基本之解決方案。2019年新廠擴建完成，亦將規劃智慧製造展示空間，在教育與產業皆大力倡導與推廣。

另外在光電產業也由於代數成長，面板尺寸也隨之成長，在生產過程中以非人力所能搬運移載，迅得機械在自動化的專業經驗與客制化的專長，不僅提供客戶最佳的自動化規劃與服務，也自行開發雷射應用、影像處理技術整合與目檢機等製程設備，證明了當初成立事業部，分散經營風險、發揮核心競爭力的綜效，達成策略布局的初步成果。

4. 產品競爭情形

本公司目前在台灣收、放板機自動化設備最大規模製造廠商，由於營業範疇涵蓋面大、產品應用範圍廣泛，包含印刷電路板、平面顯示器及太陽能等產業，而在每一產業中之同業大多數以製程設備為主，因自動化設備機種繁多及單價相對較低，多數同業不願投入資源開發，因此本公司為客戶搭配製程設備的配合供應商，少數經營收放板機的同業規模皆不能與本公司相比，再者本公司自行研發的機械手臂，目前尚無同業模仿，獨家代理之智能軌道車系統，也已在半導體封裝產業想有應用實績，獨家代理德系行動機械人 (Mobile Robot) 搭配自行開發的智慧倉儲系統 (Smart WIP)，將可應用於提升8吋晶圓廠之製程自動化。

公司已累積190件專利，以專利布局保護研發之新產品，大量應用在迅得機械開發之模組化機構上，已享有規模經濟，同業無法複製與享有成本優勢。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A.技術層次

本公司成立於民國 88 年 10 月，專業從事有關整廠自動化設備之生產、製造銷售與安裝，提昇國內自動化設備之製造水準並進而將台灣生產之自動化設備推向國際市場。配合客戶多樣化需求不斷進行新產品開發，目前研發成果顯著獲得專利近達 150 項，榮獲榮獲二次『經濟部中小企業創新研究獎』，並於 106 年獲頒經濟部潛力中堅企業，本公司累積了眾多的技術專利及實作經驗，並深獲客戶的肯定期望能成為客戶最佳的自動化系統服務夥伴。

B.研究發展

a. 搭載機械手應用於 PLASMA 製程之自動化系統

5G 時代的來臨，PCB 產業已改變為使用機械手替代人工作業的方式，迅得針對 Plasma 製程的人工作業上費時費力，與出產產品良莠不齊，已將自動化系統的整合，可全面提升 PLASMA 製程的產品產能及良率。

b. 搭配自走車之線邊倉儲系統

能化線邊倉儲系統搭載 AGV 無人搬運車，節省搬運人力、自動過帳及卡控解決製程間物料管理，整合物流與資訊流達到智慧物流稼動。

c. PCB 後段成品全自動包裝系統

已開發多種尺寸板件全自動化包裝系統，能有效控管生產品質與進度，更能有效提升包裝的一致性與美觀度，並降低包裝失誤率的產生，有效節省人力，進而達到報酬率的最大化。

d. FPC 軟板雷射鑽孔機製程設備

搭配 ESI 雷射鑽孔機應用，捲對捲(RTR)設備連結 ESI 雷鑽機連鎖作業，可高速控制捲對捲板件往覆運動之作業，使銅薄材料漲縮值控制於萬分之二以內之範圍，確保良率品質。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學 歷	年 度	107 年 底		108 年 底	
		人 數	%	人 數	%
博 士		2	0.9	2	0.88
碩 士		36	16.22	44	19.56
大 學 (專)		166	74.77	166	73.78
高 中		18	8.11	13	5.78
合 計		222	100	225	100

(3)最近二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7 年 底	108 年 底
研 發 費 用		235,554	254,446
營 業 收 入 淨 額		3,753,387	2,967,728
研發費用占營業淨額比率		6.28	8.57

(4)最近三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與產品

年 度	研 發 成 果
106	IC載板烤箱製程專用六軸機械手高效能組合自動化設備 AOI多功能檢測上下料自動化設備 Gof高階細路製程設備 六軸機械人Panel Tray自動化設備 高速視覺對位換Tray自動化設備 六軸機械人AOI雙面檢測自動化設備 高潔淨度自動化單機 陶瓷基板高效能自動視覺定位上料設備 RFID自動識別系統應用 新三軸搭配六軸機械人自動化設備
107	水平式機械手板件分類及計數功能之設備 IEM聰明盒，(應用於PCB產業的智能化工廠，可提供即時生產資訊) AVI載具轉換上下料机(應用於PCB柔性線路板) Plasma裝框插架自動上下料機(應用與PCB線路板) 線路板自動真空包裝機(應用與PCB線路板) 裝箱在綫貼標機(應用於PCB線路板) 智慧倉儲系統 Smart WIP(應用於8吋與12吋晶圓廠) 行動機械人 Mobile Robot整合應用(應用於晶圓廠)
108	後段製程分板點數全自動包裝系統(應用於PCB線路板) 搭載機械手應用於PLASMA製程之自動化系統(應用於PCB線路板) 搭配 UV 雷射鑽孔機之 Dance roller 捲對捲高速移載自動化系統(應用於PCB線路板) 視覺對位系統: Establish some visual alignment solutions. The solution can be used for different structure of Robot. 儲位自動視覺對位校準系統(Semiconductor Logistics): To reduce the manual calibration times. Enhance the teaching reliability of mechanical structure.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產業發展藍圖

迅得機械佈局發展智慧工廠之藍圖，已擴大自動化技術服務之應用範疇，提升產業價值，將自動化之核心技術應用升級，與影像視覺、無線通訊、Big data(巨量資料)處理、機械人與自走車及智能化軌道車系統…之整合能力，成為製造業搭建工業4.0之智慧工廠，並成為半導體晶圓廠AMHS最佳供應商。。

(2)預計研發發展方向

本公司為專業之自動化工程服務廠商，累積豐富之自動化系統設備製造及開發經驗，多年來以自行研發為主，少部分產品與國際知名廠商技術合作，加強產學合作與人才培育，強化設計與製造能力。

A 設備故障預防診斷技術

設備數據收集進行進一步分析與處理，可提供設備故障、損壞訊息回報，早期避免故障造成生產的損失，縮短設備故障造成停機時間，提升製程效益。

B. 智慧立體倉儲 WMS 系統

分散式 Stacker WMS、WCS 與 ACC(IEM driver)整合，依此基礎往多機WMS方向延伸，提升製程機動彈性與快速換線能力。

C.外型統一，組裝便利：模組化的機構設計，零組件量化生產，能大幅降低成本，零組件的單純化，節省組裝所耗費的工時，降低人事成本的支出。

D.搭配感知系統之 Robot 應用：提升軟體與系統整合能力，將感知系統與 Robot 整合成為更有智慧、與低耗能的智能自動化裝置，可簡化其他機構設計，提昇設備功能與效率，降低對人的依賴與失誤發生，提升，公司的設備能力。

E.設備物聯與軟體整合之規劃能力：透過策略合作廠商，提升軟體實力，將設備物聯技術模組化，通訊平台標準化，收集有效可靠資料，發展製程專家系統工具，提供客戶大數據分析與極實管理之系統整合工具，及時監控制程，並改善製程參數，提升製程能力。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地區	107 年度		108 年度	
	銷售額	%	銷售額	%
臺灣地區	1,371,889	37	1,341,067	45
中國大陸及其他地區	2,381,498	63	1,626,661	55
合計	3,753,387	100	2,967,728	100

(2)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擁有強大的研發團隊、擁有 190 項有效專利(包括國內、大陸、日本及韓國)，以快速且優質的售後服務團隊服務客戶，近年來以成功的將進口自動化設備趕出台灣市場，對台灣 PCB 產業的競爭力與發展有很大貢獻，客戶群主要屬於高階板廠，大多數為上市櫃大廠，並與客戶維持良好的售後服務與共同開發成長的關係。

民國 93 年隨著製造產業外移到中國大陸，為了配合許多 PCB 台商西進的服務需求，迅得機械在大陸地區也設立製造工廠(東莞廠)與服務據點(華東服務處)，與客戶一同成長。

本公司除了在 PCB 產業位居龍頭之外，也成功地將核心技術能力的應用跨入陶瓷基板、電子組裝、TFT-LCD、LED、IC 封測、半導體晶圓廠...等產業之自動化領域。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需求面

鑒於電子產業的日新月異與快速競爭，高階板廠必須致力於提升高難度產品的品質與良率，對於自動化設備的需求，與打造工業 4.0 智慧化工廠，可說是提升競爭力的重要關鍵。

機械設備對企業客戶來說屬於生財器具(固定資產)，不管是設備代理商或是製造商，在追求競爭優勢的前提下，會投入大量資金購入製程設備，而且越具競爭力的企業花越多資金投資品質、效能更高更好的機械設備，甚至與設備商共同研發新的製程技術與設備，創造更高的產品附加價值來對應激烈的競爭環境，而且相較於沒有繼續投資成長的企業，逐漸拉開競爭距離。

B.供給面

本公司在電路板產業以技術與品質領先同業，首創以自行研發的低發塵 Robot 系統應用於收放板設備中(相關產品得過第 15 屆創新研究獎)，並以模組化設計的機構降低生產成本提升效率與穩定度，尤其在產速與潔淨度更是受到高階板廠的喜愛，並且與客戶共同開發新一代 Panel Tray 製程技術，更大幅拉開與競爭者的距離。

本公司依經濟部工業局於 2014 年提出的生產力 4.0 方案進行，已於 2014 年成為經濟部工業局登錄之合格自動化供應商，並與上銀、研華...等大廠策略合作，

迅速擴充企業資源，可以快速提供客戶最有效的服務與需求，且於成立智能化軟體部門，整合視覺整合系統、無線通訊技術、Big data(巨量資料)處理建立能力，搭配自行開發之六軸機器人、AGV 自走車與 RGV 智慧化單軌輸送物流系統，透過從單機自動化、整線自動化然後發展整廠與跨廠之智慧工廠成為工業 4.0 產業升級之專業廠商，在 PCB 產業與半導體封裝產業，皆有關燈工廠實績。

(4)競爭利基

- A.強而有力的設計研發能力及整合能力，均積極掌握最新市場訊息，並開發相關趨勢產品及連結介面，齊全產品種類，除提供客戶多樣化產品，更可藉此支援策略聯盟夥伴及合作廠商，增加市場銷售附加價值。
- B.完善的售後服務及即時駐點服務，迅速提供「在地服務」，可於最短時間內開發滿足客戶需求之自動化服務，節省客戶成本提昇客戶滿意度。
- C.優異的產品品質，得到各項的專利，並獲得海內外客戶熱列肯定與迴響，尤其模組化的低發塵產品，極具競爭優勢。
- D.設立加工單位，垂直整合，大幅提升效率與降低生產成本。
- E.高穩定、高效率、高潔淨的品牌形象佳。
- F.擴大實習與產學合作，提前佈局人才培育，延攬專業人才。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消費性新產品與物聯市場，帶動 PCB 產業

在整體產業之景氣發展要素分析中，Apple 新產品帶動、穿戴裝置等新應用領域需求增加、物聯網市場需求擴張等三項被視為業界視為推動 PCB 產業成長的重要要素；值得注意的是，和上次調查相比，PCB 產業鏈對中國品牌手機快速崛起因素勾選比重降低，是否與紅色供應鏈排外有正向連動關係，還有待進一步的觀察。另一方面，PCB 產業景氣負向成長的因素中，中國大陸經濟成長不如預期、高階智慧手機銷售趨緩、PC 市場需求急遽下滑這三項比重最高。調查可知，台灣 PCB 產業鏈仰賴中國大陸及美國市場，Apple 產品對整體市場具有相當支撐力，但當高階智慧手機銷售趨緩、PC 市場接近飽和，台灣業者需有危機意識，紮根於完整供應鏈基礎、開拓全球合作夥伴、有效經營管理提升獲利續航力、投資研發累積創新能力，如此方能在全球緩步回溫態勢中，成為少數向上提升族群。(TPCA 會刊)

迅得機械之市場定位，鎖定在高階板廠與具指標性的上市櫃企業自動化需求，這些企業會依照持續性成長之需求，規劃資本支出與設備更新需求，迅得機械一路以來持續陪伴這些指標大廠，根據趨勢與產業分析，研發符合趨勢的創新產品。不僅以模組化策略因應少量多樣的客製化彈性需求，發展利基產品，創造附加價值。

本公司主要客戶 2016 年資本支出規模達 50 億台幣，用擴於充、轉換製程產能及經常性資本支出，投資台灣相對比大陸多一些，仍以 HDI 及積體電路 (IC) 基板為主，顯示高接產品之需求仍然繼續成長。

b. 關鍵技術與能力

本公司在電路板產業以技術與品質領先同業，以低發塵 Robot 系統應用於收放板設備中，並以模組化設計的機構降低生產成本提升效率與穩定度，在產速與潔淨度皆能輕鬆達到高階板廠的要求，同時也與客戶共同開發新一代 Panel Tray 製程技術。

迅得機械善於將相對低價產品改良成為高階適用，成為取代性或開創

性產品，例如：導入瑞士 Montrac 公司之智能單軌智慧系統(RGV)，結合本公司的自動化能力，開始佈局半導體封測廠之無人搬運系統，目前已應用在國內知名的封測大廠。

迅得機械善於研發專用型之產品，取代售價高昂之自動化產品，推出全是季第一支 PCB 專用型 Robot，自 2007 年自行開發之單軸、雙軸機器手和與上銀合作開發 6 軸機器人，對於精度要求不必要太高之產業需求，提供最適當的產品，至今競爭者無人能及。(應用三軸 Robot 之收放板設備，於 2008 年獲頒經濟部創新研究獎)

c.善用外部資源迅速滿足客戶需求

本公司優先以客戶角度思考，各事業部都有專屬陣容堅強的客服與技術部門，就近貼近客戶、駐廠服務，以最即時的專業 24H 服務贏得客戶的信賴，並不斷提供客戶具發展優勢之新產品，累積最多企業資源，與客戶共同開發新的製程技術與設備，結合學校資源(產學合作)或與策略聯盟合作的伙伴，以團隊群聚模式，共同開發、產品組合、獨家代理...等合作方式，提升產品能見度、擴大市場版圖，並提升彼此的技術能力，共創雙贏。

B.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全球經濟仍未擺脫陰霾之影響

美中貿易協商進展，儘管美中已於 2020 年 1 月 15 日正式簽署第一階段貿易協議，然就協議文本內容來看，中國承諾以 2017 年度為基準，在未來 2 年內增加對美國 2000 億美元商品與服務的進口，並且於協議生效後 30 個工作日內，中國將制定包含為履行智慧財產權義務需採取的行動計畫書等。外界普遍認為中國對於第一階段協議中的要求不見得能夠全數兌現，加上協議本身存在檢視履約情況的機制。因此，後續的貿易談判仍可能陷入僵局，美中貿易協商依舊呈現且戰且談的模式，重新恢復乃至貿易戰再次升級也是不無可能。故貿易戰後續發展仍將牽動 2020 年臺灣出口與投資，甚至透過金融市場影響內需消費等數據，成為 2020 年臺灣面對的首要不確定因素。

再者，主要經濟體央行貨幣政策寬鬆力道，在美國方面，自從聯準會 2019 年 10 月會議結束以來，美國央行官員持續表明貨幣政策處於適當位置，但若美國經濟前景出現重大變化，可能引發聯準會再度行動。在歐元區方面，儘管近期數據顯示經濟活動回穩，然當前環境仍是經濟前景不斷轉弱，故預期歐洲央行維持超寬鬆貨幣政策不變。整體來說，主要經濟體的貨幣政策力道將牽動國際資金流向及全球股匯市波動，影響全球金融市場穩定與經濟成長動能。

最後，是地緣政治衝突與人畜重大疫情是否持續擴大。在地緣政治衝突方面，近期伊朗重要將領在美國空襲中遭暗殺，使得伊朗宣布不再遵守鈾濃縮作業的限制，並揚言將嚴厲報復美國，不過隨後伊朗宣示已向美軍基地發射飛彈，不打算對美開戰，川普也暫時無意發動戰爭，僅強調會對伊朗持續採取經濟制裁，加上伊朗因誤擊烏克蘭民航飛機，引發國內民眾反政府情緒高漲，故美伊衝突又快速緩和，原油價格走勢也急轉直下，1 月中旬下跌至每桶 64 美元的價位。美伊緊張情勢反覆未定，使得國際油價與黃金價格波動加劇。

在動物重大疫情方面，過去一年以來非洲豬瘟蔓延中國，中國官方撲殺上億頭豬隻，造成中國豬價飆漲，由於台灣過去也曾是豬肉主要出口國，

然受到口蹄疫影響，使得豬肉出口停滯，直到 2019 年 7 月台灣才擺脫口蹄疫疫區名單，故國內豬肉產業恐無法再承受非洲豬瘟的衝擊。在人類重大疫情方面，近期中國武漢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確診病例激增，不只中國各主要城市都出現病例，病毒已經擴散到全球各地，若病情無法有效控制，以上這些不確定因素都是影響 2020 年經濟情勢的重要不確定因素。

因應對策:

- ①與高階 PCB 廠、世界級設備商策略聯盟，共同開發歐美等已開發國家市場，提升產品能見度，佈局 5G 市場。
- ②掌握客戶之授信狀況，減少呆帳風險。
- ③積極開發工業 4.0 市場與銷售服務實績，以智慧製造降低產業對人力的需求，為現今產業發展趨勢。

b.環保法規及其他法令之限制

對於 PCB 廠商而言，廢水排放及回收已成各當地政府主要管制項目，由於環保意識抬頭以及中國大陸勞動合同法之規定，致使廠商設廠紛紛重新找尋新基地，也影響了 PCB 設備商也跟進。

因應對策:

- ①加速對高階產品的研發，對於客戶具有大幅降低生產成本之效益。
- ②擴東莞廠大子公司的接單能力。
- ③強化製程管理能力，提昇良率，以降低生產成本。
- ④以更完整的產品線，佈局半導體市場。

c.同業階產品削價，造成市場惡性競爭

由於低階板廠已成紅海，競爭十分激烈，往往面臨同業削價競爭的惡劣環境。

因應對策:

- ①加強創新能力，並以專利佈局，以高速產、高效率、高潔淨之趨勢為產品策略。
- ②以資訊流與物流的整合能力，創造高附加價值。
- ③加強更即時的售後服務及維修技術，以便就近服務客戶。
- ④以合理的國產價格，搶攻歐美日市場。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重要用途

項目	重要用途及功能
EBU 自動化設備	包括印刷電路板全製程自動化設備，包含水平式投、收板機，垂直框架式收、放板機，轉向機，板間距控制機，暫存機，翻板機及輸送移載機等自動化設備。
PBU 自動化設備	包括配向膜摩擦檢查機，包裝機，陣列檢測機，拆板機，玻璃基板搬運機，玻璃機板裝箱機，水膠機，玻璃機板輸送機，電測機及水洗機等平面顯示器自動化設備，電子組裝之端子插件機、折彎貼合機...等。
SBU 自動化設備	包含半導體、IC 封測、半導體晶圓廠...等產業之智能自動化、整廠物流、資訊整合之規劃與服務。 自動倉儲系統、智能軌道車系統、自走車系統之物流整合規劃與服務。 包括包含晶圓收、放板機，自動倉儲系統、智能軌道車系統、自走車系統、移動式機器人...等之物流整合規劃與服務等自動化設備。

(2)產製過程：

生產流程圖



(三)主要原料供應情形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機械手臂	世紀、上銀	良好
馬達	東方馬達、日遠	良好
可程式控制器	日遠、基恩斯	良好
機架	陽明、三歆、泓信、準將、順麒、翊發	良好
軸承，汽缸	亞德克、速睦喜、汎達	良好
鈑金件	雙梅、緯虹、新遼東	良好
加工件(銑件)	金翔順、清合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進(銷)貨總額10%以上之客戶

1.主要進貨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第一季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 109 年度第一季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C 公司	166,618	8.33	無	E 公司	96,590	8.37	無	E 公司	43,870	9.54	無
2	其他	1,834,012	91.67	無	其他	1,057,490	91.63	無	其他	416,070	90.46	無
	進貨淨額	2,000,630	100		進貨淨額	1,154,080	100		進貨淨額	459,940	100	

變動說明：因 E 公司為馬達和 PLC 主要供應商，因 108 年機械手臂採購數量略減，C 公司降至第二，因未超過 10%，未予列示。

2.主要銷貨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第一季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 109 年度第一季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C 客戶	347,491	9.26	無	H 客戶	361,411	12.18	無	T 客戶	114,816	17.75	無
2	其他	3,405,896	90.74	無	A 客戶	345,032	11.63	無	Q 客戶	107,496	16.62	無
3					其他	2,261,285	76.19		其他	424,571	65.63	無
	銷貨淨額	3,753,387	100		銷貨淨額	2,967,728	100		銷貨淨額	646,883	100	

變動說明：H 客戶及 A 客戶 108 年因擴廠需求，銷貨收入增加。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台；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產量	產值	產量	產值
EBU 自動化設備	2,551	2,290,103	1,910	1,614,054
PBU 自動化設備	187	348,341	375	327,440
SBU 自動化設備	105	197,905	211	270,267
合計	2,843	2,836,349	2,496	2,211,761

註：本公司所產製之自動化製程設備係均依客戶要求之形式生產，本公司主要掌握關鍵技術，每一系統所需搭配之零組件各異，其產能數據不具比較性，故不予列示。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銷售量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主要商品								
EBU 自動化設備	1140	1,365,065	1,411	1,655,874	607	645,485	1,298	1,548,189
PBU 自動化設備	89	376,129	97	103,472	372	381,281	3	78,472
SBU 自動化設備	55	79,887	50	172,960	211	314,301	-	-
合 計	1,284	1,821,081	1,558	1,932,306	1,190	1,341,067	1,301	1,626,661

三、從業員工

年 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第一季度	
員工人數	經 理 人	46		45		45	
	一 般 職 員	503		439		440	
	生 產 線 員 工	341		305		305	
	合 計	890		789		790	
平 均 年 歲		33.15		34.87		35.23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4.69		5.34		5.37	
學歷分布比率	博 士	2	0.22	2	0.25	2	0.25
	碩 士	56	6.29	70	8.87	70	8.86
	大 專	529	59.44	472	59.82	478	60.51
	高 中	258	28.99	213	27	208	26.33
	高 中 以 下	45	5.06	32	4.06	32	4.05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總額(無)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依據職工福利金條例，提供職工福利金辦理各項福利事項，如：婚喪、年節禮品、生育、住院、重大災害等補助，每年並補助員工旅遊。另外每年一次自強活動及尾牙更擴及員工及眷屬免費參加。
(2)依規定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以便管理員工退休準備金各項事宜。
(3)本公司亦按政府相關法令投保勞工及全民健康保險，更為了員工安全著想，為員工加保團體保險以保障員工，提供員工更多的福利。
(4)依員工福利信託計畫委員會章程，由公司提撥獎勵金，實施員工持股信託計畫。
(5)給予每位員工生日假一天及生日禮券。

2. 進修、訓練情形

針對同仁之需求並配合相關規定，舉辦員工教育訓練、專業技術訓練、品質管制訓練、員工成長相關訓練及勞工安全衛生講習等各類教育訓練，提供員工完整的專業技能養成與自我成長。

目前已送23位主管與研發人員至中原大學機研所與元智大學就讀研究所，及補助8位主管至元智大學管研所進修，不間斷的人才養成與主管培訓，為未來企業擴充奠定基礎。

3. 退休制度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定員工退休辦法，每月按薪資總額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台灣銀行之退休金專戶，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後，本公司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為保障勞資權益，協調勞資關係，本公司致力加強勞資和諧並做雙向溝通協調以解決問題，因此，截至目前為止並無重大未決之勞資糾紛。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融資合約	華南銀行	98/8/6~113/8/6	長期抵押借款	土地及廠房擔保
融資合約	華南銀行	108.03~128.02	長期抵押貸款	土地及廠房担保
合作開發合約	上銀科技(股)公司	103/07/01~	RZ-610 關節式機器手臂	無
合作開發合約	永嘉光電	108.09~110.08	奈米壓印微影機台開發計畫	計畫財產歸雙方共有；智慧財產權雙方共有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1.1簡明資產負債表-IFRS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 31日財務資 料(註2)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流動資產		1,846,465	2,137,629	3,208,898	3,351,776	2,700,547	2,913,47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0	0	31,391	35,915	0	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9,340	184,982	198,587	337,147	720,995	717,945
無形資產		21,871	10,578	20,161	16,463	7,595	9,885
其他資產		60,768	60,250	78,487	95,258	159,858	153,592
資產總額		2,128,444	2,393,439	3,537,524	3,836,559	3,588,995	3,794,89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072,931	1,411,388	1,992,994	1,945,674	1,298,474	1,504,301
	分配後	1,234,631	1,516,988	2,224,194	2,107,514	1,388,924	1,594,751
長期負債		20,444	17,777	15,111	72,444	217,527	111,630
其他負債		47,584	56,229	70,667	47,188	412,159	416,08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40,959	1,485,394	2,078,772	2,065,306	1,928,160	2,032,019
	分配後	1,302,659	1,590,994	2,309,972	2,227,146	2,018,610	2,122,46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87,485	908,045	1,458,752	1,771,253	1,660,835	1,762,876
股本		462,000	462,000	563,883	578,000	578,000	603,000
資本公積		5,000	5,000	257,718	564,664	580,092	725,09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93,793	444,694	644,232	644,969	550,942	494,062
	分配後	332,093	339,094	413,032	483,129	460,492	403,612
其他權益		26,692	(3,649)	(7,081)	(16,380)	(48,199)	(55,429)
庫藏股票		—	—	—	—	—	(3,849)
非控制權益		—	—	—	—	—	—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987,485	908,045	1,458,752	1,771,253	1,660,835	1,762,876
	分配後	825,785	802,445	1,227,552	1,609,413	1,570,385	1,672,426

註1：各年度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9年3月31日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核閱簽證。

1.2簡明資產負債表-IFRS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流動資產		1,182,327	1,377,126	1,976,856	1,803,520	1,491,32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29,817	477,464	598,832	605,446	761,5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496	107,512	119,406	261,810	651,212
無形資產		21,538	10,082	19,827	16,241	7,508
其他資產		22,270	20,190	28,479	36,224	98,737
資產總額		1,768,448	1,992,374	2,743,400	2,723,241	3,010,28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14,273	1,011,758	1,200,235	833,420	720,282
	分配後	875,973	1,117,358	1,431,435	995,260	810,732
長期負債		20,444	17,777	15,111	72,444	217,527
其他負債		46,246	54,794	69,302	46,124	411,64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80,963	1,084,329	1,284,648	951,988	1,349,452
	分配後	942,663	1,189,929	1,515,848	1,113,828	1,439,90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87,485	908,045	1,458,752	1,771,253	1,660,835
股 本		462,000	462,000	563,883	578,000	578,000
資本公積		5,000	5,000	257,718	564,664	580,09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93,793	444,694	644,232	644,969	550,942
	分配後	332,093	339,094	413,032	483,129	460,492
其他權益		26,692	(3,649)	(7,081)	(16,380)	(48,199)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股東權益	分配前	987,485	908,045	1,458,752	1,771,253	1,660,835
	分配後	825,785	802,445	1,227,552	1,609,413	1,570,385

註1：各年度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1 簡明綜合損益表-IFRS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 31日財務資 料(註2)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營業收入		2,382,054	2,135,307	3,281,439	3,753,387	2,967,728	646,883
營業毛利		843,831	610,347	919,928	917,038	755,967	178,874
營業損益		323,626	170,280	378,451	250,361	57,041	39,07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838)	(10,549)	6,160	6,383	(4,498)	5,430
稅前淨利		313,788	159,731	384,611	256,744	52,543	44,50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313,788	159,731	384,611	256,744	52,543	44,500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251,551	112,601	305,138	232,408	67,813	33,570
本期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10,931)	(30,341)	(3,432)	(9,299)	(31,840)	(7,230)
本期綜合損益總 額		240,620	82,260	301,706	223,109	35,973	26,340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 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母公司業主		240,620	82,260	301,706	223,109	35,973	26,340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		5.44	2.44	6.01	4.04	1.17	0.57

註1：各年度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9年3月31日財務報表業經核閱簽證。

2.2簡明綜合損益表-IFRS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營業收入		1,625,548	1,409,176	2,434,765	2,096,309	1,621,937
營業毛利		484,522	338,009	615,592	595,738	430,853
營業損益		190,801	42,768	233,654	161,866	(86,54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1,599	102,783	137,232	94,682	127,420
稅前淨利		302,400	145,551	370,886	256,548	40,87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302,400	145,551	370,886	256,548	40,87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251,551	112,601	305,138	232,408	67,81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0,931)	(30,341)	(3,432)	(9,299)	(31,84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40,620	82,260	301,706	223,109	35,973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240,620	82,260	301,706	223,109	35,97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5.44	2.44	6.01	4.04	1.17

註1：各年度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姓名	所屬單位名稱	查核意見	備註
108	楊靜婷、楊清鎮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7	楊靜婷、楊清鎮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6	劉水恩、楊清鎮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5	劉水恩、楊靜婷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4	劉水恩、楊靜婷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財務分析-IFRS合併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 截至109 年3月31 日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3.61	62.06	58.76	53.83	53.72	53.5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29.50	530.89	777.76	560.85	317.69	319.0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72.10	151.46	161.01	172.27	207.98	193.68
	速動比率	117.98	102.51	107.03	122.35	162.09	144.74
	利息保障倍數	40.05	19.01	54.31	13.30	3.02	10.6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98	2.50	2.65	2.27	1.91	1.81
	平均收現日數	123.00	146.00	138.00	161.00	191.00	202.00
	存貨週轉率(次)	2.75	2.51	2.80	2.90	2.98	3.0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81	2.86	3.12	3.53	3.62	3.02
	平均銷貨日數	133.00	145.00	130.00	126.00	122.00	118.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1.67	11.11	17.11	14.01	5.61	3.60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1	0.94	1.11	1.02	0.80	0.7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2.00	5.26	10.48	6.82	2.41	4.04
	權益報酬率(%)	26.96	11.88	25.78	14.39	3.95	7.8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7.92	34.57	68.21	44.42	9.09	7.38
	純益率(%)	10.56	5.27	9.30	6.19	2.29	5.19
	每股盈餘(元)	5.44	2.44	6.01	4.04	1.17	0.5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08	19.18	(10.45)	(5.32)	38.50	1.4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2)	(註2)	34.79	13.26	25.89	25.89
	現金再投資比率(%)	(7.05)	10.39	(19.68)	(17.26)	14.80	0.9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23	5.27	3.68	5.90	18.86	6.44
	財務槓桿度	1.03	1.06	1.02	1.09	1.84	1.13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主係擴建廠房，未完工程增加所致。
- 2.流動、速動比率上升：主係短借及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 3.利息保障倍數及獲利能力各項比率下降：主係營收減少，獲利減少所致。
-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總資產週轉率下降：主係營收減少所致。
- 5.現金流量各項比率上升：主係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 6.營運及財務槓桿度上升：主係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註1：各年度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無最近5年IFRS資料可供計算。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1.2財務分析-IFRS個體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分析項目 (註 3)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4.16	54.42	46.83	34.96	44.8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937.08	912.10	1,292.37	721.83	351.6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65.53	136.11	164.71	216.40	207.05
	速動比率	120.68	93.82	123.66	168.42	163.55
	利息保障倍數	110.29	41.02	138.16	75.08	6.1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2.92	2.61	3.09	2.31	2.12
	平均收現日數	125.00	140.00	118.00	158.00	172.00
	存貨週轉率 (次)	3.82	2.97	4.08	3.45	3.40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2.58	2.49	3.38	3.01	3.06
	平均銷貨日數	96.00	123.00	89.00	106.00	10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4.20	12.81	21.46	11.00	3.55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89	0.75	1.03	0.77	0.5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3.89	6.15	12.98	8.62	2.59
	權益報酬率 (%)	26.96	11.88	25.78	14.39	3.9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 7)	65.45	31.50	65.77	44.39	7.07
	純益率 (%)	15.47	7.99	12.53	11.09	4.18
	每股盈餘 (元)	5.44	2.44	6.01	4.04	1.1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2.09	12.00	(5.52)	11.93	18.6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註 2)	(註 2)	46.67	29.98	23.70
	現金再投資比率 (%)	(4.28)	(5.98)	(11.01)	(6.90)	(1.2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63	12.25	4.31	5.19	(5.90)
	財務槓桿度	1.01	1.09	1.01	1.02	0.92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1.負債比率上升：主係發行公司債，負債增加所致。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主係持續擴建廠房，未完工程增加所致。
- 3.利息保障倍數及獲利能力各項比率下降：主係營收減少，獲利減少所致。
-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總資產週轉率下降：主係營收減少所致。
- 5.現金流量比率上升：主係短借及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 6.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主係資本支出增加所致。
- 7.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主係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小於現金股利，且資本支出增加所致。
- 8.營運槓桿度下降：主係營業利益減少為負值所致。

註 1：各年度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無最近 5 年 IFRS 資料可供計算。

註 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6: 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 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 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7: 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 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 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楊靜婷會計師、楊清鎮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 鑑核。

此 致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何建德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三 月 六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查核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收入主要來源為設備業機台之銷售，因交易模式特性，PBU 及 SBU 部門不同於其他產品，係於裝機完成條件達成後，始可認列銷貨收入。由於產品係屬客製化機台，其重大風險與報酬是否移轉予顧客，視滿足交易條件而定，因涉及高度判斷及內部控制作業有效性，且影響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故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針對此重要事項，本會計師考量該公司之銷貨收入認列政策，評估及測試各該類收入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並對年底前後認列之收入選取樣本，對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檢視客戶訂單、核對貨物風險及報酬移轉之相關文件等證實測試，以確認收入認列截止點是否適當及存貨之風險及報酬是否正確移轉。

應收款項減損評估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應收款項佔總資產之 32.77%，由於應收款項受所屬產業特性影響相對回收期間較長，且評價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重大；此外，應收款項減損提列之評估，係考量客戶之信用品質、過去之拖欠記錄及其財務狀況，決定相關應收款項之可回收率，此過程涉及重大會計估計，故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針對此重要事項，本會計師瞭解管理階層對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政策，比較前後期政策之一致性及其合理性；核算應收帳款帳齡及預期損失率，另針對逾期已久之未收回應收帳款與管理階層討論帳款回收可能性，取得額外之佐證資料，並確認期末備抵損失提列金額之適足性。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關聯企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相關附註揭露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與揭露。該等被投資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採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0 仟元及 35,915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及 0.94%；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9,054)仟元及 4,995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25.17)%及 2.24%。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 靜 婷

楊靜婷



會計師 楊 清 鎮

楊清鎮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3 1 日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887,213	25	\$	663,138	17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	-		17,888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九及三一）		157,864	4		85,420	2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三十）		1,344	-		12,19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九及二四）		1,009,529	28		1,498,034	3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三十）		7,496	-		35,139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及二九）		21,992	1		23,535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六）		9,525	-		5,550	-
130X	存貨（附註十）		550,518	15		932,876	24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六及三一）		55,066	2		78,005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700,547</u>	<u>75</u>		<u>3,351,776</u>	<u>87</u>
	非流動資產						
15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		24,000	1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二）		-	-		35,915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及三一）		720,995	20		337,147	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四）		24,384	1		-	-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十五）		7,595	-		16,46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六）		97,618	3		69,262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13,856	-		25,996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888,448</u>	<u>25</u>		<u>484,783</u>	<u>13</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3,588,995</u>	<u>100</u>		<u>\$ 3,836,559</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	\$	262,200	7	\$	509,331	13
2130	合約負債（附註二四及三十）		144,918	4		228,699	6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		491,875	14		728,102	19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十）		-	-		1,575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		297,125	8		287,418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六）		1,078	-		20,766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二一）		65,772	2		85,583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四）		10,957	-		-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七）		23,051	1		82,667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十）		1,498	-		1,533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298,474</u>	<u>36</u>		<u>1,945,674</u>	<u>51</u>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十八）		475	-		-	-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八）		384,674	11		-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七）		217,527	6		72,444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六）		21,673	1		44,402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四）		2,551	-		-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二十）		2,786	-		2,78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629,686</u>	<u>18</u>		<u>119,632</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1,928,160</u>	<u>54</u>		<u>2,065,306</u>	<u>54</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三及三三）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578,000	16		578,000	15
3200	資本公積		580,092	16		564,664	1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47,678	7		224,437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6,380	-		7,081	-
3350	未分配盈餘		286,884	8		413,451	1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550,942	15		644,969	17
3400	其他權益		(48,199)	(1)		(16,380)	(1)
3XXX	權益總計		<u>1,660,835</u>	<u>46</u>		<u>1,771,253</u>	<u>46</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3,588,995</u>	<u>100</u>		<u>\$ 3,836,55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8 年 3 月 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官錦堃



經理人：王年清



會計主管：邱慶祥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四及三十）				
4110	銷貨收入	\$ 2,967,728	100	\$ 3,753,387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五及三十）				
5110	銷貨成本	(2,211,761)	(74)	(2,836,349)	(75)
5900	營業毛利	755,967	26	917,038	25
	營業費用（附註九、二五及三十）				
6100	推銷費用	(117,938)	(4)	(149,959)	(4)
6200	管理費用	(208,831)	(7)	(232,508)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54,446)	(9)	(235,554)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7,711)	(4)	(48,656)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98,926)	(24)	(666,677)	(18)
6900	營業淨利	57,041	2	250,361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二及二五）				
7190	其他收入	17,148	1	18,79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3,473	-	3,448	-
7050	財務成本	(26,065)	(1)	(20,867)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	(9,054)	-	5,01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498)	-	6,383	-
7900	稅前淨利	52,543	2	256,744	7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二六）	15,270	-	(24,336)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200	本年度淨利	\$ 67,813	2	\$ 232,408	6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附註二三)	(9,495)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7,931)	(1)	(11,923)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 聯企業之其他綜 合損益(附註十 二)	-	-	(16)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附註二 六)	5,586	-	2,640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31,840)	(1)	(9,299)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5,973	1	\$ 223,109	6
	每股盈餘(附註二七)				
9750	基 本	\$ 1.17		\$ 4.04	
9850	稀 釋	\$ 1.07		\$ 4.0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9年3月3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官錦堃



經理人：王年清



會計主管：邱慶祥





欣得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股 本					保 積			留 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普 通 股	股 本	預 收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權 益 總 額						
A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28,000	\$ 35,883	\$ 257,718	\$ 193,923	\$ -	\$ 450,309	\$ 7,081	(\$ 7,081)	\$ -	\$ 1,458,752						
B1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	-	-	-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變動數	-	-	-	-	-	-	-	-	-	-	-	-	-	-	-	-
D1	107 年度淨利	-	-	-	-	-	-	-	-	-	-	-	-	-	-	-	-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	-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	-	-	-	-	-
E1	現金增資（含員工認股酬勞成本）	50,000	(35,883)	306,946	-	-	-	-	-	-	-	-	-	-	-	-	-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78,000	-	564,664	224,437	7,081	413,451	16,380	(16,380)	-	1,771,253						
B1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	-	-	-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	-
C5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而產生者	-	-	10,891	-	-	-	-	-	-	-	-	-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變動數	-	-	11,489	-	-	-	-	-	-	-	-	-	-	-	-	-
C9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11,489)	-	-	-	-	-	-	-	-	-	-	-	-	-
D1	108 年度淨利	-	-	-	-	-	-	-	-	-	-	-	-	-	-	-	-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	-
D5	108 年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	-	-	-	-	-
E1	員工認股酬勞成本	-	-	4,537	-	-	-	-	-	-	-	-	-	-	-	-	-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78,000	-	580,092	247,678	16,380	286,884	38,704	(38,704)	(9,495)	1,660,83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官錦堃



經理人：王年清



會計主管：邱慶祥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2,543	\$ 256,74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9,160	14,150
A20200	攤銷費用	24,083	21,02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7,711	48,656
A20900	財務成本	26,065	20,867
A21200	利息收入	(2,097)	(1,507)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4,537	6,946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 (利益)	9,054	(5,01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93	262
A23200	處分關聯企業之利益	(28,028)	-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	44,544	26,103
A24100	外幣兌換損失 (利益)	4,007	(2,24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94,673)	(40,268)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10,847	(12,191)
A31150	應收帳款	365,123	(150,96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7,407	21,62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543	(17,363)
A31200	存 貨	328,238	52,68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2,207)	5,316
A32125	合約負債	(80,328)	(107,627)
A32130	應付票據	-	(8,187)
A32150	應付帳款	(230,740)	(134,153)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75)	22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793	11,654
A32200	負債準備－流動	(18,074)	6,36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5)	8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579,991	13,17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097	1,50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26,944)	(\$ 20,80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5,288)	(97,40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99,856</u>	<u>(103,51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8,240)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888	-
B018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9,800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4,140)	(148,683)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652	(3,091)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153)	(6,942)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29,173	(15,552)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92)	(60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2,173)	2,052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股利	<u>1,615</u>	<u>-</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26,730)</u>	<u>(191,05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240,452)	152,942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396,04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42,400	16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56,933)	(22,666)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	2,219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7,690)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61,840)	(231,200)
C04600	現金增資	<u>-</u>	<u>314,117</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1,525</u>	<u>375,412</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u>(10,576)</u>	<u>(1,154)</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224,075	79,68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63,138</u>	<u>583,454</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87,213</u>	<u>\$ 663,13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官錦堃



經理人：王年清



會計主管：邱慶祥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88 年 10 月設立於桃園市，主要從事自動化設備及其相關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自 106 年 4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正式掛牌上櫃。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9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中國土地使用權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預付租賃款，因租金平穩化所產生與支付金額之差額係認列為預付租賃款。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除適用下述權宜作法(2)者外，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將 107 年底認列之虧損性租賃合約負債準備調整 108 年 1 月 1 日使用權資產，而不依 IAS 36 評估減損。
- (3)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 (4)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5)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對於先前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係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4.16%，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

租賃給付總額	\$ 44,368
減：適用豁免之短期租賃	(3,481)
減：適用豁免之低價值資產租賃	-
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 40,887
按 108 年 1 月 1 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	\$ 39,173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餘額	\$ 39,173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08 年 1 月 1 日 重 編 前 金 額	首 次 適 用 之 調 整	108 年 1 月 1 日 重 編 後 金 額
預付租賃款—流動	\$ 314	(\$ 314)	\$ -
使用權資產	-	50,990	50,990
預付租賃款—非流動	11,503	(11,503)	-
資產影響	\$ 11,817	\$ 39,173	\$ 50,990
租賃負債—流動	\$ -	\$ 19,776	\$ 19,776
租賃負債—非流動	-	19,397	19,397
負債影響	\$ -	\$ 39,173	\$ 39,173

2.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合併所得稅務處理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

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首次適用 IFRIC 23 時，對合併公司 108 年 1 月 1 日之資產、負債及權益並無重大影響。

(二) 109 年適用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與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附表六及附表七。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

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任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與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

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營業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應收營業租賃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則判定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九。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證產品與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三)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設備機台之銷售。依產品屬性按合約分別於交機確認或裝機完成時，即滿足履約義務客戶對該產品取得控制，始可認列銷貨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四) 租 賃

108 年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

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 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107 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係按合併公司之租賃投資淨額認列為應收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

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財務費用，若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要件之資產者，則予以資本化。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3. 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合併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最低租賃給付應按租賃開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益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

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債務工具投資及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九。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46	\$ 13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887,067	663,001
	<u>\$ 887,213</u>	<u>\$ 663,138</u>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u>\$ 24,000</u>	<u>\$ -</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進行投資，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流動</u>		
<u>國內投資</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		
定期存款	\$ -	\$ 17,888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2.18%。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因營業而發生	\$ 176,429	\$ 85,420
減：備抵損失	(18,565)	-
	<u>\$ 157,864</u>	<u>\$ 85,420</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037,172	\$ 1,534,788
減：備抵損失	(188,981)	(100,658)
	848,191	1,434,1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161,338	63,904
	<u>\$ 1,009,529</u>	<u>\$ 1,498,034</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 53	\$ 3,540
應收帳款讓售轉列	21,939	19,995
	<u>\$ 21,992</u>	<u>\$ 23,535</u>

應收帳款

(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 至 365 天，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應收帳款

針對部分客戶之應收帳款，合併公司視營運資金情況決定以無追索權之方式讓售予銀行或不予讓售。合併公司管理此類應收帳款之經營模式，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故此類應收帳款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對象未逾期逾期 1~60 天逾期 61~90 天逾期 91~120 天逾期 121~180 天逾期 181~365 天逾期 366 天以上								交易對象已有違約跡象	合計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 121~180 天	逾期 181~365 天	逾期 366 天以上	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率	-	3%	6%	9%	17%	27%	100%		100%	
總帳面金額	\$ 927,030	\$ 28,673	\$ 19,906	\$ 38,374	\$ 35,585	\$ 177,043	\$ 55,795		\$ 92,533	\$ 1,374,93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818)	(1,193)	(3,344)	(5,942)	(47,921)	(55,795)		(92,533)	(207,546)
攤銷後成本	\$ 927,030	\$ 27,855	\$ 18,713	\$ 35,030	\$ 29,643	\$ 129,122	\$ -		\$ -	\$ 1,167,393

107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對象未逾期逾期 1~60 天逾期 61~90 天逾期 91~120 天逾期 121~180 天逾期 181~365 天逾期 366 天以上								交易對象已有違約跡象	合計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 121~180 天	逾期 181~365 天	逾期 366 天以上	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率	-	1%	2%	7%	13%	21%	100%		30%	
總帳面金額	\$ 1,236,040	\$ 90,688	\$ 40,540	\$ 15,886	\$ 67,730	\$ 101,126	\$ 39,569		\$ 92,533	\$ 1,684,11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1,200)	(875)	(1,046)	(8,986)	(21,222)	(39,569)		(27,760)	(100,658)
攤銷後成本	\$ 1,236,040	\$ 89,488	\$ 39,665	\$ 14,840	\$ 58,744	\$ 79,904	\$ -		\$ 64,773	\$ 1,583,454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100,658	\$ 52,887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117,711	48,656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8,953)	-
外幣換算差異	(1,870)	(885)
年底餘額	\$ 207,546	\$ 100,658

合併應收部分賒銷產生之應收帳款，業與銀行簽訂無追索權之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合併公司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合併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九(五)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應收票據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存 貨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25,884	\$ 11,445
在 製 品	464,836	794,076
原 物 料	<u>59,798</u>	<u>127,355</u>
	<u>\$ 550,518</u>	<u>\$ 932,876</u>

108 及 107 年度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44,544 仟元及 26,103 仟元。

十一、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Symtek Automation Ltd. (SAL)	投 資 業	100.00%	100.00%	-
本 公 司	Symtek Automation Trading Ltd.	貿 易 業	100.00%	100.00%	註
SAL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 公司(迅得東莞)	設備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

註： 合併公司於 109 年 2 月 11 日辦理清算註銷 Symtek Automation Trading Ltd.。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 -</u>	<u>\$ 35,915</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利（損）	(\$ 9,054)	\$ 5,011
其他綜合損失	-	(16)
綜合損益總額	(\$ 9,054)	\$ 4,995

合併公司對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投資，原採權益法評價，因自108年6月起陸續處分股權，並於同年8月經該公司召開臨時股東會改選董事，不再擔任董事會成員，故對該公司喪失重大影響。本公司持有剩餘8%之權益於處分日之公允價值為33,495仟元，變更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此交易所產生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計算如下：

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8%）	\$ 33,495
減：喪失重大影響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	(22,817)
減：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	(21)
加：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變動數	7,221
認列之利益	\$ 17,878

108年度認列之利益包括已實現利益10,150仟元（處分價款19,800仟元減除所處分權益投資之帳面金額13,918仟元，並加計採權益法認列之變動數4,268仟元），以及未實現利益17,878仟元（所保留8%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減除帳面金額）。

108及107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 計
成 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70,424	\$ 137,881	\$ 51,795	\$ 2,303	\$ 33,891	\$ 11,382	\$ 13,827	\$ 321,503
增 添	-	-	9,727	343	4,819	3,413	136,240	154,542
處 分	-	-	(357)	-	(1,578)	(287)	-	(2,222)
淨兌換差額	-	(1,684)	(454)	(53)	(537)	(292)	-	(3,020)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70,424	\$ 136,197	\$ 60,711	\$ 2,593	\$ 36,595	\$ 14,216	\$ 150,067	\$ 470,803
累計折舊								
107年1月1日餘額		\$ 56,584	\$ 36,908	\$ 438	\$ 20,724	\$ 8,262	\$ -	\$ 122,916
折舊費用		4,594	4,644	463	3,494	955	-	14,150
處 分		-	(320)	-	(1,381)	(259)	-	(1,960)
淨兌換差額		(707)	(255)	(17)	(289)	(182)	-	(1,450)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60,471	\$ 40,977	\$ 884	\$ 22,548	\$ 8,776	\$ -	\$ 133,656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70,424	\$ 75,726	\$ 19,734	\$ 1,709	\$ 14,047	\$ 5,440	\$ 150,067	\$ 337,147

（接次頁）

(承前頁)

成 本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108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70,424	\$ 136,197	\$ 60,711	\$ 2,593	\$ 36,595	\$ 14,216	\$ 150,067	\$ 470,803
增 添	-	1,733	6,697	-	526	59	397,603	406,618
在 建 工 程 轉 入	302,100	228,935	6,830	-	7,289	-	(545,154)	-
處 分	-	-	(211)	-	(2,920)	(98)	-	(3,229)
淨 兌 換 差 額	-	(3,026)	(1,058)	(95)	(973)	(529)	-	(5,681)
108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372,524</u>	<u>\$ 363,839</u>	<u>\$ 72,969</u>	<u>\$ 2,498</u>	<u>\$ 40,517</u>	<u>\$ 13,648</u>	<u>\$ 2,516</u>	<u>\$ 868,511</u>
累 計 折 舊								
108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60,471	\$ 40,977	\$ 884	\$ 22,548	\$ 8,776	\$ -	\$ 133,656
折 舊 費 用		7,821	6,150	459	4,498	1,043	-	19,971
處 分		-	(183)	-	(2,894)	(59)	-	(3,136)
淨 兌 換 差 額		(1,414)	(528)	(48)	(620)	(365)	-	(2,975)
108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66,878</u>	<u>\$ 46,416</u>	<u>\$ 1,295</u>	<u>\$ 23,532</u>	<u>\$ 9,395</u>	<u>\$ -</u>	<u>\$ 147,516</u>
108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372,524</u>	<u>\$ 296,961</u>	<u>\$ 26,553</u>	<u>\$ 1,203</u>	<u>\$ 16,985</u>	<u>\$ 4,253</u>	<u>\$ 2,516</u>	<u>\$ 720,995</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20至50年
機電動力設備	10至30年
機器設備	3至10年
運輸設備	3至4年
辦公設備	4至10年
其他設備	5年

合併公司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

附註三一。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 地	\$ 11,073
建 築 物	8,223
運輸設備	5,088
	<u>\$ 24,384</u>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3,204</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 地	\$ 314
建 築 物	13,343
運輸設備	5,532
	<u>\$ 19,189</u>

(二) 租賃負債－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10,957
非 流 動	\$ 2,551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土 地	—
建 築 物	1.31%~5.05%
運輸設備	1.31%~5.05%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運輸設備以供公務差勤使用，租賃期間為 2～3 年。該等租賃協議並無續租或承購權之條款。

合併公司亦承租若干土地及建築物做為廠房、辦公室及零售門市使用，租賃期間為 1～3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8 年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25,314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 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 —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44,111)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運輸設備及辦公室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7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30,063
1~5年	14,305
超過5年	-
	<u>\$ 44,368</u>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租賃及轉租給付如下：

	107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 52,477</u>

十五、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81,087
單獨取得	6,942
處 分	(54,706)
淨兌換差額	(32)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33,291</u>
<u>累計攤銷</u>	
107年1月1日餘額	(\$ 60,926)
攤銷費用	(10,636)
處 分	54,706
淨兌換差額	28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6,828)</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16,463</u>
<u>成 本</u>	
108年1月1日餘額	\$ 33,291
單獨取得	1,153
處 分	(8,698)
淨兌換差額	(58)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5,688</u>

(接 次 頁)

(承前頁)

	電 腦 軟 體
<u>累計攤銷</u>	
108年1月1日餘額	(\$ 16,828)
攤銷費用	(10,017)
處 分	8,698
淨兌換差額	54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8,093)</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 7,595</u>

電腦軟體係以直線基礎按2年至5年計提攤銷費用。

十六、其他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款項	\$ 45,326	\$ 38,400
受限制銀行存款	9,740	39,291
預付租賃款	-	314
	<u>\$ 55,066</u>	<u>\$ 78,005</u>
<u>非 流 動</u>		
預付設備款	\$ 2,092	\$ -
存出保證金	7,705	10,537
預付款項	686	583
預付租賃款	-	11,503
其 他	3,373	3,373
	<u>\$ 13,856</u>	<u>\$ 25,996</u>

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預付租賃款中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為11,817仟元。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三一)		
銀行借款(1)	\$ 222,200	\$ 390,244
其他借款(2)	-	29,647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1)	40,000	89,440
	<u>\$ 262,200</u>	<u>\$ 509,331</u>

1. 銀行借款之利率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105%～5.22% 及 1.30%～5.22%。
2. 其他借款係以合併公司部分應收票據作為擔保，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為 5.50%。

(二) 長期借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1)	\$ 12,444	\$ 15,111
銀行借款(2)	128,134	-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3)	-	140,000
銀行借款(4)	100,000	-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23,051</u>)	(<u>82,667</u>)
	<u>\$ 217,527</u>	<u>\$ 72,444</u>

1.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一），借款到期日為 113 年 8 月，按月攤還本金利息，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1.4% 及 1.5%。
2.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一），借款到期日為 128 年 2 月，按月攤還本金利息，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為 1.5%。
3. 該銀行借款借款到期日為 109 年 7 月，自 107 年 10 月起始攤還第一期款，本金分 2 年 8 期攤還，每 3 個月為一期，按月付息一次，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有效年利率為 1.44%。合併公司已於 108 年 4 月提前清償。
4. 該銀行借款借款到期日為 115 年 3 月，自 109 年 3 月起始攤還第一期款，本金分 6 年 73 期按月攤還，利息按月付息一次，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有效年利率為 1.0571%。

十八、應付公司債

	108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384,674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
	<u>\$ 384,674</u>

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之需要，於 108 年 11 月 25 日在台灣發行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情形如下：

- (一) 發行總額：新台幣 400,000 仟元
- (二) 票面金額：每張新台幣 100 仟元
- (三) 票面利率：0%
- (四) 有效利率：1.3108%
- (五) 發行時帳面價值：新台幣 384,674 仟元
- (六) 期限：108.11.25～111.11.25
- (七) 轉換期間：

除停止轉換期間外，債權人得隨時請求依公司債轉換辦法規定自發行日後滿 3 個月之翌日（109 年 2 月 26 日）起，至到期日 111 年 11 月 25 日止將所持有之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停止轉換期間如下：

- (1) 普通股依法暫停並停止過戶期間。
 - (2) 本公司向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 15 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之期間。
 - (3) 辦理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 1 日止。
 - (4) 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
- (八)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債權人得以每股新台幣 72.9 元向本公司請求將所持有之債券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發行後若遇有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增加，則依辦法予以調整轉換價格。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轉換價格未有變動。

- (九) 債券到期之償還：

本債券於到期日，發行公司將依本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 (十) 債權人之賣回權：

公司債發行滿 2 年（110 年 11 月 25 日），債券持有人得按轉換辦法之規定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要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

金（為債券面額之 101%，實質收益率 0.50%），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十一) 本公司之贖回權：

本債券發行滿 3 個月（109 年 2 月 26 日）後，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111 年 10 月 16 日），遇有發行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時或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發行公司得以本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全部債券。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要素則分別列為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負債及非屬衍生性金融負債，該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平價值評估金額為 475 仟元；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負債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額為 384,674 仟元，其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3108%。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3,960 仟元）	\$ 396,040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109 仟元）	(<u>10,891</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3,851 仟元）	385,149
以有效利率 1.3108%計算之利息	-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
108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385,149</u>

十九、應付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491,875</u>	<u>\$ 728,102</u>

應付帳款之平均賒帳期間約為 4 個月，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十、其他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15,380	\$ 108,928
應付員工酬勞	3,000	9,000
應付董事酬勞	900	2,800
應付保險費及公積金	89,230	92,220
應付設備款	18,337	5,859
其 他	70,278	68,611
	<u>\$ 297,125</u>	<u>\$ 287,418</u>
 其他負債		
代 收 款	<u>\$ 1,498</u>	<u>\$ 1,533</u>
 <u>非 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長期員工福利	<u>\$ 2,786</u>	<u>\$ 2,786</u>

二一、負債準備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流 動</u>		
保固準備	<u>\$ 65,772</u>	<u>\$ 85,583</u>
		<u>保 固 準 備</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0,412
本年度新增		68,225
本年度使用		(61,865)
淨兌換差額		(1,189)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5,583</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5,583
本年度新增		58,534
本年度使用		(76,608)
淨兌換差額		(1,737)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5,772</u>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另國外子公司亦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

二三、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80,000</u>	<u>80,000</u>
額定股本	<u>\$ 800,000</u>	<u>\$ 8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57,800</u>	<u>57,800</u>
已發行股本	<u>\$ 578,000</u>	<u>\$ 578,00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106 年 10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70 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578,000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 106 年 11 月 15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7 年 1 月 23 日為增資基準日，於 107 年 2 月 6 日完成變更登記。

108 年 9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5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68 元溢價發行。現金增資案以 109 年 2 月 10 日為增資基準日，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相關法定程序尚未辦理完竣。

上述現金增資發行之新股，其中分別計 687 仟股及 375 仟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股份由員工認購，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規定，應衡量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分別於給與日認列薪資費用 6,946 仟元及 4,537 仟元作為發行溢價之資本公積加項。

(二) 資本公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564,664	\$ 564,664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4,537	-
認 股 權(2)	10,891	-
	<u>\$ 580,092</u>	<u>\$ 564,664</u>

1. 此類資本公積中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之認股權價值。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已於 108 年 5 月 29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公司授權董事會特別決議，將應分派股息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資本公積，以發放現金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五之(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5%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5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8 年 5 月 29 日及 107 年 5 月 29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3,241	\$ 30,514		
特別盈餘公積	9,299	7,081		
現金股利	161,840	231,200	\$ 2.8	\$ 4.0

本公司 109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擬議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6,781	
特別盈餘公積	31,819	
現金股利	90,450	\$ 1.5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尚待預計於 109 年 5 月 2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	\$ -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9,495	-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9,495	-
年底餘額	\$ 9,495	\$ -

二四、收 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u>\$ 2,967,728</u>	<u>\$ 3,753,387</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自動化設備係依地域性銷售予台灣及中國地區之需求廠商，並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

(二) 合約餘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附註九）	<u>\$ 1,009,529</u>	<u>\$ 1,498,034</u>	<u>\$ 1,411,772</u>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144,918</u>	<u>\$ 228,699</u>	<u>\$ 340,206</u>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u>來自年初合約負債</u>		
商品銷貨	<u>\$ 190,051</u>	<u>\$ 271,719</u>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六。

二五、淨 利

(一)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2,097	\$ 1,507
其 他	<u>15,051</u>	<u>17,284</u>
	<u>\$ 17,148</u>	<u>\$ 18,791</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93)	(\$ 262)
淨外幣兌換(損)益	(13,399)	4,146
處分關聯企業利益	28,028	-
其他	(1,063)	(436)
	<u>\$ 13,473</u>	<u>\$ 3,448</u>

(三)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26,690	\$ 20,867
租賃負債之利息	1,107	-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之金額	(1,732)	-
	<u>\$ 26,065</u>	<u>\$ 20,867</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1,732	\$ -
利息資本化利率	1.435%~1.578%	-

(四) 折舊及攤銷

	108年度	107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9,971	\$ 14,150
使用權資產	19,189	-
電腦軟體	10,017	10,636
預付費用	13,776	8,440
長期預付費用	290	1,626
預付租賃款	-	320
合計	<u>\$ 63,243</u>	<u>\$ 35,172</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5,299	\$ 6,752
營業費用	23,861	7,398
	<u>\$ 39,160</u>	<u>\$ 14,150</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302	\$ 509
營業費用	22,781	20,513
	<u>\$ 24,083</u>	<u>\$ 21,022</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二）		
確定提撥計畫	\$ 21,816	\$ 21,783
其他員工福利	<u>640,422</u>	<u>647,033</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662,238</u>	<u>\$ 668,81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96,279	\$ 307,011
營業費用	<u>365,959</u>	<u>361,805</u>
	<u>\$ 662,238</u>	<u>\$ 668,816</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8 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9 年 3 月 6 日及 108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酬勞	6.70%	3.35%
董事酬勞	2.01%	1.04%

金 額

	108年度	107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3,000	\$ 9,000
董事酬勞	900	2,80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7 及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61,035	\$ 43,128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74,434)	(38,982)
淨(損)益	(\$ 13,399)	\$ 4,146

二六、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利益)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34,618	\$ 64,895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634
以前年度之調整	(2,957)	(2,864)
	<u>31,661</u>	<u>65,665</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46,931)	(49,874)
稅率變動	-	8,545
	<u>(46,931)</u>	<u>(41,32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費用	(\$ 15,270)	\$ 24,336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費用之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52,543</u>	<u>\$ 256,744</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22,819	\$ 53,704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425	666
免稅所得	(2,004)	(1,002)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634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3,553)	(38,347)
稅率變動	-	8,54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2,957)	(2,86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費用	(\$ 15,270)	\$ 24,336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該修正並規定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我國於 108 年 7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明訂以 107 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興建或購置特定資產或技術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合併公司於 108 年計算未分配盈餘稅時，業已減除以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進行再投資之資本支出金額。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8年度	107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稅率變動	\$ -	\$ 256
當年度產生者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		
換算	5,586	2,38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5,586</u>	<u>\$ 2,640</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本期所得稅資產</u>		
應收退稅款	<u>\$ 9,525</u>	<u>\$ 5,550</u>
<u>本期所得稅負債</u>		
應付所得稅	<u>\$ 1,078</u>	<u>\$ 20,766</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備抵損失	\$ 16,375	\$ 21,527	\$ -	(\$ 281)	\$ 37,621
存貨跌價損失	17,625	8,933	-	(394)	26,164
售後服務準備	14,187	(3,011)	-	(261)	10,915
其 他	<u>21,075</u>	<u>2,352</u>	<u>-</u>	<u>(509)</u>	<u>22,918</u>
	<u>\$ 69,262</u>	<u>\$ 29,801</u>	<u>\$ -</u>	<u>(\$ 1,445)</u>	<u>\$ 97,618</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					
投資收益	\$ 43,287	(\$ 16,364)	(\$ 5,586)	\$ -	\$ 21,337
其 他	<u>1,115</u>	<u>(766)</u>	<u>-</u>	<u>(13)</u>	<u>336</u>
	<u>\$ 44,402</u>	<u>(\$ 17,130)</u>	<u>(\$ 5,586)</u>	<u>(\$ 13)</u>	<u>\$ 21,673</u>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備抵損失	\$ 6,715	\$ 9,791	\$ -	(\$ 131)	\$ 16,375
存貨跌價損失	12,779	5,065	-	(219)	17,625
售後服務準備	13,022	1,344	-	(179)	14,187
其 他	19,304	2,094	-	(323)	21,075
	<u>\$ 51,820</u>	<u>\$ 18,294</u>	<u>\$ -</u>	<u>(\$ 852)</u>	<u>\$ 69,262</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u>採權益法認列國外</u>					
投資收益	\$ 68,735	(\$ 22,808)	(\$ 2,640)	\$ -	\$ 43,287
其 他	1,365	(227)	-	(23)	1,115
	<u>\$ 70,100</u>	<u>(\$ 23,035)</u>	<u>(\$ 2,640)</u>	<u>(\$ 23)</u>	<u>\$ 44,402</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除 105 年度外，截至 106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七、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 每股盈餘之淨利	<u>\$ 67,813</u>	<u>\$ 232,408</u>
<u>股 數</u>		
		單位：仟股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57,800	57,49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65	174
轉換公司債	5,487	-
員工認股權	<u>60</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63,412</u>	<u>57,673</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

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二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108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 第 1 等級	允 第 2 等級	價 第 3 等級	合 計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384,674	\$484,000	\$ -	\$ -	\$484,000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未上市(櫃)及興 櫃股票	\$ -	\$ -	\$ 24,000	\$ 24,000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475	\$ -	\$ 475

108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8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
轉入第3等級	33,49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9,495)
年底餘額	<u>\$ 24,000</u>

3.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 之買回及賣回選擇權	以二元樹可轉換公司債評價模型評估，依轉 換價格波動度、無風險利率、風險折現率 及剩餘年限期數評估而得。

4.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無活絡市場之國內外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市場法評
估其公允價值。市場法係參考市場可類比標的之交易價格及相
關資訊，以估算投資標的之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註1）	\$ 1,941,545	\$ 2,297,73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24,000	-
債務工具投資	161,338	63,904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475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379,327	1,394,119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票據－關係人、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受限制銀行存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租賃負債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予以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因而產生匯率風險。合併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匯率之變動，並調整匯率政策以管理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四。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人民幣及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

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金額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人民幣之影響 (註)		美元之影響 (註)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損 益	\$ 143	\$ 954	\$ 2,548	\$ 2,867

註：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人民幣及美元之銀行存款、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合併公司本期對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敏感度下降，主係以該等外幣計價之應收帳款減少所致。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9,740	\$ 57,179
—金融負債	556,874	409,331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
—金融負債	330,578	255,111

敏感度分析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風險而決定。若利率調升 1%，在所有其他變數持續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3,306 仟元及 2,551 仟元。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敏感度之增加，主係因本年度浮動利率之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此外，合併公司指派特定團隊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8 年度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1,675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預收貨款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有專責人員負責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集中於合併公司前三大客戶，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皆為 18%。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分別為 653,050 仟元及 787,093 仟元。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08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36,531	\$ 161,670	\$ 193,674	\$ -
租賃負債	1,177	2,235	7,753	2,567
浮動利率工具	21,124	3,587	91,774	255,197
固定利率工具	662	1,985	174,057	400,000
	<u>\$ 159,494</u>	<u>\$ 169,477</u>	<u>\$ 467,258</u>	<u>\$ 657,764</u>

107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333,762	\$ 217,060	\$ 178,855	\$ -
浮動利率工具	20,523	1,006	163,462	73,257
固定利率工具	66,317	103,731	248,597	-
	<u>\$ 420,602</u>	<u>\$ 321,797</u>	<u>\$ 590,914</u>	<u>\$ 73,257</u>

(五)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併公司年底尚未到期之應收帳款進行讓售之相關資訊如下：

108 年度

交易對象	讓售金額	轉列至其他 應收款金額	尚可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新光銀行	\$ 70,755	\$ 14,158	\$ -	\$ 56,597	1.13~1.18
王道銀行	77,813	7,781	-	70,032	1.051~1.053
	<u>\$ 148,568</u>	<u>\$ 21,939</u>	<u>\$ -</u>	<u>\$ 126,629</u>	

107 年度

交易對象	讓售金額	轉列至其他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應收款金額	尚可預支金額		
新光銀行	\$ 99,847	\$ 19,995	\$ -	\$ 79,852	1.13~1.19

依讓售合約之約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合併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等銀行承擔。

三十、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保德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主要管理階層之公司
東莞堡德機械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主要管理階層之公司
穎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自 108 年 8 月起為非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8年度	107年度
銷貨收入	其他關係人—主要管理階層之關係公司	\$ 63,315	\$ 67,178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銷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三) 進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關聯企業	\$ -	\$ 4,847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進貨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由雙方協商決定。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關係人	保德科技有限公司	<u>\$ 1,344</u>	<u>\$ 12,191</u>
應收帳款－關係人	東莞堡德機械有限公司	\$ 5,961	\$ 22,955
	保德科技有限公司	<u>1,535</u>	<u>12,184</u>
		<u>\$ 7,496</u>	<u>\$ 35,139</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8 及 107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減損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u>\$ -</u>	<u>\$ 1,575</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合約負債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主要管理階層之關係公司	<u>\$ 3,851</u>	<u>\$ 13,692</u>

(七) 背書保證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經本公司董事會及 SAL 股東會決議，為子公司迅得（東莞）公司背書保證餘額分別為 559,650 仟元及 500,000 仟元；實際動支金額分別為 172,200 仟元及 425,000 仟元。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32,027</u>	<u>\$ 39,06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一、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或雇用外籍勞工之保證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9,740	\$ 39,291
應收票據	-	32,9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69,485	146,149
	<u>\$ 679,225</u>	<u>\$ 218,381</u>

三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說明者外，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為借款申請額度及進銷貨開立之保證票據金額為 23,670 仟元。

三三、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為充實盈運資金，於 108 年 9 月 19 日業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5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68 元，募資金額共計新台幣 170,000 仟元，已於 109 年 2 月 10 日收足股款，並於 109 年 3 月 6 日辦理變更登記。

本公司為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擬於 109 年 3 月 19 日至 5 月 18 日間買回庫藏股 2,000,000 股，係以轉讓予員工為目的，買回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35 元至 75 元之間，惟當公司股價低於 35 元時，公司將會繼續執行買回股份，前述買回股份總數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 3.32%。

三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7,982	29.98 (美元：新台幣)		\$ 239,302
美 元	619	6.98 (美元：人民幣)		18,562
歐 元	554	33.59 (歐元：新台幣)		18,616
日 幣	78,907	0.28 (日幣：新台幣)		21,952
人 民 幣	3,334	4.31 (人民幣：新台幣)		14,354
				<u>\$ 312,786</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03	29.98 (美元：新台幣)		\$ 3,097
歐 元	5	33.59 (歐元：新台幣)		155
日 幣	77,280	0.28 (日幣：新台幣)		21,329
				<u>\$ 24,581</u>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9,335	30.72 (美元：新台幣)		\$ 286,504
美 元	92	6.86 (美元：人民幣)		2,834
歐 元	843	35.20 (歐元：新台幣)		29,683
日 幣	11,567	0.28 (日幣：新台幣)		3,218
人 民 幣	21,326	4.47 (人民幣：新台幣)		95,371
				<u>\$ 417,610</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91	30.72 (美元：新台幣)		\$ 2,591
歐 元	66	35.20 (歐元：新台幣)		2,330
日 幣	3,950	0.28 (日幣：新台幣)		1,099
				<u>\$ 6,020</u>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元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能性貨幣	108 年度		功能性貨幣	107 年度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兌換(損)益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兌換(損)益
新 台 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14,695)	新 台 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5,141
人 民 幣	4.305 (人民幣：新台幣)	1,296	人 民 幣	4.47 (人民幣：新台幣)	(995)
		(\$ 13,399)			\$ 4,146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八)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六、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台灣迅得部門－迅得公司

中國迅得部門－迅得東莞、SAL 及 SAT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台灣迅得部門	中國迅得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u>108 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566,144	\$ 1,401,584	\$ -	\$ 2,967,728
部門間收入	<u>55,792</u>	<u>61,432</u>	<u>(117,224)</u>	<u>-</u>
收入合計	<u>\$ 1,621,936</u>	<u>\$ 1,463,016</u>	<u>(\$ 117,224)</u>	<u>\$ 2,967,728</u>
利息收入	<u>\$ 3,521</u>	<u>\$ 1,440</u>	<u>(\$ 2,864)</u>	<u>\$ 2,097</u>
財務成本	<u>\$ 7,877</u>	<u>\$ 21,052</u>	<u>(\$ 2,864)</u>	<u>\$ 26,065</u>
折舊費用	<u>\$ 15,291</u>	<u>\$ 23,869</u>	<u>\$ -</u>	<u>\$ 39,160</u>
攤銷費用	<u>\$ 21,409</u>	<u>\$ 2,674</u>	<u>\$ -</u>	<u>\$ 24,083</u>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u>\$ 45,000</u>	<u>(\$ 456)</u>	<u>\$ -</u>	<u>\$ 44,544</u>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u>\$ 111,003</u>	<u>\$ 6,708</u>	<u>\$ -</u>	<u>\$ 117,711</u>
部門利益(損失)	<u>(\$ 45,082)</u>	<u>\$ 97,624</u>	<u>\$ -</u>	<u>\$ 52,543</u>
部門資產(註)	<u>\$ -</u>	<u>\$ -</u>	<u>\$ -</u>	<u>\$ -</u>

(接次頁)

(承前頁)

	台灣迅得部門	中國迅得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107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828,587	\$ 1,924,800	\$ -	\$ 3,753,387
部門間收入	<u>267,722</u>	<u>29,681</u>	<u>(297,403)</u>	<u>-</u>
收入合計	<u>\$ 2,096,309</u>	<u>\$ 1,954,481</u>	<u>(\$ 297,403)</u>	<u>\$ 3,753,387</u>
利息收入	<u>\$ 1,051</u>	<u>\$ 851</u>	<u>(\$ 395)</u>	<u>\$ 1,507</u>
財務成本	<u>\$ 3,463</u>	<u>\$ 17,799</u>	<u>(\$ 395)</u>	<u>\$ 20,867</u>
折舊費用	<u>\$ 4,715</u>	<u>\$ 9,435</u>	<u>\$ -</u>	<u>\$ 14,150</u>
攤銷費用	<u>\$ 18,997</u>	<u>\$ 2,025</u>	<u>\$ -</u>	<u>\$ 21,022</u>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存貨跌價損失	<u>\$ 5,000</u>	<u>\$ 21,103</u>	<u>\$ -</u>	<u>\$ 26,103</u>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u>\$ 32,240</u>	<u>\$ 16,416</u>	<u>\$ -</u>	<u>\$ 48,656</u>
部門利益	<u>\$ 240,780</u>	<u>\$ 15,964</u>	<u>\$ -</u>	<u>\$ 256,744</u>
部門資產 (註)	<u>\$ -</u>	<u>\$ -</u>	<u>\$ -</u>	<u>\$ -</u>

部門間銷貨係參酌市場行情訂定。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註：因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以零列示。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印刷電路板自動化設備	\$ 2,091,759	\$ 3,010,439
液晶面板自動化設備	562,017	479,601
半導體自動化設備	<u>313,952</u>	<u>263,347</u>
	<u>\$ 2,967,728</u>	<u>\$ 3,753,387</u>

(三) 主要客戶資訊

108 及 107 年度對單一客戶之營業收入佔合併營業收入 10% 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甲 公 司	\$ 376,586	\$ 340,539
乙 公 司	<u>361,411</u>	<u>NA (註)</u>
	<u>\$ 737,997</u>	<u>\$ 340,539</u>

註：收入金額未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人民幣／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註3)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質性 (註2)	業務往來金額 (註6)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備金額	擔名	保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 (註5)	資金限額 (註4)	與額備註
														稱	價				
0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人民幣36,000 \$ 162,756	人民幣 - \$ -	人民幣 - \$ -	3.50%	2	\$ -	- 營運週轉	\$ -	-	無	\$ -	-	\$ 166,083	\$ 664,334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 2。

註 3：係經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

註 4：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40% 為限。

註 5：本公司對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0% 為限。

註 6：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最近一年內實際進、銷貨金額之孰高者。

註 7：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最高保險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註
		公司名稱	關係(註 2)									
0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3)	\$ 500,000	\$ 430,500	\$ 43,050	\$ -	25.92%	\$ 830,417 (註 3)	Y	Y	-
1	Symtek Automation Ltd.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2)	129,150	129,150	129,150	-	16.89%	764,637 (註 5)	Y	Y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 2：背書保證對象與合併公司之關係有下列 6 種，標示種類如下：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自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淨值之 50% 為限。

註 4：以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00% 為最高限額，經計算 764,637 仟元(108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淨值 764,637 仟元×100%)。

註 5：該項背書保證於 108 年 5 月 7 日經 Symtek Automation Ltd. 股東會授權額度，惟有與作業辦法不符之情形，已訂定改善計畫，預計於 109 年 4 月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修正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並於 109 年 5 月提報股東會同意。預計修正後子公司對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孫公司背書保證以該孫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之 100% 為最高限額，經計算為 764,637 仟元(108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淨值 764,637 仟元×100%)。經修正後，該項背書保證業已符合前述作業辦法。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附表三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	與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目 類 別	期 股	數 帳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未 備 註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股權投資 穎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1,015	1,015	\$ 33,495	8.23	\$ 24,000	
	永嘉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無	"	560	560	(9,495)	6.77	-	
						<u>\$ 24,000</u>		<u>\$ 24,000</u>	

註：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用途	及其他事項	約定事項
							所有權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人移轉日期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楊梅廠房及土地	107 年 9 月 14 日	\$ 428,000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 428,000 仟元。	上和齒輪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	\$ -	取得後供營運使用。	—	—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目	金額 (註 4)	交易條件	合併總資產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收
0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Symtek Automation Trading Ltd.	1	銷貨成本		\$ 7,983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迅得機械 (東莞) 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113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迅得機械 (東莞) 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2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迅得機械 (東莞) 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53,449	按一般條件辦理	2%	
0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迅得機械 (東莞) 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55,792	按一般條件辦理	2%	
0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迅得機械 (東莞) 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390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迅得機械 (東莞) 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39,344	按一般條件辦理	1%	
0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迅得機械 (東莞) 有限公司	1	利息收入		2,864	按一般條件辦理	-	
1	Symtek Automation Trading Ltd.	迅得機械 (東莞) 有限公司	3	銷貨成本		7,983	按一般條件辦理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當期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附表六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本 期	始 投 期	資 去 末	金 年 底	額 期 股	末 數	比 率	持 帳	面 金	額	有 被 本	投 期 損	公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資 損	備 益	註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Symtek Automation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	\$ 298,447	\$ 166,017	21,632	100%	\$ 761,505	\$ 85,956	\$ 84,475 (註 1 及 2)	子 公 司								
	Symtek Automation Trading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貿易業	-	-	-	100%	-	-	-	子 公 司 (註 5)								
	額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業	-	25,840	-	-	-	(54,233)	(9,054) (註 3)	註 4								

註 1：係按股權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純益 85,956 仟元，並調整順流交易之已實現損益 4,652 仟元及未實現損益 (3,133) 仟元後之金額。

註 2：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 3：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 4：於 108 年 8 月喪失重大影響，請參閱附註十二。

註 5：本公司已於 109 年 2 月 11 日辦理清算程序。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累積金額	本期匯出累積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本期止備註
				匯出	匯回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有設備製造及銷售	\$ 686,977 (人民幣 150,000 仟元)	(2) (註 4)	\$ 132,430	\$ -	\$ 166,017	\$ 298,447	\$ 85,956	100%	\$ 87,475 (註 3)	\$ 761,505	\$ -	註 5

本期期末大陸赴台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大陸赴台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大陸赴台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大陸赴台投資金額
\$298,447 (港幣 39,800 仟元及人民幣 30,000 仟元)	\$645,750 (港幣 48,000 仟元及人民幣 105,137 仟元)	\$996,501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 3：投資損益認列基礎為註 2、(2)B. 項，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按股權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已實現損益 4,652 仟元及未實現損益 (3,133) 仟元後之金額。

註 4：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為 Symtek Automation Ltd.。

註 5：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重要交易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八

一、進 貨

大 陸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第 三 地 區	業	交 易		條 件	進 金		貨		應 付 票 據 、 帳 款		註 備
			交 價	格		付 款 期	與 一 般 交 易 之 比 較	額	%	餘	額	
迅 得 機 械 (東 莞) 有 限 公 司	—		按 一 般 交 易 條 件	進 貨 後 3 個 月 內	相 當	\$	53,449	7.12%	\$	142	0.04%	註
迅 得 機 械 (東 莞) 有 限 公 司	Symtek Automation Trading Ltd.		按 一 般 交 易 條 件	進 貨 後 3 個 月 內	相 當		7,983	1.06%		-	-	註

二、銷 貨

交 易 條 件	格 收 款 期	交 易 之 比 較	銷 金		貨		未 實 現		應 收 票 據 、 帳 款		備 註
			銷 金	額	銷 貨 毛 利	%	銷 貨 毛 利	額	%		
按一般交易條件	銷貨後4個月內	相 當	\$ 55,792	3.42%	\$ 12,666	3.133	\$ 17,113	2.32%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第三地區	事業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查核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收入主要來源為設備業機台之銷售，因交易模式特性，PBU 及 SBU 部門不同於其他產品，係於裝機完成條件達成後，始可認列銷貨收入。由於產品係屬客製化機台，其對於機台之控制是否移轉予顧客，視滿足交易條件而定，因涉及高度判斷及內部控制作業有效性，且影響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故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針對此重要事項，本會計師考量該公司之銷貨收入認列政策，評估及測試各該類收入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並對年底前後認列之收入選取樣本，對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檢視客戶訂單、核對貨物風險及報酬移轉之相關文件等證實測試，以確認收入認列截止點是否適當及存貨之風險及報酬是否正確移轉。

應收款項減損評估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應收款項佔總資產之 19.24%，由於應收款項受所屬產業特性影響相對回收期間較長，且評價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重大；此外，應收款項減損提列之評估，係考量客戶之信用品質、過去之拖欠記錄及其財務狀況，決定相關應收款項之可回收率，此過程涉及重大會計估計，故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針對此重要事項，本會計師瞭解管理階層對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政策，比較前後期政策之一致性及其合理性；核算應收帳款帳齡及預期損失率，另針對逾期已久之未收回應收帳款與管理階層討論帳款回收可能性，取得額外之佐證資料，並確認期末備抵損失提列金額之適足性。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民國 108 及 107 年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關聯企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相關附註揭露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與揭露。該等被投資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採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0 仟元及 35,915 仟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0%及 1.32%；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採用

權益法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9,054)仟元及 4,995 仟元，分別占綜合損益總額之(25.17%)及 2.24%。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 靜 婷

楊靜婷



會計師 楊 清 鎮

楊清鎮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31 日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與約當現金（附註六）	\$	552,884	18	\$	538,994	2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八）		63,415	2		21,641	1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二八）		1,344	-		12,19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八及二二）		495,880	17		599,974	2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18,648	1		102,800	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八及二七）		21,992	1		23,535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13,390	1		98,640	4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四）		10,480	-		4,692	-
130X	存貨（附註九）		306,759	10		393,228	14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及附註二九）		6,533	-		7,825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491,325	50		1,803,520	66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		24,000	1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		761,505	25		605,446	2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一及二九）		651,212	22		261,810	10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二）		7,210	-		-	-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十三）		7,508	-		16,241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四）		60,393	2		27,569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7,134	-		8,655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518,962	50		919,721	34
1XXX	資 產 總 計	\$	3,010,287	100	\$	2,723,241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	\$	90,000	3	\$	100,000	4
2130	合約負債（附註二二及二八）		55,907	2		40,969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		358,272	12		395,355	1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142	-		24,711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164,452	5		140,419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四）		1,078	-		20,766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十九）		21,000	1		27,000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二）		4,882	-		-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五）		23,051	1		82,667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1,498	-		1,533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720,282	24		833,420	31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十六）		475	-		-	-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六）		384,674	13		-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		217,527	7		72,444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四）		21,337	1		43,338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二）		2,371	-		-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2,786	-		2,78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29,170	21		118,568	4
2XXX	負債總計		1,349,452	45		951,988	35
	權益（附註二一及三一）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578,000	19		578,000	21
3200	資本公積		580,092	19		564,664	2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47,678	8		224,437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6,380	1		7,081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86,884	9		413,451	1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550,942	18		644,969	24
3400	其他權益	(	48,199)	(1)	(	16,380)	(1)
3XXX	權益總計		1,660,835	55		1,771,253	65
	負債與權益總計	\$	3,010,287	100	\$	2,723,24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官錦堃



經理人：王年清



會計主管：邱慶祥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二及二八）				
4100	銷貨收入	\$ 1,621,937	100	\$ 2,096,309	100
	營業成本（附註九、二三及二八）				
5110	銷貨成本	(1,191,084)	(74)	(1,500,571)	(72)
5900	營業毛利	430,853	26	595,738	28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3,133)	-	(4,652)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4,652	-	2,897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432,372	26	593,983	28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75,377)	(5)	(70,450)	(3)
6200	管理費用	(122,050)	(7)	(137,088)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10,486)	(13)	(192,339)	(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1,003)	(7)	(32,240)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18,916)	(32)	(432,117)	(20)
6900	營業淨（損）利	(86,544)	(6)	161,866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三及二八）	45,062	3	72,224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三）	13,333	1	5,142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三）	(7,877)	-	(3,463)	-

（接次頁）

(承 前 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附註十）	(\$ 9,054)	(1)	\$ 5,011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附註十）	<u>85,956</u>	<u>5</u>	<u>15,768</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27,420</u>	<u>8</u>	<u>94,682</u>	<u>4</u>
7900	稅前淨利	40,876	2	256,548	12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二四）	<u>26,937</u>	<u>2</u>	(<u>24,140</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67,813</u>	<u>4</u>	<u>232,408</u>	<u>11</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9,495)	(1)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7,931)	(2)	(11,923)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附註十）	-	-	(16)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四）	<u>5,586</u>	<u>1</u>	<u>2,640</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31,840</u>)	(<u>2</u>)	(<u>9,299</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5,973</u>	<u>2</u>	<u>\$ 223,109</u>	<u>11</u>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五)				
9710	基 本	\$	1.17	\$	4.04
9810	稀 釋	\$	1.07	\$	4.0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官錦堃



經理人：王年清



會計主管：邱慶祥





迅有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其他		權益	
		普通股	股本	預收股本	總計	發行股票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兌換差額	遞延其他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總額
A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28,000	\$ 35,883	\$ -	\$ 563,883	\$ 257,718	\$ 193,923	\$ -	\$ 450,309	\$ 7,081	\$ -	\$ -	\$ -	\$ 1,458,752	\$ -
B1	106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	-	-	-	-	-	-	-	-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C7	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D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變動數	-	-	-	-	-	-	-	-	-	-	-	-	-	-
D3	107 年度淨利	-	-	-	-	-	-	-	-	-	-	-	-	-	-
D5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	-	-	-
E1	現金增資（含員工認股酬勞成本）	50,000	-	-	50,000	306,946	-	-	-	-	-	-	-	-	-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78,000	\$ -	\$ -	\$ 578,000	\$ 564,664	\$ 224,437	\$ 7,081	\$ 413,451	\$ -	\$ -	\$ -	\$ -	\$ 1,771,253	\$ -
B1	107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	-	-	-	-	-	-	-	-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C5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而產生者	-	-	-	-	10,891	-	-	-	-	-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變動數	-	-	-	-	11,489	-	-	-	-	-	-	-	-	-
M3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	(11,489)	-	-	-	-	-	-	-	-	-
D1	108 年度淨利	-	-	-	-	-	-	-	-	-	-	-	-	-	-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D5	108 年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	-	-	-
E1	員工認股酬勞成本	-	-	-	-	4,537	-	-	-	-	-	-	-	-	-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78,000	\$ -	\$ -	\$ 578,000	\$ 580,092	\$ 247,678	\$ 16,380	\$ 67,813	\$ -	\$ -	\$ -	\$ -	\$ 1,660,835	\$ -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官錦堃



經理人：王年清



會計主管：邱慶祥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0,876	\$ 256,54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5,291	4,715
A20200	攤銷費用	21,409	18,997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1,003	32,240
A20900	財務成本	7,877	3,463
A21200	利息收入	(3,521)	(1,051)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4,537	6,946
A23200	處分關聯企業之利益	(28,028)	-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利益)	9,054	(5,011)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利益	(85,956)	(15,768)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	45,000	5,000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3,133	4,652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4,652)	(2,897)
A24100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4,007	(2,24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60,339)	(848)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10,847	(12,191)
A31150	應收帳款	7,346	214,175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84,152	18,63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543	(17,363)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320	(80,401)
A31200	存 貨	41,469	79,07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1,117)	231
A32125	合約負債	14,938	(129,420)
A32150	應付帳款	(36,780)	(154,836)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4,569)	(1,44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1,452	(12,242)
A32200	負債準備－流動	(6,000)	(21,00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5)	8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86,257	188,04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521	1,05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7,774)	(\$ 3,39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7,778)	(86,27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4,226</u>	<u>99,42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7600	收取股利關聯企業股利	1,615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32,430)	-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投資價款	19,800	-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71,930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付現數	(386,939)	(141,26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623	(1,422)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153)	(6,889)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176	(1,176)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392)	(60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24,770)</u>	<u>(151,34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396,040	-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10,000)	(105,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42,400	16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56,933)	(22,666)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5,233)	-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	2,219
C04500	支付股利	(161,840)	(231,200)
C04600	發行新股	-	314,11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04,434</u>	<u>117,470</u>
EEEE	本年度現金淨增加數	13,890	65,546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538,994</u>	<u>473,448</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552,884</u>	<u>\$ 538,99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官錦堃



經理人：王年清



會計主管：邱慶祥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88 年 10 月設立於桃園市，主要從事自動化設備及其相關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自 106 年 4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正式掛牌上櫃。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9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本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除適用下述權宜作法(2)者外，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將 107 年底認列之虧損性租賃合約負債準備調整 108 年 1 月 1 日使用權資產，而不依 IAS 36 評估減損。
- (3)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 (4)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5)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使用後見之明。

對於先前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係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1.31%，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

租賃給付總額	\$ 12,886
減：適用豁免之短期租賃	(3,481)
減：適用豁免之低價值資產租賃	-
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u>\$ 9,405</u>
按 108 年 1 月 1 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	<u>\$ 9,282</u>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餘額	<u>\$ 9,282</u>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08 年 1 月 1 日 重 編 前 金 額	首 次 適 用 之 調 整	108 年 1 月 1 日 重 編 後 金 額
使用權資產	\$ -	\$ 9,282	\$ 9,282
資產影響	\$ -	\$ 9,282	\$ 9,282
租賃負債—流動	\$ -	\$ 4,444	\$ 4,444
租賃負債—非流動	-	4,838	4,838
負債影響	\$ -	\$ 9,282	\$ 9,282

2.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首次適用 IFRIC 23 時，對本公司 108 年 1 月 1 日之資產、負債及權益並無重大影響。

(二) 109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與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其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結構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本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及合資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合資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及合資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及合資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合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本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對合資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

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營業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應收營業租賃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則判定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

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二）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包括源自服務特許權協議中特別載明基礎建設於歸還予授予人前應維護或復原之合約義務及政府依法徵收之各類款項）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 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三）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設備業機台之銷售。依產品屬性按合約分別於交機確認或裝機完成時，即滿足履約義務客戶對該產品取得控制，始可認列銷貨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四）租 賃

108 年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減除應支付之租賃誘因。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本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

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107 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係按本公司之租賃投資淨額認列為應收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本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

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財務費用，若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要件之資產者，則予以資本化。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3. 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本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最低租賃給付應按租賃開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益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

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用以

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

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債務工具投資及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

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八。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30	\$ 10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552,754</u>	<u>538,891</u>
	<u>\$ 552,884</u>	<u>\$ 538,994</u>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u>國內投資</u>		
未上市（櫃）股票	<u>\$ 24,000</u>	<u>\$ -</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進行投資，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因營業而發生	\$ 81,980	\$ 21,641
減：備抵損失	<u>(18,565)</u>	<u>-</u>
	<u>\$ 63,415</u>	<u>\$ 21,641</u>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75,307	\$ 593,350
減：備抵損失	(140,765)	(57,280)
	334,542	536,07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161,338	63,904
	<u>\$ 495,880</u>	<u>\$ 599,974</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 53	\$ 3,540
應收帳款讓售轉列	21,939	19,995
	<u>\$ 21,992</u>	<u>\$ 23,535</u>

應收帳款

(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 至 365 天，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應收帳款

針對部分客戶之應收帳款，本公司視營運資金情況決定以無追索權之方式讓售予銀行或不予讓售。本公司管理此類應收帳款之經營模式，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故此類應收帳款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對象		未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交易對象已 有違約跡象	合計
	未逾期	逾期	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180天	181~365天	366天以上	100%	30%	20%	15%		
預期信用損失率	-	5%	10%	15%	20%	30%	100%							
總帳面金額	\$ 453,445	\$ 11,070	\$ 8,514	\$ 6,217	\$ 12,072	\$ 104,417	\$ 30,357	\$ 92,533	\$ 718,62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	(554)	(852)	(933)	(2,415)	(31,686)	(30,357)	(92,533)	(159,330)					
攤銷後成本	<u>\$ 453,445</u>	<u>\$ 10,516</u>	<u>\$ 7,662</u>	<u>\$ 5,284</u>	<u>\$ 9,657</u>	<u>\$ 72,731</u>	<u>\$ -</u>	<u>\$ -</u>	<u>\$ 559,295</u>					

107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對象		未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交易對象已 有違約跡象	合計
	未逾期	逾期	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180天	181~365天	366天以上	100%	30%		
預期信用損失率	-	1%	2%	5%	10%	15%	100%					
總帳面金額	\$ 461,706	\$ 30,550	\$ 21,394	\$ 3,041	\$ 22,776	\$ 24,165	\$ 22,730	\$ 92,533	\$ 678,89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	(306)	(428)	(152)	(2,278)	(3,626)	(22,730)	(27,760)	(57,280)			
攤銷後成本	<u>\$ 461,706</u>	<u>\$ 30,244</u>	<u>\$ 20,966</u>	<u>\$ 2,889</u>	<u>\$ 20,498</u>	<u>\$ 20,539</u>	<u>\$ -</u>	<u>\$ 64,773</u>	<u>\$ 621,615</u>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57,280	\$ 25,040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111,003	32,240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8,953)	-
年底餘額	<u>\$ 159,330</u>	<u>\$ 57,280</u>

應收部分賒銷產生之應收帳款，業與銀行簽訂無追索權之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本公司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七(五)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九、存貨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25,883	\$ 9,049
在製品	252,641	317,527
原物料	28,235	66,652
	<u>\$ 306,759</u>	<u>\$ 393,228</u>

108 及 107 年度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45,000 仟元及 5,000 仟元。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一) 投資子公司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Symtek Automation Ltd.	\$ 761,505	\$ 569,531
Symtek Automation Trading Ltd.	-	-
	<u>\$ 761,505</u>	<u>\$ 569,531</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 有 權 權 益 及 表 決 權 百 分 比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Symtek Automation Ltd.	100%	100%
Symtek Automation Trading Ltd.	100%	100%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三三。

108 及 107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 -</u>	<u>\$ 35,915</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利	(\$ 9,054)	\$ 5,011
其他綜合損失	-	(16)
綜合損益總額	<u>(\$ 9,054)</u>	<u>\$ 4,995</u>

本公司對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投資，原採權益法評價，因自108年6月起陸續處分股權，並於同年8月經該公司召開臨時股東會改選董事，不再擔任董事會成員，故對該公司喪失重大影響。本公司持有剩餘8%之權益於處分日之公允價值為33,495仟元，變更為透

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此交易所產生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計算如下：

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 (8%)	\$ 33,495
減：喪失重大影響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	(22,817)
減：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	(21)
加：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變動數	<u>7,221</u>
認列之利益	<u>\$ 17,878</u>

108 年度認列之利益包括已實現利益 10,150 仟元（處分價款 19,800 仟元減除所處分權益投資之帳面金額 13,918 仟元，並加計採權益法認列之變動數 4,268 仟元），以及未實現利益 17,878 仟元（所保留 8% 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減除帳面金額）。

108 及 107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未完工程	合 計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0,424	\$ 55,180	\$ 29,339	\$ 41	\$ 9,385	\$ 13,827	\$ 178,196
增 添	-	-	9,521	-	1,358	136,240	147,119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0,424</u>	<u>\$ 55,180</u>	<u>\$ 38,860</u>	<u>\$ 41</u>	<u>\$ 10,743</u>	<u>\$ 150,067</u>	<u>\$ 325,315</u>
<u>累計折舊</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5,364	\$ 25,620	\$ 41	\$ 7,765	\$ -	\$ 58,790
折舊費用	-	877	3,020	-	818	-	4,715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6,241</u>	<u>\$ 28,640</u>	<u>\$ 41</u>	<u>\$ 8,583</u>	<u>\$ -</u>	<u>\$ 63,505</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70,424</u>	<u>\$ 28,939</u>	<u>\$ 10,220</u>	<u>\$ -</u>	<u>\$ 2,160</u>	<u>\$ 150,067</u>	<u>\$ 261,810</u>
<u>成 本</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0,424	\$ 55,180	\$ 38,860	\$ 41	\$ 10,743	\$ 150,067	\$ 325,315
增 添	-	1,733	-	-	82	397,602	399,417
處 分	-	-	-	-	(2,666)	-	(2,666)
在建工程轉入	302,100	228,936	6,829	-	7,289	(545,154)	-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72,524</u>	<u>\$ 285,849</u>	<u>\$ 45,689</u>	<u>\$ 41</u>	<u>\$ 15,448</u>	<u>\$ 2,515</u>	<u>\$ 722,066</u>
<u>累計折舊</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6,241	\$ 28,640	\$ 41	\$ 8,583	\$ -	\$ 63,505
處 分	-	-	-	-	(2,666)	-	(2,666)
折舊費用	-	4,176	4,155	-	1,684	-	10,015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30,417</u>	<u>\$ 32,795</u>	<u>\$ 41</u>	<u>\$ 7,601</u>	<u>\$ -</u>	<u>\$ 70,854</u>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72,524</u>	<u>\$ 255,432</u>	<u>\$ 12,894</u>	<u>\$ -</u>	<u>\$ 7,847</u>	<u>\$ 2,515</u>	<u>\$ 651,212</u>

於 108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20至50年
機電動力設備	10至30年
機器設備	3至10年
運輸設備	4年
辦公設備	4至10年

本公司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二、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2,908
運輸設備	<u>4,302</u>
	<u>\$ 7,210</u>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3,204</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1,406
運輸設備	<u>3,870</u>
	<u>\$ 5,276</u>

(二) 租賃負債－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4,882</u>
非流動	<u>\$ 2,371</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31%
運輸設備	1.31%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運輸設備以供公務差勤使用，租賃期間為 2～3 年。該等租賃協議並無續租或承購權之條款。

本公司亦承租若干建築物做為廠房及辦公室使用，租賃期間為 1～3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本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8 年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10,657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 -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6,013)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運輸設備及辦公室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7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8,006
1～5 年	4,880
超過 5 年	-
	<u>\$ 12,886</u>

當期認列於損益之租賃給付如下：

	107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 23,255</u>

十三、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9,563
單獨取得	6,889
本期處分	(54,707)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1,745</u>
<u>累計攤銷</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9,736)
攤銷費用	(10,475)
本期處分	54,707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5,504)</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6,241</u>
<u>成 本</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1,745
單獨取得	1,153
本期處分	(8,698)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4,200</u>
<u>累計攤銷</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504)
攤銷費用	(9,886)
本期處分	8,698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6,692)</u>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7,508</u>

電腦軟體係以直線基礎按 2 年至 3 年計提攤銷費用。

十四、其他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款項	\$ 6,533	\$ 6,649
受限制銀行存款	-	1,176
	<u>\$ 6,533</u>	<u>\$ 7,825</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 3,075	\$ 4,698
預付款項	686	584
其 他	3,373	3,373
	<u>\$ 7,134</u>	<u>\$ 8,655</u>

上述受限制銀行存款作為借款擔保，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五、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附註二九）</u>		
銀行借款	\$ 50,000	\$ 100,000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40,000</u>	<u>-</u>
	<u>\$ 90,000</u>	<u>\$ 100,000</u>

銀行借款之利率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105%～1.15% 及 1.30%。

(二) 長期借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1)	\$ 12,444	\$ 15,111
銀行借款(2)	<u>128,134</u>	<u>-</u>
	140,578	15,111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3)	-	140,000
銀行借款(4)	100,000	-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u>(23,051)</u>	<u>(82,667)</u>
長期借款	<u>\$ 217,527</u>	<u>\$ 72,444</u>

1. 該銀行借款係以本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九），借款到期日為 113 年 8 月，按月攤還本金利息，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1.4% 及 1.5%。
2. 該銀行借款係以本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九），借款到期日為 128 年 2 月，按月攤還本金利息，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為 1.5%。
3. 該銀行借款到期日為 109 年 7 月，自 107 年 10 月起始攤還第一期款，本金分 2 年 8 期攤還，每 3 個月為一期，按月付息一次，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有效年利率為 1.44%。本公司已於 108 年 4 月提前清償。

4. 該銀行借款到期日為 115 年 3 月，自 109 年 3 月起始攤還第一期款，本金分 6 年 73 期攤還，每 1 個月為一期，按月付息一次，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有效年利率為 1.0571%。

十六、應付公司債

	108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384,674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
	<u>\$ 384,674</u>

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之需要，於 108 年 11 月 25 日在臺灣發行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情形如下：

1. 發行總額：新台幣 400,000 仟元
2. 票面金額：每張新台幣 100 仟元
3. 票面利率：0%
4. 有效利率：1.3108%
5. 發行時帳面價值：新台幣 384,674 仟元
6. 期限：108.11.25～111.11.25
7. 轉換期間：

除停止轉換期間外，債權人得隨時請求依公司債轉換辦法規定自發行日後滿 3 個月之翌日（109 年 2 月 26 日）起，至到期日 111 年 11 月 25 日止將所持有之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停止轉換期間如下：

- (1) 普通股依法暫停並停止過戶期間。
- (2) 本公司向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 15 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之期間。
- (3) 辦理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 1 日止。
- (4) 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

8.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債權人得以每股新台幣 72.9 元向本公司請求將所持有之債券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發行後若遇有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增加，則依辦法予以調整轉換價格。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轉換價格未有調整。

9. 債券到期之償還：

本債券於到期日，發行公司將依本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10. 債權人之賣回權：

公司債發行滿 2 年（110 年 11 月 25 日），債券持有人得按轉換辦法之規定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要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101%，實質收益率 0.50%），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11. 本公司之贖回權：

本債券發行滿 3 個月（109 年 2 月 26 日）後，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111 年 10 月 16 日），遇有發行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時或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發行公司得以本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全部債券。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要素則分別列為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負債及非屬衍生性金融負債，該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平價值評估金額為 475 仟元；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負債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額為 384,674 仟元，其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3108%。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3,960 仟元）	\$ 396,040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109 仟元）	(<u>10,891</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3,851 仟元）	385,149
以有效利率 1.3108% 計算之利息	-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u>-</u>

108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385,149

十七、應付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358,272</u>	<u>\$ 395,355</u>

應付帳款之平均賒帳期間約為 4 個月，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其他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96,913	\$ 84,396
應付員工酬勞	3,000	9,000
應付董事酬勞	900	2,800
應付保險費	5,368	5,107
應付設備款	18,337	5,859
其 他	<u>39,934</u>	<u>33,257</u>
	<u>\$ 164,452</u>	<u>\$ 140,419</u>
其他負債		
代 收 款	<u>\$ 1,498</u>	<u>\$ 1,533</u>
<u>非 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長期員工福利	<u>\$ 2,786</u>	<u>\$ 2,786</u>

十九、負債準備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流 動</u>		
保固準備	<u>\$ 21,000</u>	<u>\$ 27,000</u>
		保 固 準 備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8,000
本年度使用		(15,443)
本年度迴轉未使用餘額		(5,557)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7,000</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7,000
本年度使用		(34,669)
本年度新增		<u>28,669</u>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1,000</u>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一、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80,000</u>	<u>80,000</u>
額定股本	<u>\$ 800,000</u>	<u>\$ 8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57,800</u>	<u>57,800</u>
已發行股本	<u>\$ 578,000</u>	<u>\$ 578,00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106 年 10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70 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578,000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 106 年 11 月 15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7 年 1 月 23 日為增資基準日，於 107 年 2 月 6 日完成變更登記。

108 年 9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5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68 元溢價發行。現金增資案以 109 年 2 月 10 日為增資基準日，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相關法定程序尚未辦理完竣。

上述現金增資發行之新股，其中分別計 687 仟股及 375 仟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股份由員工認購，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規定，應衡量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分別於給與日認列薪資費用 6,946 仟元及 4,537 仟元作為發行溢價之資本公積加項。

(二) 資本公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564,664	\$ 564,664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4,537	-
認股權(2)	<u>10,891</u>	<u>-</u>
	<u>\$ 580,092</u>	<u>\$ 564,664</u>

1. 此類資本公積中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之認股權價值。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已於 108 年 5 月 29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公司授權董事會特別決議，將應分派股息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資本公積，以發放現金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之(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

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5%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5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8 年 5 月 29 日及 107 年 5 月 29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3,241	\$ 30,514		
特別盈餘公積	9,299	7,081		
現金股利	161,840	231,200	\$ 2.8	\$ 4.0

本公司 109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擬議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6,781	
特別盈餘公積	31,819	
現金股利	90,450	\$ 1.5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尚待預計於 109 年 5 月 2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	\$ -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9,495	-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9,495	-
年底餘額	\$ 9,495	\$ -

二二、收 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u>\$ 1,621,937</u>	<u>\$ 2,096,309</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自動化設備係依地域性銷售予台灣及中國地區之需求廠商，並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

(二) 合約餘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附註八）	<u>\$ 495,880</u>	<u>\$ 599,974</u>	<u>\$ 844,147</u>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55,907</u>	<u>\$ 40,969</u>	<u>\$ 170,389</u>

合約負債之變動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31,936</u>	<u>\$ 169,354</u>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明細表十四。

二三、淨 利

(一)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3,521	\$ 1,051
諮詢顧問及服務收入	39,344	58,164
什項收入	<u>2,197</u>	<u>13,009</u>
	<u>\$ 45,062</u>	<u>\$ 72,224</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14,695)	\$ 5,142
處分關聯企業利益	<u>28,028</u>	<u>-</u>
	<u>\$ 13,333</u>	<u>\$ 5,142</u>

(三)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9,486	\$ 3,463
租賃負債之利息	123	-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之金額	<u>(1,732)</u>	<u>-</u>
	<u>\$ 7,877</u>	<u>\$ 3,463</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1,732	\$ -
利息資本化利率	1.435%~1.578%	-

(四) 折舊及攤銷

	108年度	107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015	\$ 4,715
使用權資產	5,276	-
電腦軟體	9,886	10,475
預付費用	11,233	8,440
長期預付費用	<u>290</u>	<u>82</u>
	<u>\$ 36,700</u>	<u>\$ 23,712</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2,194	\$ 3,770
營業費用	<u>3,097</u>	<u>945</u>
	<u>\$ 15,291</u>	<u>\$ 4,71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90	\$ 66
營業費用	<u>20,919</u>	<u>18,931</u>
	<u>\$ 21,409</u>	<u>\$ 18,997</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 13,221	\$ 12,082
其他員工福利	<u>438,432</u>	<u>414,309</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451,653</u>	<u>\$ 426,39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76,091	\$ 160,644
營業費用	<u>275,562</u>	<u>265,747</u>
	<u>\$ 451,653</u>	<u>\$ 426,391</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8 及 107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9 年 3 月 6 日及 108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酬勞	6.70%	3.35%
董事酬勞	2.01%	1.04%

金 額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酬勞－現金	\$ 3,000	\$ 9,000
董事酬勞	900	2,80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7 及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59,739	\$ 43,128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74,434)	(37,986)
淨(損)益	(\$ 14,695)	\$ 5,142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利益)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1,855	\$ 49,068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634
以前年度之調整	447	-
	<u>22,301</u>	<u>52,701</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49,239)	(37,107)
稅率變動	-	8,545
	<u>(49,239)</u>	<u>(28,56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費用	(\$ 26,937)	\$ 24,140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費用之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40,876	\$ 256,548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8,175	\$ 51,310
免稅所得	(2,004)	(1,002)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634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3,555)	(38,347)
稅率變動	-	8,54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447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費用	(\$ 26,937)	\$ 24,140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該修正並規定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由 10%調降為 5%。

我國於 108 年 7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明訂以 107 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興建或購置特定資產或技術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本公司於 108 年計算未分配盈餘稅時，業已減除以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進行再投資之資本支出金額。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8年度	107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稅率變動	\$ -	\$ 256
本年度產生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u>5,586</u>	<u>2,38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5,586</u>	<u>\$ 2,640</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0,480</u>	<u>\$ 4,692</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078</u>	<u>\$ 20,766</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備抵損失	\$ 9,868	\$ 20,521	\$ -	\$ 30,389
存貨跌價損失	7,000	9,000	-	16,000
售後服務準備	5,400	(1,200)	-	4,200
其 他	<u>5,301</u>	<u>4,503</u>	<u>-</u>	<u>9,804</u>
	<u>\$ 27,569</u>	<u>\$ 32,824</u>	<u>\$ -</u>	<u>\$ 60,393</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				
收益	\$ 43,287	(\$ 16,364)	(\$ 5,586)	\$ 21,337
其 他	<u>51</u>	<u>(51)</u>	<u>-</u>	<u>-</u>
	<u>\$ 43,338</u>	<u>(\$ 16,415)</u>	<u>(\$ 5,586)</u>	<u>\$ 21,337</u>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備抵損失	\$ 2,538	\$ 7,330	\$ -	\$ 9,868
存貨跌價損失	5,100	1,900	-	7,000
售後服務準備	8,160	(2,760)	-	5,400
其 他	5,966	(665)	-	5,301
	<u>\$ 21,764</u>	<u>\$ 5,805</u>	<u>\$ -</u>	<u>\$ 27,569</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				
收益	\$ 68,735	(\$ 22,808)	(\$ 2,640)	\$ 43,287
其 他	-	51	-	51
	<u>\$ 68,735</u>	<u>(\$ 22,757)</u>	<u>(\$ 2,640)</u>	<u>\$ 43,338</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除 105 年度外，截至 106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五、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 每股盈餘之淨利	<u>\$ 67,813</u>	<u>\$ 232,408</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57,800	57,49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65	174
轉換公司債	5,487	-
員工認股權	<u>60</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63,412</u>	<u>57,673</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

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108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 第 1 等級	允 第 2 等級	價 第 3 等級	值 合 計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384,674	\$484,000	\$ -	\$ -	\$484,000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未上市(櫃)及興				
櫃股票	\$ -	\$ -	\$ 24,000	\$ 24,000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475	\$ -	\$ 475

108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8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
轉入第3等級	33,49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9,495)
年底餘額	<u>\$ 24,000</u>

3.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 之買回及賣回選擇權	以二元樹可轉換公司債評價模型評估，依轉換 價格波動度、無風險利率、風險折現率及剩 餘年限期數評估而得。

4.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無活絡市場之國內外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市場法評
估其公允價值。市場法係參考市場可類比標的之交易價格及相
關資訊，以估算投資標的之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註1）	\$ 1,009,290	\$ 1,339,74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24,000	-
債務工具投資	161,338	63,904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475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073,666	675,177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票據－關係人、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存出保證金及受限制銀行存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借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予以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持有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因而產生匯率風險。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匯率之變動，並調整匯率政策以管理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人民幣及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

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金額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註)		美 元 之 影 響 (註)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損 益	\$ 447	\$ 1,980	\$ 2,362	\$ 2,839

註：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人民幣及美元之銀行存款、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本公司本期對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敏感度下降，主係以該等外幣計價之應收帳款減少。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	\$ 1,176
—金融負債	384,674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
—金融負債	330,578	255,111

敏感度分析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風險而決定。若利率調升 1%，在所有其他變數持續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3,306 仟元 2,551 仟元。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增加，係因本年度浮動利率之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此外，本公司指派特定團隊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8 年度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1,675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預收貨款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有專責人員負責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集中於本公司前三大客戶，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37% 及 44%。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分別為 610,000 仟元及 682,145 仟元。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08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80,397	\$ 91,077	\$ 186,940	\$ -
租賃負債	469	924	3,553	2,386
浮動利率工具	21,124	3,587	91,774	255,197
固定利率工具	-	-	-	400,000
	<u>\$ 101,990</u>	<u>\$ 95,588</u>	<u>\$ 282,267</u>	<u>\$ 657,583</u>

107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48,001	\$ 103,606	\$ 168,459	\$ -
浮動利率工具	20,523	1,006	163,461	73,257
固定利率工具	-	-	-	-
	<u>\$ 168,524</u>	<u>\$ 104,612</u>	<u>\$ 331,920</u>	<u>\$ 73,257</u>

(五)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本公司年底尚未到期之應收帳款進行讓售之相關資訊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對象	讓售金額	轉列至其他 應收款金額	尚可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新光銀行	\$ 70,755	\$ 14,158	\$ -	\$ 56,597	1.13~1.18
王道銀行	77,813	7,781	-	70,032	1.051~1.053
	<u>\$ 148,568</u>	<u>\$ 21,939</u>	<u>\$ -</u>	<u>\$ 126,629</u>	

107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對象	讓售金額	轉列至其他 應收款金額	尚可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新光銀行	\$ 99,847	\$ 19,995	\$ -	\$ 79,852	1.13~1.19

依讓售合約之約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本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等銀行承擔。

二八、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Symtek Automation Trading Ltd.	子 公 司
保德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主要管理階層之公司
穎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自 2019 年 8 月起為非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銷貨收入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 55,792	\$ 267,722
	其他關係人—主要管理階層之關係公司	8,986	20,474
		<u>\$ 64,778</u>	<u>\$ 288,196</u>

本公司與關係人銷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子 公 司	\$ 61,432	\$ 29,681
關聯企業	-	1,500
	<u>\$ 61,432</u>	<u>\$ 31,181</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進貨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由雙方協商決定。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關係人	保德科技有限公司	<u>\$ 1,344</u>	<u>\$ 12,191</u>
應收帳款－關係人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 17,113	\$ 90,616
	保德科技有限公司	<u>1,535</u>	<u>12,184</u>
		<u>\$ 18,648</u>	<u>\$ 102,800</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8及107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減損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Symtek Automation Trading Ltd.	\$ -	\$ 14,531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142	8,605
	關聯企業	<u>-</u>	<u>1,575</u>
		<u>\$ 142</u>	<u>\$ 24,711</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對關係人放款 (含利息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u>\$ -</u>	<u>\$ 71,930</u>

利息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8年度	107年度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u>\$ 2,864</u>	<u>\$ 395</u>

(七) 合約負債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主要管理階層之關係公司	<u>\$ -</u>	<u>\$ 1,105</u>

(八) 背書保證

為他人背書保證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保證金額	\$ 430,500	\$ 500,000
實際動支金額	43,050	425,000

(九) 其他關係人交易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其他收入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u>\$ 39,344</u>	<u>\$ 58,164</u>
其他應收款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u>\$ 13,390</u>	<u>\$ 26,710</u>

(十)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25,189</u>	<u>\$ 29,33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或雇用外籍勞工之保證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	\$ 1,1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627,956</u>	<u>99,363</u>
	<u>\$ 627,956</u>	<u>\$ 100,539</u>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說明者外，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借款申請額度及進銷貨開立之保證票據金額為 23,670 仟元。

三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為充實盈運資金，於 108 年 9 月 19 日業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5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68 元，募資金額共計新台幣 170,000 仟元，已於 109 年 2 月 10 日收足股款，並於 109 年 3 月 6 日辦理變更登記。

本公司為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擬於民國 109 年 3 月 19 日至 5 月 18 日間買回庫藏股 2,000,000 股，係以轉讓予員工為目的，買回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35 元至 75 元之間，惟當公司股價低於 35 元時，公司將會繼續執行買回股份，前述買回股份總數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 3.32%。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7,982	29.98 (美元：新台幣)		\$ 239,302
歐 元	554	33.59 (歐元：新台幣)		18,616
日 幣	78,907	0.28 (日幣：新台幣)		21,952
人 民 幣	10,420	4.31 (人民幣：新台幣)		44,857
				<u>\$ 324,727</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人 民 幣	176,916	4.31 (人民幣：新台幣)		<u>\$ 761,505</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03	29.98 (美元：新台幣)		\$ 3,097
歐 元	5	33.59 (歐元：新台幣)		155
日 幣	77,280	0.28 (日幣：新台幣)		21,329
人 民 幣	47	4.31 (人民幣：新台幣)		202
				<u>\$ 24,783</u>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9,335 30.72 (美元：新台幣)	\$ 286,504
歐 元	843 35.20 (歐元：新台幣)	29,683
日 幣	11,567 0.28 (日幣：新台幣)	3,218
人 民 幣	47,562 4.47 (人民幣：新台幣)	212,696
		<u>\$ 532,101</u>

非貨幣性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投
資

人 民 幣 127,375 4.47 (人民幣：新台幣) \$ 569,531

金 融 負 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91 30.72 (美元：新台幣)	\$ 2,591
歐 元	66 35.20 (歐元：新台幣)	2,330
日 幣	3,950 0.28 (日幣：新台幣)	1,099
人 民 幣	3,285 4.47 (人民幣：新台幣)	14,691
		<u>\$ 20,711</u>

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 幣	108年度		107年度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美 元	29.98 (美元：新台幣)	(\$ 4,026)	30.72 (美元：新台幣)	\$ 3,511
歐 元	33.59 (歐元：新台幣)	(75)	35.20 (歐元：新台幣)	(149)
日 幣	0.28 (日幣：新台幣)	291	0.28 (日幣：新台幣)	(33)
人 民 幣	4.31 (人民幣：新台幣)	(197)	4.47 (人民幣：新台幣)	(1,087)
		<u>(\$ 4,007)</u>		<u>\$ 2,242</u>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七)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人民幣／新台幣仟元

附表一

編號 (註1)	貸出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註3)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2)	業務往來 金額(註6)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 帳	備抵 金額	擔 名	保 稱	品 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總額 (註5)	資金限額 (註4)	與 額 備 註
0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Y	人民幣 36,000 \$ 162,756	人民幣 \$	人民幣 \$	3.50%	2	\$	-	\$	-	無	\$	-	\$ 166,083	\$ 664,334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 2。

註 3：係經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

註 4：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40% 為限。

註 5：本公司對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0% 為限。

註 6：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最近一年內實際進、銷貨金額之孰高者。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單一企業 對背書保證對象 限	本期最高 保證餘額	期末 保證餘額	實 際 支 出 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 書 高 限 額	屬母子公司 對子公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子公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保證	註
0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3)	\$ 500,000	\$ 430,500	\$ 43,050	\$ -	25.92%	\$ 830,417 (註3)	Y	-	Y	-
1	Symtek Automation Ltd.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2)	129,150	129,150	129,150	-	16.89%	764,637 (註5)	Y	-	Y	註5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的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50% 為限。

註 4：以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之 100% 為最高限額，經計算為 764,637 仟元(108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淨值 764,637 仟元×100%)。

註 5：該項背書保證於 108 年 5 月 7 日經 Symtek Automation Ltd. 股東會授權額度，惟有與作業辦法不符之情形，已訂定改善計畫，預計於 109 年 4 月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修正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並於 109 年 5 月提報股東會同意。預計修正後子公司對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孫公司背書保證以該孫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之 100% 為最高限額，經計算為 764,637 仟元(108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淨值 764,637 仟元×100%)。經修正後，該項背書保證業已符合前述作業辦法。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附表三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目 科 別	期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未 備 註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股權投資 顯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15	\$ 33,495	8.23	\$ 24,000	
	永嘉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	560	(9,495)	6.77	-	
	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24,000		\$ 24,000	

註：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參考依據	取得使用目的及情形	其他事項	約定事項
							交易場所	所有權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楊梅廠廠房及土地	107年9月14日	\$ 428,000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 428,000 仟元。	上和齒輪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	—	\$ -	不動產估價報告。取得後供營運使用。	—	—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始期	投資期末	資去年	金額年底	期股	末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Symtek Automation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	\$ 298,447		\$ 166,017		21,632		100%		\$ 761,505	\$ 85,956	\$ 87,475 (註 1)		子公司
	Symtek Automation Trading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貿易業	-		-		-		100%		-	-	-		子公司 (註 4)
	額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業	-		25,840		-		-		-	(54,233)	(9,054) (註 2)		註 3

註 1：係按股權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純益 85,956 仟元，並調整順流交易之已實現損益 4,652 仟元及未實現損益 (3,133) 仟元後之金額。

註 2：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 3：於 108 年 8 月喪失重大影響，請參閱附註十。

註 4：本公司已於 109 年 2 月辦理清算程序。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初 自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初 自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 2)	期末 投資金額	截至本 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註 備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有設備製造及銷售	\$ 686,977 (人民幣150,000 仟元)	(2) (註 4)	\$ 166,017	\$ 132,430	\$ 298,447	\$ 85,956	100%	\$ 87,475 (註 3)	\$ 761,505	\$ -	-

本期期末 赴大陸地區 投資金額	累計自台灣 匯出投資 金額	經濟部 核准	審委會 依 額赴	經濟部 大陸 地區 投資 審 查 額	定期 限
\$298,447 (港幣 39,800 仟元及 人民幣 30,000 仟元)		\$645,750 (港幣 48,000 仟元及 人民幣 105,137 仟元)		\$996,501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發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發證會計師查核發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 3：投資損益認列基礎為註 2、(2)B. 項，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按股權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純益 85,956 仟元，並調整順流交易之已實現損益 4,652 仟元及未實現損益 (3,133) 仟元後之金額。

註 4：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為 Symtek Automation Ltd.。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重要交易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進 貨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第三地區名稱	交易地點	交易業務	交易價格	付款期間	條件	條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件	進金	額	貨	應餘	票據	帳款	備	註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	按一般交易條件	進貨後 3 個月內	相	當				\$ 53,449		7.12%	\$ 142		0.04%		-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Symtek Automation Trading Ltd.		按一般交易條件	進貨後 3 個月內	相	當				7,983		1.06%	-		-		-

二、銷 貨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第三地區名稱	交易地點	交易業務	交易價格	收款期間	條件	條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件	銷金	額	未實銷	現貨	應餘	票據	帳款	備	註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		按一般交易條件	銷貨後 4 個月內	相	當				\$ 55,792		3.42%	\$ 12,666					-
										\$ 17,113		2.32%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700,547	3,351,776	(651,229)	(1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4,000	35,915	(11,915)	(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20,995	337,147	383,848	114
使用權資產		24,384	0	24,384	100
無形資產		7,595	16,463	(8,868)	(54)
其他資產		111,474	95,258	16,216	17
資產總額		3,588,995	3,836,559	(247,564)	(6)
流動負債		1,298,474	1,945,674	(647,200)	(33)
應付公司債		384,674	0	384,674	100
長期負債		218,002	72,444	145,558	201
其他負債		27,010	47,188	(20,178)	(43)
負債總額		1,928,160	2,065,306	(137,146)	(7)
股本		578,000	578,000	0	0
資本公積		580,092	564,664	15,428	3
保留盈餘		550,942	644,969	(94,027)	(15)
其他權益		(48,199)	(16,380)	(31,819)	194
股東權益總額		1,660,835	1,771,253	(110,418)	(6)
變動分析(增減變動比例達20%且金額超過新臺幣1仟萬者)： 1.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少，主要係因出售顥天光電之持股。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要係因108年購置楊梅廠土地及廠房。 3.使用權資產增加：配合IFRS16公報，營業租賃重分類資本租賃所致。 4.流動負債減少：主要係因短期借款減少所致。 5.應付公司債增加：主要係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籌資。 6.長期負債增加：主要係因購置楊梅廠，向銀行融資借款所致。 7.其他負債減少：主要係因遞延所得稅負債減少所致。 8.其他權益減少：主要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減少所致。					

二、經營結果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淨額	2,967,728	3,753,387	471,948	12.57
營業成本	2,211,761	2,836,349	474,838	16.74
營業毛利	755,967	917,038	(2,890)	(0.32)
營業費用	698,926	666,677	125,200	18.78
營業淨利	57,041	250,361	(128,090)	(51.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498)	6,383	223	3.49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52,543	256,744	(127,867)	(49.80)
所得稅利益(費用)	15,270	(24,336)	(55,137)	226.57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67,813	232,408	(72,730)	(31.29)
1.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就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其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分析說明)				
(1)營業淨利減少：因營業收入減少，毛利減少且因預期信用減損增加以致營業費用上升所致。				
(2)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減少：因營業收入減少，毛利減少，且因預期信用減損增加以致營業費用上升所致。				
(3)所得稅費用減少：主係108年度子公司盈餘轉增資，之前已提列未分配盈餘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回轉所致。				
(4)稅後淨利減少：因營業收入減少，毛利減少，且因預期信用減損增加以致營業費用上升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本公司未編制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1)	全年來自營業活 動淨現金流量 (2)	全年因投資及融資 活動淨現金流量 (3)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1)+(2)+(3)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663,138	499,856	(275,781)	887,213	-	-

本公司108年度較107年度現金淨增加79,684仟元，各項營運活動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如下：

- (1)營業活動淨流入 499,856仟元，主要係應收帳款及存貨減少所致。
- (2)投資活動淨流出 326,730仟元，主要係購買土地及廠房、資本支出增加所致。
- (3)融資活動淨流入 61,525仟元，主要係發行轉換公司債、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1)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 量 (2)	全年因投資及融 資活動淨現金流 量 (3)	現金剩餘(不足)數 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 措施	
			(1)+(2)+(3)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887,213	200,000	(186,700)	900,513	-	-

- (1)營業活動：主要係銷售獲利增加，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2)投資及融資活動：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員工現金酬勞及董事酬勞。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轉投資政策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本公司專注本業經營，故主要轉投資事業係以海外銷售據點為主，去年度投資情形如下：

轉投資公司	持股比率	認列被投資 公司損益	獲利原因	改善計畫
Symtek Automation Ltd.	100%	85,956	被投資公司達生產規模經濟，產生利益。	無

註：上述分析係揭露本年度投資帳面價值金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者。

(二)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目前暫無重大投資計畫。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資金規劃以穩健為原則，資金配置上首重安全之管理，考量公司未來發展，除持續與銀行間保持良好關係爭取較優惠利率外，亦將考量不同資金來源之成本，選擇適當籌資方式因應成長所需；惟目前利率維持低檔對本公司影響不大。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收款幣別以台幣及人民幣為主，部分以美元及歐元收款，合計比重約11%，原物料付款也以台幣及人民幣為主佔90%以上，因此本公司前對匯率採自然避險政策；考量匯率近年來波動較大，財務部同仁適時蒐集往來銀行資訊，密切注意匯率變化，必要採取較積極的避險方式，以降低匯率變動對本公司造成的影響。

3.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各項投資皆經謹慎評估，並且依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暨核決權限規定辦理，至108年止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事項。

2.在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方面，對象以本公司之關連公司及子公司為對象，並且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辦理。

3.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皆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取得或處分衍生性商品之處理程序”規定辦理。本公司至108年底止，並未從事投資性目的之衍生性商品。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未來研發計畫以模組化、智能化及無人化工廠設備為重點，並研發半導體自動化設備，提升本公司產品的附加價值，以追求公司營業額及獲利之同步成長；預計以銷售收入之5~10%為研發費用。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提升公司治理內部管理機制，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故最近年度國內、外政策及法律變動並未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投入資源於研發新技術、新元件及新產品，以配合業務單位之市場開發，業務單位隨時自市場上收集新資訊並與研發人員配合開發符合客戶需求之設備，最近年度科技變更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經營以穩健誠信為原則，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昇管理品質及績效，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以“幸福企業”為目標；本公司於107年自行編製出具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建立並維持企業之良好形象，善盡取之社會用之於社會應義務。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併購之計畫。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擴充廠房計畫。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1.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原物料基本上區分為市購件及加工件，市購件多數為電子料，皆為市場上的規格品，除客戶指定用料外，市購件的替代彈性很高，本公司採購政策，皆會選擇次要供應商作為備援；加工件的供應商皆有二家以上配合，而且本公司於100年成立加工部門，作為重要組件的備援，也作為關鍵組件自行掌控技術，因此無進貨集中之情形。

2.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設備產品銷售範圍涵蓋PCB(印刷電路板)、FPD(平面顯示器)及SEMI(半導體晶圓及封測)等產業，其中營收比重超過10%之單一客戶在108年僅有二家，本公司在考量營運穩定與成長狀況下，持續致力開發新客戶，透過海外子公司及銷售據點全力拓展業務，在本公司在108年度對單一客戶之銷售比重皆未達20%，故尚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之重大影響(無)

(十三)資安風險評估分析及其因應措施：

網路網路日益發達，網路安全的威脅也日益升高，本公司建構一套完整的資訊安全防護系統，以確保公司營運、財會等相關重要系統能有效運作。

本公司亦訂定有關使用電腦化資訊系統處理之相關作業辦法，以落實內部控制制度與維護資訊安全政策。

本公司電子資訊安全政策之目標：

(1) 辦理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及宣導，建立員工資訊安全認知。

(2) 保護本公司機密資訊。

(3) 尊重智慧財產權，保護顧客及公司資訊。

(4) 防範電腦病毒之侵襲。

(5) 確保所有資訊安全意外事故或可疑之安全弱點，都應依循適當之通報機制向上反映，並予以適當調查及處理。

(6) 符合相關法令或法規之要求，達成業務持續運作之目標。

以上措施有效保障公司資訊安全，防止不當的存取與駭客入侵。107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發現任何重大的網路安全威脅事件，也未有任何與此有關的法律案件或監管調查。

(十四)其他重要風險(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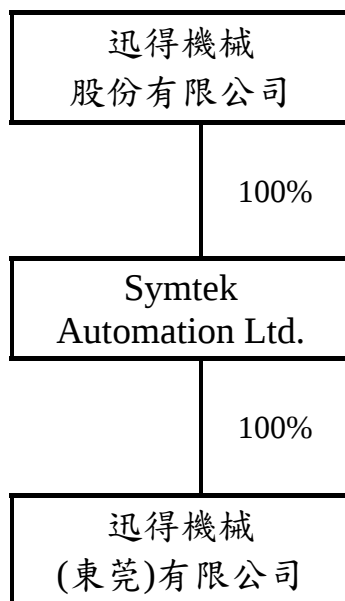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8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Symtek Automation Ltd.	93.06	British Virgin Islands	166,017	投資業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93.06	大陸廣東省東莞市常平鎮	686,977	設備製造及銷售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設備之製造與銷售。

關係企業名稱	業務範圍	往來分工情形
Symtek Automation Ltd.	投資業	進行控股業務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設備製造及銷售	機械設備之研發、製造及銷售

5.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8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Symtek Automation Ltd.	董事	迅得機械(股)公司法人代表：林肇德	21,631,824	100%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長	迅得機械(股)公司法人代表：王年清	註	100%

註:係有限公司，無股數

6.各關係企業營運狀況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餘為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稅後)
Symtek Automation Ltd.	298,447	761,505	0	761,505	0	0	0	0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686,977	1,373,990	609,353	764,637	1,463,016	104,253	85,957	0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民國108年度（自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官 錦 堃

